

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SHANGYANG
尚洋科技

住所：中山市三乡镇白石环村兴塘路 28 号厂房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港证券
SHENGANG SECURITIES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16/22/23 楼

2022 年 5 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76.34% 和 75.22%。公司产品以 ODM 模式出口为主，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的化妆品品牌商和品牌零售商，公司与下游主要客户经长期合作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经营业绩与品牌商客户的经营情况相关度较高。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的市场份额下降或竞争地位发生重大变动，或公司与大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公司将面临订单减少或流失等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6.44% 和 86.46%，外销收入占比较高，公司外销业务主要采用美元结算方式。报告期内，公司确认汇兑损失金额分别为 292.31 万元和 55.98 万元，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率为 10.54% 和 1.56%，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的业绩具有一定影响。2020 年 5 月以来，外汇市场持续波动，若人民币对美元长期持续升值或汇率发生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汇率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出现大额汇兑损失，公司将面临汇率变动带来的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经尚直接持有公司 46.93% 的股份，并通过尚风投资实际控制公司 1.90% 的表决权；陈经尚配偶余玉眉、胞兄陈经锦、胞弟陈经添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1.27%、9.77%、9.86% 的股份。陈经尚及其家族成员合计控制公司 69.73% 的表决权，在公司处于绝对控股地位。</p> <p>虽然公司已通过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公司管理制度，并采取聘用实际控制人家族成员以外的人员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措施，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能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人事任免、利润分配决策等方面施加重大影响，可能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产生公司治理风险。</p>
研发设计及创新能力降低的风险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 ODM 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 ODM 模式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08% 和 91.55%。得益于在美妆工具领域较强的研发设计和创新能力，公司与知名品牌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如果未来公司研发设计及创新能力降低，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未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可能面临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后续受到处罚或追缴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履行对赌协议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经

	尚、余玉眉及陈经锦与创钰铭鹏、创钰铭恒的相关对赌协议尚未终止,对赌协议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 （一） 10、2017年2月,股份转让及定向增发,增资至6,013.1661万元”。根据相关协议,若触发回购条款,投资方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回购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回购事项虽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但存在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发生变化的风险。
--	---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陈经尚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
承诺开始日期	2022年4月2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为杜绝出现同业竞争等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现作出承诺如下:</p> <p>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单位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p> <p>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单位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可能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p> <p>三、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单位获得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公司。若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公司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p> <p>四、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五、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日止。</p>

承诺主体名称	陈经尚、陈经添、魏志军、吴巧丽、宋勇林、王姬、倪世
--------	---------------------------

	炳、孔庆银、梁建章、陈经锦、黄文清、周建林、创钰铭鹏、创钰铭恒、创钰投资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4 月 14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报告期内，本人/本企业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尚洋科技本次挂牌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与尚洋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p> <p>二、报告期内，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尚洋科技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与尚洋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尚洋科技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p> <p>三、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尚洋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尚洋科技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p> <p>四、本人/本企业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尚洋科技《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决策时履行相应的回避程序。</p> <p>五、本人/本企业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尚洋科技《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利用股东或董监高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尚洋科技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六、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尚洋科技或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尚洋科技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承诺主体名称	陈经尚、陈经添、魏志军、吴巧丽、宋勇林、王姬、倪世

	炳、孔庆银、梁建章、陈经锦、黄文清、周建林、创钰铭鹏、创钰铭恒、创钰投资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4 月 7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公司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任何担保。本人/本企业将按《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要求公司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在审议涉及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资源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投反对票，依法维护公司利益。</p> <p>二、如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资源而给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承诺主体名称	陈经尚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社保公积金瑕疵）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4 月 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本人承诺，如果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公司员工要求公司为其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者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者公司因未足额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同意将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毋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并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带来的经济损失。</p> <p>二、本人进一步承诺，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三、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对本人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违反本承诺，本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

承诺主体名称	陈经尚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产权瑕疵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4 月 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公司“粤（2016）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041273 号”项下土地上的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为此，本人现就如下事项作出承诺：一、若公司因房屋产权瑕疵而无法继续使用等房屋，或被相关部门处罚、责令停止使用、要求拆除或其他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本人将对公司因上述事项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被有权机关处以罚款、因搬迁或停工发生的损失等）给予全额补偿，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二、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对本人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违反本承诺，本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陈经尚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环保瑕疵）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4 月 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一、若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因环保瑕疵被相关部门处罚、责令停止生产、要求限期整改或其他影响公司或公司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本人将对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因上述事项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被有权机关处以罚款、因停工发生的损失等）给予全额补偿，确保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二、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对本人有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 基本信息	12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9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4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4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6
七、 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6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47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9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49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51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7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82
五、 经营合规情况	89
六、 商业模式	91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93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10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3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3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03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03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 及受处罚情况	104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104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05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07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07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11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11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2
一、 财务报表	112
二、 审计意见	130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0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52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56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71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88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95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95
十、	重要事项	203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4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4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6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234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235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37
一、	挂牌公司是否需要申请中国证监会核准股票发行事项的说明	237
二、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37
三、	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239
四、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239
五、	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239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240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40
	主办券商声明	241
	律师事务所声明	242
	审计机构声明	243
第七节	附件	244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尚洋科技、公司	指	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尚洋有限	指	中山尚洋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尚洋科技前身
创钰铭鹏	指	珠海创钰铭鹏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创钰铭恒	指	广州创钰铭恒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创钰投资	指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尚风投资	指	中山市尚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浦投资	指	上海金浦创新消费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尚文投资	指	广东尚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刷匠	指	刷匠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刷匠	指	中山刷匠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雅柔	指	中山雅柔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尚源吸塑	指	中山尚源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广州尚洋	指	广州尚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尚洋医疗	指	广东尚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尚洋	指	尚洋生物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珠海尚妆	指	珠海尚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尚洋	指	上海尚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海继扬	指	上海继扬化妆品有限公司
苏州尚洋	指	苏州尚洋帆海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欧莱雅	指	L'Oréal Group，成立于1907年，法国知名化妆品品牌商；1963年在巴黎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OR.PA”；报告期内通过 L'Oréal USA Products, Inc 向公司采购
丝芙兰	指	成立于1969年，全球著名化妆品零售商，1997年加入全球最大的奢侈品集团-法国 LVMH（路威酩轩）集团
S+SAS、丝芙兰（法国）	指	丝芙兰法国总部
丝芙兰（美国）	指	Sephora USA, Inc.，丝芙兰在美国的子公司
丝芙兰（新加坡）	指	Sephora Singapore Pte Ltd.，丝芙兰在新加坡的子公司
丝芙兰（上海）	指	丝芙兰（上海）化妆品销售有限公司，丝芙兰在中国的子公司
塔吉特	指	Target Corp.，美国的大型零售百货集团，1969年于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TGT.N”
KIKO	指	KIKO S.p.A.，意大利知名化妆品品牌商
Tarte	指	Tarte Inc.，美国知名化妆品品牌商
Revolution Beauty	指	Revolution Beauty Group plc，英国知名化妆品品牌商、上市公司，股票代码“REVB.L”，报告期内通过 Revolution Beauty Limited 向公司采购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度、2021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专业释义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国际标准，为国际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
FSC 森林认证	指	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森林管理委员会，国际非营利组织）提供的森林保护责任认可证明
PBT	指	Polybutylece terephthalate，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酯，属于热塑性聚酯，是一种用途广泛的通用工程塑料
PLA	指	Polylactic Acid，聚乳酸，又称聚丙交酯，是以乳酸为主要原料聚合得到的聚酯类聚合物，是一种生物降解高分子材料，使用可再生的植物资源（如玉米）所提出的淀粉原料制成，在塑料包装、一次性餐食用品、纤维制造等领域广泛应用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 的缩写，自主设计制造。产品由生产商自主设计、开发，根据客户订单进行产品生产，产品以客户的品牌进行销售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 的缩写，原厂设备生产。生产商完全根据客户的设计和进行要求进行产品生产，产品以客户的品牌进行销售
OBM	指	Original Brand Manufacture 的缩写，自主品牌制造。产品由生产商自主设计、开发，根据客户订单进行产品生产，产品以自主品牌进行销售
QC	指	Quality Control，质量检验
IQC	指	Incoming Quality Control，来料质量检验
IPQC	指	In Process Quality Control，过程质量控制检验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76940964N	
注册资本（万元）	5,688.4908	
法定代表人	陈经尚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5年7月4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3月18日	
住所	中山市三乡镇白石环村兴塘路28号厂房	
电话	0760-28162967	
传真	0760-86382806	
邮编	528463	
电子信箱	shangyang-25@sy-beauty.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姬	
按照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41	其他制造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41	其他制造业
	411	日用杂品制造
	4111	鬃毛加工、制刷及清扫工具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4	日常消费品
	1412	家庭与个人用品
	141211	个人用品
	14121110	个人用品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41	其他制造业
	411	日用杂品制造
	4111	鬃毛加工、制刷及清扫工具制造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设计、生产、销售：化妆套刷、工业精密毛刷、化妆手袋、布艺制品、竹木制品、精密模具、套装小五金制品、塑料制品、化妆品，化妆工具，海绵；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美容美妆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尚洋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56,884,908
每股面值（元）	1.00
挂牌日期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任职期间

内，应当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是否 为董 事、 监事 及高 管持 股	是否 为控 股股 东、 实际 控制 人、 一 致行 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 内受 让自 控股 股 东、 实际 控制 人 的 股 份 数 量 (股)	因司法 裁决、 继承 等原 因而 获得 有限 售条 件股 票的 数量 (股)	质 押 股 份 数 量 (股)	司 法 冻 结 股 份 数 量 (股)	本 次 可 公 开 转 让 股 份 数 量 (股)
1	陈经尚	26,693,898	46.93%	是	是	否	0	0	0	0	6,673,474
2	陈经添	5,610,335	9.86%	是	是	否	0	0	0	0	1,402,583
3	陈经锦	5,558,900	9.77%	否	是	否	0	0	0	0	5,558,900
4	黄文清	3,212,451	5.65%	否	否	否	0	0	0	0	3,212,451
5	创钰铭鹏	2,597,402	4.57%	否	否	否	0	0	0	0	2,597,402
6	创钰铭恒	2,066,000	3.63%	否	否	否	0	0	0	0	2,066,000
7	林佳均	2,000,000	3.52%	否	否	否	0	0	0	0	2,000,000
8	魏志军	1,708,119	3.00%	是	否	否	0	0	0	0	427,029
9	陈伟雄	1,435,395	2.52%	否	否	否	0	0	0	0	1,435,395
10	周建林	1,388,487	2.44%	否	否	否	0	0	0	0	1,388,487
11	尚风投资	1,079,000	1.90%	否	是	否	0	0	0	0	359,667
12	孔庆银	883,320	1.55%	是	否	否	0	0	0	0	220,830
13	余玉眉	723,217	1.27%	否	是	否	0	0	0	0	723,217
14	邓小惠	553,075	0.97%	否	否	否	0	0	0	0	553,075
15	陈亚女	552,074	0.97%	否	否	否	0	0	0	0	552,074
16	吴巧丽	429,039	0.75%	是	否	否	0	0	0	0	107,259
17	倪世炳	394,196	0.69%	是	否	否	0	0	0	0	98,549
合计	-	56,884,908	100.00%	-	-	-	0	0	0	0	29,376,392

3、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创新层
----------	-----

共同标准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制定
		对外担保制度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制定
		承诺管理制度	制定
	专职董事会秘书	公司是否设立专职董事会秘书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取得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是
	挂牌同时发行完成后合格投资者人数	符合基础层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合格投资者人数	
		符合创新层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合格投资者人数	
挂牌同时发行融资金额（万元）		2,450	
最近 12 个月的合规情况	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被全国股转公司等自律监管机构采取纪律处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情形尚未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指标（万元）	
标准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04.00	2,335.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0.64	2,082.40
	净资产收益率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1%	16.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5%	14.39%
	最近 2 年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16.02%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否	
	发行后股本总额（万元）		6,038.4908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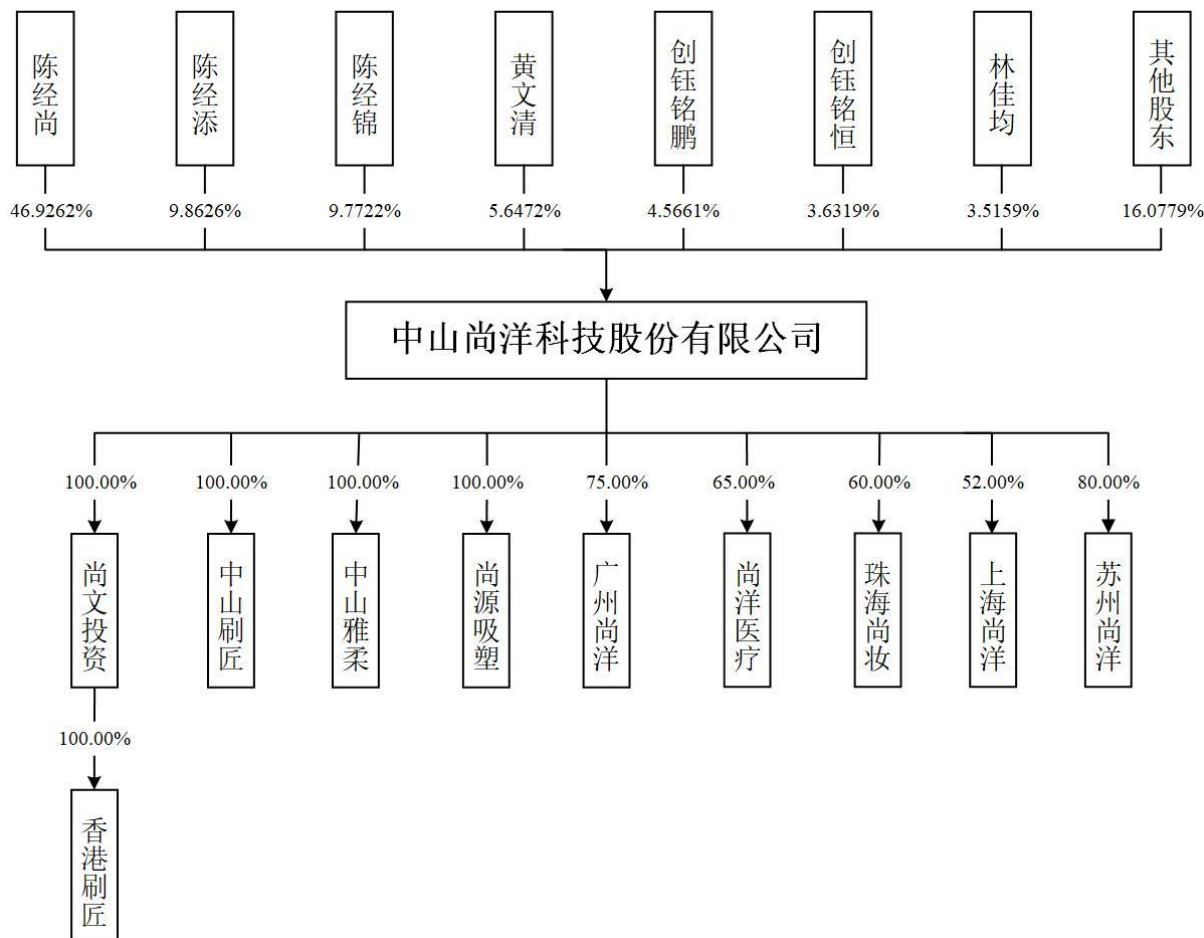
其他

无。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陈经尚直接持有公司 26,693,898 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46.93%；陈经尚通过持有尚风投资份额并担任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公司 1.90% 股份的表决权。陈经尚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控制公司表决权的比例为 48.83%，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过变动。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经尚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9月2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中学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0年8月至1996年7月，任珠海市香洲区综合购销公司业务员、销售主管；1996年8月至2001年7月，任珠海经济特区振星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国内市场部经理、市场营销部经理；2001年9月至2005年5月任珠海市尚源塑料制品厂总经理；2005年7月至2015年3月任尚洋有限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尚洋科技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陈经尚直接持有公司 26,693,898 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46.93%；陈经尚通过持有尚风投资份额并担任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公司 1.90% 股份的额表决权。陈经尚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控制公司表决权的比例为 48.83%，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 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陈经尚	26,693,898	46.93%	自然人	否
2	陈经添	5,610,335	9.86%	自然人	否

3	陈经锦	5,558,900	9.77%	自然人	否
4	黄文清	3,212,451	5.65%	自然人	否
5	创钰铭鹏	2,597,402	4.57%	有限合伙企业	否
6	创钰铭恒	2,066,000	3.63%	有限合伙企业	否
7	林佳均	2,000,000	3.52%	自然人	否
8	魏志军	1,708,119	3.00%	自然人	否
9	陈伟雄	1,435,395	2.52%	自然人	否
10	周建林	1,388,487	2.44%	自然人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陈经尚、陈经锦、陈经添系兄弟关系；陈经尚与余玉眉系夫妻关系；陈经尚系尚风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创钰铭鹏、创钰铭恒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均为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珠海创钰铭鹏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珠海创钰铭鹏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3月1日
类型	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W8PPJXT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26994（集中办公区）
经营范围	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佛山创钰铭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00,000	48,390,000	67.06%
2	广州创钰凯越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0	15,900,000	15.88%
3	赫倩	9,880,000	-	5.81%
4	黄晓敏	4,000,000	4,000,000	2.35%

5	曹萍	3,000,000	3,000,000	1.76%
6	颜海涛	2,000,000	2,000,000	1.18%
7	张健辉	2,000,000	2,000,000	1.18%
8	邱敏	2,000,000	2,000,000	1.18%
9	冷勇燕	2,000,000	2,000,000	1.18%
10	杜开红	2,000,000	2,000,000	1.18%
11	洪旅娜	1,000,000	1,000,000	0.59%
12	黄玉英	1,000,000	1,000,000	0.59%
13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	-	0.07%
合计	-	170,000,000	83,290,000	100.00%

(2) 广州创钰铭恒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广州创钰铭恒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12月6日
类型	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GNTQ16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自编1号楼）X1301-D5781（集群注册）（JM）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投资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创业投资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珠海创钰铭鹏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68,000,000	57,050,000	45.33%
2	广州蓝狮丰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0	35,000,000	23.33%
3	王兰	15,000,000	15,000,000	10.00%
4	李阳	6,500,000	6,500,000	4.33%
5	高晓莉	5,000,000	5,000,000	3.33%
6	黎国忠	3,200,000	3,200,000	2.13%
7	何伟雄	3,000,000	3,000,000	2.00%
8	孔镇勇	3,000,000	3,000,000	2.00%
9	曾炎林	2,200,000	2,200,000	1.47%
10	冷勇燕	2,000,000	2,000,000	1.33%

11	陈燕	2,000,000	2,000,000	1.33%
12	庄益群	1,000,000	1,000,000	0.67%
13	刘少敏	1,000,000	1,000,000	0.67%
14	袁万锋	1,000,000	1,000,000	0.67%
15	陈利源	1,000,000	1,000,000	0.67%
16	胡军辉	1,000,000	1,000,000	0.67%
17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7%
合计	-	150,000,000	139,050,000	100.00%

(3) 中山市尚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中山市尚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1月19日
类型	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4ULKJF4F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经尚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中山市三乡镇圩仔湖下新村3号一楼之一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股权投资业务；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陈经尚	2,387,500.00	2,387,500.00	88.51%
2	王姬	217,500.00	217,500.00	8.06%
3	蔡燕清	55,000.00	55,000.00	2.04%
4	蔡颜娟	18,750.00	18,750.00	0.70%
5	郭利萍	18,750.00	18,750.00	0.70%
合计	-	2,697,500.00	2,697,500.00	100.00%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陈经尚	是	否	否	否	-
2	陈经添	是	否	否	否	-
3	陈经锦	是	否	否	否	-
4	黄文清	是	否	否	否	-
5	创钰铭鹏	是	是	否	否	私募股权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SW8323；基金管理人为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司，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27462
6	创钰铭恒	是	是	否	否	私募股权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 ST3819；基金管理人为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27462
7	林佳均	是	否	否	否	-
8	魏志军	是	否	否	否	-
9	陈伟雄	是	否	否	否	-
10	周建林	是	否	否	否	-
11	尚风投资	是	否	否	是	-
12	孔庆银	是	否	否	否	-
13	余玉眉	是	否	否	否	-
14	邓小惠	是	否	否	否	-
15	陈亚女	是	否	否	否	-
16	吴巧丽	是	否	否	否	-
17	倪世炳	是	否	否	否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创钰铭恒、创钰铭鹏存在对赌事项，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四|（一）|10、2017 年 2 月，股份转让及定向增发，增资至 6,013.1661 万元”。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2005 年 7 月，公司前身尚洋有限设立

2005 年 5 月 28 日，陈经尚、陈经锦和黄文清签署《中山尚洋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尚洋有限，注册资本 60 万元，其中，陈经尚出资 31.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2%；陈经锦出资 22.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8%；黄文清出资 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2005 年 6 月 3 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粤中名称预

核内字[2005]第 0500129823 号)，核准公司名称为“中山尚洋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2005 年 7 月 4 日，尚洋有限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尚洋有限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经尚	312,000.00	52.00%	货币
2	陈经锦	228,000.00	38.00%	货币
3	黄文清	6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600,000.00	100.00%	-

2005 年 6 月 30 日，中山市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执会验字[2005]第 YY01218 号）。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尚洋有限已收到陈经尚、陈经锦、黄文清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6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5 年 2 月 9 日，正中珠江出具《验资复核报告》（广会专字[2015]G14013360025 号）。经复核，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尚洋有限已经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60 万元。

2、2010 年 2 月，增资至 100 万元

2010 年 1 月 22 日，尚洋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决议变更注册资本至 100 万元，其中，陈经尚增资 26.8 万元，共出资 5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8%；陈经锦增资 9.2 万元，共出资 3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32%；黄文清增资 4 万元，共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

2010 年 1 月 25 日，陈经尚、陈经锦和黄文清签署《中山尚洋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章程》。

2010 年 2 月 4 日，尚洋有限完成此次注册资本变更并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尚洋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经尚	580,000.00	58.00%	货币
2	陈经锦	320,000.00	32.00%	货币
3	黄文清	10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2010 年 1 月 28 日，中山市新谷都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新谷都验字（2010）第 0106 号）。截至 2010 年 1 月 27 日，公司已收到陈经尚、陈经锦、黄文清出资款合计 40 万元，

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100 万元。

2015 年 2 月 9 日，正中珠江出具《验资复核报告》（广会专字[2015]G14013360025 号）。经复核，截至 2010 年 1 月 27 日，尚洋有限已经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新增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40 万元。

3、2014 年 2 月，增资至 500 万元

2014 年 2 月 14 日，尚洋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500 万元，增资部分 400 万元分别由陈经尚出资 232 万元，陈经锦出资 68 万元，黄文清出资 40 万元，陈经添出资 60 万元，并就上述变更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4 年 2 月 14 日，陈经尚、陈经锦、黄文清、陈经添签署《中山尚洋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章程》。

2014 年 2 月 27 日，尚洋有限完成此次注册资本变更并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尚洋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经尚	2,900,000.00	58.00%	货币
2	陈经锦	1,000,000.00	20.00%	货币
3	陈经添	600,000.00	12.00%	货币
4	黄文清	50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0	100.00%	-

2014 年 2 月 24 日，中山市三益中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三益验字[2014]第 A-009 号）。截至 2014 年 2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陈经尚、陈经锦、陈经添、黄文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500 万元。

2015 年 2 月 9 日，正中珠江出具《关于中山尚洋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实收资本到位情况的复核报告》（广会专字[2015]G14013360025 号）。经复核，尚洋有限首次出资和两次增资的实收资本计人民币 500 万元已全部到位。

4、2014 年 7 月，股权转让

2014 年 7 月 30 日，尚洋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股东陈经尚、陈经添、黄文清将其所持有的尚洋有限部分股权转让给孔庆银等 7 人。同日，陈经尚分别与孔庆银、倪世炳、魏志军、陈伟雄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股权转让合同》；陈经添分别与周建林、陈亚女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股权转让合同》；黄文清与邓小惠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对于上述每笔股权转让，非交易方股东均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

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出资 比例	转让对价 (万元)
1	陈经尚	孔庆银	1元/出资额	7.50	1.50%	7.50
2		倪世炳		7.50	1.50%	7.50
3		魏志军		7.50	1.50%	7.50
4		陈伟雄		7.50	1.50%	7.50
5	陈经添	周建林		7.50	1.50%	7.50
6		陈亚女		5.00	1.00%	5.00
7	黄文清	邓小惠		5.00	1.00%	5.00

同日，陈经尚、陈经锦、陈经添、黄文清、倪世炳、魏志军、陈伟雄、陈亚女、周建林、孔庆银、邓小惠签署《中山尚洋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章程》。

2014年7月31日，尚洋有限完成此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尚洋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经尚	2,600,000.00	52.00%	货币
2	陈经锦	1,000,000.00	20.00%	货币
3	陈经添	475,000.00	9.50%	货币
4	黄文清	450,000.00	9.00%	货币
5	倪世炳	75,000.00	1.50%	货币
6	魏志军	75,000.00	1.50%	货币
7	周建林	75,000.00	1.50%	货币
8	孔庆银	75,000.00	1.50%	货币
9	陈伟雄	75,000.00	1.50%	货币
10	陈亚女	50,000.00	1.00%	货币
11	邓小惠	50,000.00	1.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0	100.00%	-

5、2015年3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月14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粤中名称变核内字【2015】第1500015020号），核准变更后企业名称为：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9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广会审

字[2015]G14013360015号)，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6,913,901.75元。

2015年2月11日，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山尚洋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组涉及的中山尚洋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相关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书》（中广信评报字[2015]第084号），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6,916,493.73元。

2015年2月12日，尚洋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一致同意尚洋有限所有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尚洋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正中珠江审计的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6,913,901.75元按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6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一元，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万元，前述经审计净资产超过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2015年2月12日，尚洋有限全体股东陈经尚、陈经锦、陈经添、黄文清、倪世炳、魏志军、周建林、陈伟雄、孔庆银、陈亚女以及邓小惠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15年3月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设立及《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

2015年3月18日，公司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陈经尚	312.00	52.00%	自然人
2	陈经锦	120.00	20.00%	自然人
3	陈经添	57.00	9.50%	自然人
4	黄文清	54.00	9.00%	自然人
5	倪世炳	9.00	1.50%	自然人
6	魏志军	9.00	1.50%	自然人
7	陈伟雄	9.00	1.50%	自然人
8	周建林	9.00	1.50%	自然人
9	孔庆银	9.00	1.50%	自然人
10	陈亚女	6.00	1.00%	自然人
11	邓小惠	6.00	1.00%	自然人
合计		600.00	100.00%	--

2015年2月18日，正中珠江出具《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5]G14013360036号）。截至2015年2月18日止，尚洋科技已经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600万元，均系以尚洋有限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6,913,901.75元折股投入，折合股本600万股，净资产折股后的余额913,901.75元计入资本公积。

6、2015年7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5年3月30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等与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转让相关的议案。

2015年7月23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4446号），同意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5年8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完成股份初始登记。

2015年8月12日，公司股票正式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尚洋科技”，证券代码为“833258”。

7、2016年8月，公司定向增发，增资至2,257.2768万元

2015年12月29日，公司与本次发行对象签订了《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股票发行价格为1.48元/股，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6,955,301股，融资额不超过25,093,845.48元。2016年1月15日，尚洋科技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根据《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6]8473号）等相关文件，新增股本由陈经尚、陈经锦、周建林、陈经添、黄文清、魏志军、陈伟雄、倪世炳、孔庆银、陈亚女、邓小惠、余玉眉、吴巧丽等13人认缴，共计发行16,572,768股，募集资金24,527,696.64元。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257.2768万元。

2016年4月19日及2016年5月9日，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分别出具了《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合法合规性的法律意见书》及《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合法合规性的补充法律意见书》；2016年6月19日，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合法合规性意见》；确认本次定向发行的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的要求，发行过程合法合规。

2016年7月13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4677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予以备案确认。

2016年8月16日，公司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陈经尚	1,193.6756	52.88%	自然人
2	陈经锦	275.4636	12.20%	自然人
3	陈经添	224.9619	9.97%	自然人
4	周建林	149.2095	6.61%	自然人
5	黄文清	137.7318	6.10%	自然人
6	魏志军	73.2274	3.24%	自然人
7	陈伟雄	59.6838	2.64%	自然人
8	孔庆银	36.7285	1.63%	自然人
9	余玉眉	30.0714	1.33%	自然人
10	陈亚女	22.9553	1.02%	自然人
11	邓小惠	22.9553	1.02%	自然人
12	倪世炳	19.1350	0.85%	自然人
13	吴巧丽	11.4777	0.51%	自然人
合计		2,257.2768	100.00%	-

2016年4月7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6]8473号）。截至2016年4月7日，公司已收到认购对象缴纳的新增投资款合计人民币24,527,696.64元，其中陈经尚以其持有的位于中山市三乡镇白石环村兴塘路的工业用地及其地上的厂房和宿舍各一栋在评估值基础上作价13,048,798.88元认缴出资，其他认购对象以货币认缴出资。新增投资款人民币16,572,768.00元计入股本，人民币7,954,928.64元计入资本公积。

8、2016年10月，公司权益分派，增资至4,175.9620万元

2016年9月9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22,572,76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5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在册股东每10股送5股并派现金股利3.00元。本次分红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1,759,620股。

2016年10月23日，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9、2017年6月，公司权益分派，增资至5,428.7506万元

2017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

配的议案》；公司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未分配利润向全体在册股东实施每 10 股送 3 股，本次送股分配公司未分配利润 12,527,886.00 元。本次分红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54,287,506 股。

2017 年 6 月 11 日，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10、2017 年 12 月，股份转让及定向增发，增资至 6,013.1661 万元

2017 年 7 月 21 日，公司股东陈经尚、陈经锦分别与创钰铭恒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陈经尚、陈经锦将其持有的公司 100 万股、106.6 万股以 6.93 元/股的价格分别作价 693 万元、738.738 万元转让给创钰铭恒。

2017 年 9 月 27 日，公司股东陈经尚、倪世炳、黄文清、周建林与金浦投资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陈经尚将其所持有公司的 1,142,757 股、占公司总股本 2.11% 的股份作价 820.4995 万元转让给金浦投资（实际转让股数为 1,14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11%，实际转让价款 820.6740 万元），倪世炳将其所持有公司的 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8% 的股份作价 71.8 万元转让给金浦投资，黄文清将其所持有公司的 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8% 的股份作价 71.8 万元转让给金浦投资，周建林将其所持有公司的 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9% 的股份作价 35.9 万元转让给金浦投资，此次股份转让价格为 7.18 元/股。

2017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与定向增发对象金浦投资、创钰铭鹏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股票发行价格为 7.70 元/股，拟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5,844,155 股，融资金额不超过 44,999,993.50 元。2017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根据《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7]18532 号）等相关文件，新增股本由金浦投资、创钰铭鹏认缴，共计发行 5,844,155 股，募集资金 44,999,993.50 元，其中创钰铭鹏认购 2,597,402 股、认购金额 19,999,995.40 元，金浦投资认购 3,246,753 股、认购金额 24,999,998.10 元。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013.1661 万元。

2017 年 11 月 10 日，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分别出具了《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合法合规性的法律意见书》；2017 年 11 月 17 日，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合法合规性意见》；确认本次定向发行的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的要求，发行过程合法合规。

2017 年 12 月 1 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921 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予以备案确认。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

确认书》，新增股份完成登记。

2017年12月27日，公司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及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陈经尚	2,555.0898	42.49%	自然人
2	陈经锦	555.8900	9.24%	自然人
3	陈经添	541.0335	9.00%	自然人
4	金浦投资	463.9753	7.72%	有限合伙企业
5	周建林	353.8487	5.88%	自然人
6	黄文清	321.2451	5.34%	自然人
7	创钰铭鹏	259.7402	4.32%	有限合伙企业
8	创钰铭恒	206.6000	3.44%	有限合伙企业
9	魏志军	176.1119	2.93%	自然人
10	陈伟雄	143.5395	2.39%	自然人
11	尚风投资	107.9000	1.79%	有限合伙企业
12	孔庆银	88.3320	1.47%	自然人
13	余玉眉	72.3217	1.20%	自然人
14	邓小惠	55.3075	0.92%	自然人
15	陈亚女	55.2074	0.92%	自然人
16	倪世炳	29.4196	0.49%	自然人
17	吴巧丽	27.6039	0.46%	自然人
合计		6,013.1661	100.00%	-

2017年11月9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7]18532号）。截至2017年11月6日，公司已收到认购对象缴纳的新增投资款合计人民币44,999,993.50元，其中实收资本5,844,155.00元，股本溢价39,155,838.50元。

本次股份转让及定向增发存在签署特殊投资条款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金浦投资

2017年9月27日，陈经尚、倪世炳、黄文清、周建林与金浦投资签订《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就已签订的《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作出补充约定，主要特殊权利安排条款如下：

约定事项	主要内容
业绩承诺与补偿	1、实际控制人承诺促使公司实现以下经营目标：公司2017年度、2018年

	<p>度、2019 年度实现经审计确认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800 万元、4,750 万元、5,950 万元；</p> <p>2、若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任一年度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额的 90%，则实际控制人应以现金方式补偿。</p>
选择退出权	<p>1、实际控制人应积极促使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或被并购。</p> <p>2、若公司未能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递交国内 A 股 IPO 申报材料，或未能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国内 A 股上市交易或达成经认可的被收购交易；或公司在 2017 年至 2019 年任一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相较于上一年度下滑超过 20%；或出现协议 4.2 条约定的其他对公司 IPO 造成障碍或损害投资方利益的行为；在上述情况下，投资方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回购投资方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公司股份。</p>
关于投资者权益的承诺	<p>1、本次股权转让完成至公司上市前，不进行除员工股权激励外更优惠的增资或股份转让。</p> <p>2、若公司以比本次股权转让更优惠的价格进行增资或类似安排的，实际控制人同意采取措施使投资方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且投资方在该次增资的增资价格和条件不高于新的增资价格和条件。</p> <p>3、若原股东以比本次股权转让更优惠的价格和条件向第三人出售股份，实际控制人承诺对投资方进行补偿。</p>
董事和董事会保护条款	<p>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包括一名由投资方推荐的董事。</p>

2017 年 10 月 12 日，陈经尚与金浦投资签订《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就已签订的《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作出补充约定，协议主要特殊权利安排条款如下：

约定事项	主要内容
业绩承诺与补偿	<p>1、实际控制人承诺促使公司实现以下经营目标：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实现经审计确认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800 万元、4,750 万元、5,950 万元；</p> <p>2、若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任一年度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额的 90%，则实际控制人应以现金方式补偿。</p>
选择退出权	<p>1、实际控制人应积极促使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或被并购。</p> <p>2、若公司未能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递交国内 A 股 IPO 申报材料，或未能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国内 A 股上市交易或达成经认可的被收购交易；或公司在 2017 年至 2019 年任一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相较于上一年度下滑超过 20%；或出现协议 4.2 条约定的其他对公司 IPO 造成障碍或损害投资方利益的行为；在上述情况下，投资方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回购投资方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公司股份。</p>
关于投资者权益的承诺	<p>1、本次增资扩股完成至公司上市前，不进行除员工股权激励外更优惠的增资或股份转让。</p> <p>2、若公司以比本次增资更优惠的价格进行增资或类似安排的，实际控制人同意采取措施使投资方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且投资方在该次增资的增资价格和条件不高于新的增资价格和条件。</p> <p>3、若原股东以比本次增资更优惠的价格和条件向第三人出售股份，实际控制人承诺对投资方进行补偿。</p>
董事和董事会保护条款	<p>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包括一名由投资方推荐的董事。</p>

公司股东陈经尚、倪世炳、黄文清、周建林与金浦投资之间的特殊投资条款已履行完毕，履行过程中不存在纠纷，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四|（一）|13、2021年6月，股份转让及回购”。

(2) 创钰铭恒、创钰铭鹏

2017年7月21日,创钰铭恒分别与陈经尚及陈经尚、陈经锦签订《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就已签订的《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作出补充约定，主要特殊权利安排条款如下：

约定事项	主要内容
业绩承诺与补偿	1、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实现经审计确认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800 万元、4,750 万元、5,950 万元，各年度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均不得为负数； 2、若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任一年度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额的 90%，则陈经尚应以现金或股份方式补偿。
回购条款	若公司未能在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递交国内 A 股 IPO 申报材料，或未能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国内 A 股上市交易或达成经认可的被收购交易；或公司在 2017 年至 2019 年任一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的 80%；或出现协议 2.1 条约定的其他对公司 IPO 造成障碍或损害投资方利益的行为；在上述情况下，投资方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回购投资方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公司股份。
共同出售权	若实际控制人获得一个真实的对于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收购要约，且该等收购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失去对公司的控制权，实际控制人有义务促使收购人以相同的价格和条件收购投资方本次股份转让所获取的公司股份，如果收购人不同意按照相同的价格和条件受让投资方的股份，实际控制人应按照同等价格和条件在收购人收购之前先行受让投资方的股份。若收购人收购投资方持有公司股份的总价款小于投资方持有公司股份按照“回购条款”计算的回购金额时，不足部分由实际控制人向投资方补偿。
清算财产分配	公司如果实施清算，在分别支付相关费用及清偿公司债务后，公司的剩余财产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如投资方按《公司法》所获得的清算财产不足股份转让总价款时，投资方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补足不足部分。
最低估值	1、若公司进行后续股权融资时的投前估值低于本次投资方受让公司股权的估值，则投资方的股份比例应当按照最低价格自动调整，调整方式包括：陈经尚无偿向投资方转让股份、陈经尚向投资方补偿现金或其他双方同意的方式。 2、若陈经尚后续对外转让公司股份的价格低于本次投资方受让公司股权的价格，则投资方的股份比例应当按照最低价格自动调整，调整方式包括：陈经尚无偿向投资方转让股份、陈经尚向投资方补偿现金或其他双方同意的方式。

2017年10月12日，创钰铭鹏与陈经尚签订的《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就已签订的《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作出补充约定，协议主要特殊权利安排条款如下：

约定事项	主要内容
------	------

业绩承诺与补偿	1、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实现经审计确认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800 万元、4,750 万元、5,950 万元，各年度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均不得为负数； 2、若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任一年度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额的 90%，则陈经尚应以现金或股份方式补偿。
回购条款	若公司未能在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递交国内 A 股 IPO 申报材料，或未能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国内 A 股上市交易或达成经认可的被收购交易；或公司在 2017 年至 2019 年任一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的 80%；或出现协议 2.1 条约定的其他对公司 IPO 造成障碍或损害投资方利益的行为；在上述情况下，投资方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回购投资方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公司股份。
共同出售权	若实际控制人获得一个真实的对于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收购要约，且该等收购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失去对公司的控制权，实际控制人有义务促使收购人以相同的价格和条件收购投资方本次增资所获取的公司股份，如果收购人不同意按照相同的价格和条件受让投资方的股份，实际控制人应遵循同等价格和条件在收购人收购之前先行受让投资方的股份。若收购人收购投资方持有公司股份的总价款小于投资方持有公司股份按照“回购条款”计算的回购金额时，不足部分由实际控制人向投资方补偿。
清算财产分配	公司如果实施清算，在分别支付相关费用及清偿公司债务后，公司的剩余财产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如投资方按《公司法》所获得的清算财产不足投资金额时，投资方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补足不足部分。
最低估值	1、若公司进行后续股权融资时的投前估值低于本次投资方认购公司股权的估值，则投资方的股份比例应当按照最低价格自动调整，调整方式包括：陈经尚无偿向投资方转让股份、陈经尚向投资方补偿现金或其他双方同意的方式。 2、若陈经尚后续对外转让公司股份的价格低于本次投资方认购公司股权的价格，则投资方的股份比例应当按照最低价格自动调整，调整方式包括：陈经尚无偿向投资方转让股份、陈经尚向投资方补偿现金或其他双方同意的方式。

2022 年 5 月 9 日，创钰铭鹏与陈经尚、余玉眉签订《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二）》，创钰铭恒（以下与创钰铭鹏合称“投资方”）与陈经尚、余玉眉及与陈经尚、陈经锦、余玉眉分别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二）》，鉴于公司拟申请在股转系统创新层挂牌，并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计划，各方决定修改《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合称“《补充协议一》”）的相关约定，主要内容如下：

约定事项	主要内容
业绩承诺	陈经尚承诺，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实现经审计确认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000 万元、3,500 万元，各年度合并报表的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均不得为负数。
回购条款	1、在公司有序推进新三板创新层挂牌、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力争完成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

	<p>/科创板/创业板转板上市，或完成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科创板/创业板上市公司的并购重组，且本协议项下的回购情形均未触发的前提下，为配合公司上市计划调整，投资方同意暂不行使《补充协议一》“回购条款”项下的回购请求权；</p> <p>2、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方有权要求陈经尚回购投资方持有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回购价格、相关期限及违约责任等以《补充协议一》的约定为准，本协议另有约定除外：（1）公司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陈经尚在本协议承诺净利润的 80%；（2）公司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负数；（3）公司未能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新三板创新层挂牌；（4）公司未能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p>
差额补偿条款	<p>1、陈经尚承诺，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以投资方就公司股份的投资本金及其以年利率 10% 计算的投资收益之和作为参考对价，如投资方减持公司股票的实际对价低于参考对价，陈经尚将就实际对价与参考对价的差额对投资方进行补偿；</p> <p>2、如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3 年内，投资方所持公司股票仍未减持完毕的，自上述 3 年期满的次日起，本条约定终止履行。</p>
转板上市	<p>在满足下列条件的前提下：（1）符合相关转板上市或并购重组全部实质条件、监管要求；（2）公司前一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在拟转板板块上市公司同一年度净利润中位数以上；（3）符合公司发展规划；陈经尚力争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使公司完成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科创板/创业板转板上市，或完成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科创板/创业板上市公司的并购重组；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发生下述“协议终止”条款第（1）项情形的除外。</p>
取消最低估值	<p>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补充协议一》的“最低估值”条款终止履行。</p>
协议终止	<p>自以下任一情形发生之日起，《补充协议一》及本协议终止执行：（1）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投资方持有的公司股票已自行减持完毕，投资方不再持有公司股权，且陈经尚已根据本协议“差额补偿条款”支付全部差额补偿款（如有）；（2）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上述补充协议对业绩承诺与补偿、股份回购等特殊投资条款进行了约定，其中业绩补偿义务、回购义务的承担主体均为实际控制人陈经尚。

11、2018 年 3 月，公司终止挂牌

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2018 年 3 月 2 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790 号），同意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9 日起终止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

公司终止挂牌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	------	----------	------	------

1	陈经尚	2,555.0898	42.49%	自然人
2	陈经锦	555.8900	9.24%	自然人
3	陈经添	541.0335	9.00%	自然人
4	金浦投资	463.9753	7.72%	有限合伙企业
5	周建林	353.8487	5.88%	自然人
6	黄文清	321.2451	5.34%	自然人
7	创钰铭鹏	259.7402	4.32%	有限合伙企业
8	创钰铭恒	206.6000	3.44%	有限合伙企业
9	魏志军	176.1119	2.93%	自然人
10	陈伟雄	143.5395	2.39%	自然人
11	尚风投资	107.9000	1.79%	有限合伙企业
12	孔庆银	88.3320	1.47%	自然人
13	余玉眉	72.3217	1.20%	自然人
14	邓小惠	55.3075	0.92%	自然人
15	陈亚女	55.2074	0.92%	自然人
16	倪世炳	29.4196	0.49%	自然人
17	吴巧丽	27.6039	0.46%	自然人
合计		6,013.1661	100.00%	-

12、2018年7月，股份转让

2018年7月16日，公司股东陈经锦、陈经添、黄文清、魏志军分别与尚风投资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198,770股、162,370股、99,450股、52,910股股份按照2.5元/股分别作价49.6925万元、40.5925万元、24.8625万元和13.2275万元转让给尚风投资，协议约定尚风投资于2019年12月31日前支付股份转让价款，转让完成后尚风投资持有公司159.25万股。本次股份转让的目的，系公司拟以尚风投资为持股平台，以尚风投资所持公司股份对公司员工进行股权激励。

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陈经尚	2,555.0898	42.49%	自然人
2	陈经锦	536.0130	8.91%	自然人
3	陈经添	524.7965	8.73%	自然人
4	金浦投资	463.9753	7.72%	有限合伙企业
5	周建林	353.8487	5.88%	自然人
6	黄文清	311.3001	5.18%	自然人

7	创钰铭鹏	259.7402	4.32%	有限合伙企业
8	创钰铭恒	206.6000	3.44%	有限合伙企业
9	魏志军	170.8209	2.84%	自然人
10	尚风投资	159.2500	2.65%	有限合伙企业
11	陈伟雄	143.5395	2.39%	自然人
12	孔庆银	88.3320	1.47%	自然人
13	余玉眉	72.3217	1.20%	自然人
14	邓小惠	55.3075	0.92%	自然人
15	陈亚女	55.2074	0.92%	自然人
16	倪世炳	29.4196	0.49%	自然人
17	吴巧丽	27.6039	0.46%	自然人
合计		6,013.1661	100.00%	-

13、2021年6月，股份转让及回购

2021年6月28日，金浦投资退出。经各方协商一致，金浦投资与陈经尚、倪世炳、黄文清及周建林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陈经尚、倪世炳、黄文清、周建林受让金浦投资所持有的公司139.3万股股份。其中，金浦投资将其所持有公司的1,143,000股、占总股本1.90%的股份按875.3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经尚，将其所持有公司的100,000股、占总股本0.17%的股份按76.5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倪世炳，将其所持有公司的100,000股、占总股本0.17%的股份按76.5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黄文清，将其所持有公司的50,000股、占总股本0.08%的股份按38.2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周建林。

为实施员工股权激励，2021年6月2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了关于回购金浦投资所持公司3,246,753股、占总股本5.40%的股份并用于公司上市前中、高层管理层的股权激励的相关议案。本次股份回购总价为2,872.68万元。

本次股份转让及回购后，金浦投资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股权转让及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陈经尚	2,669.3898	44.39%	自然人
2	陈经锦	536.0130	8.91%	自然人
3	陈经添	524.7965	8.73%	自然人
4	周建林	358.8487	5.97%	自然人
5	黄文清	321.3001	5.34%	自然人
6	创钰铭鹏	259.7402	4.32%	有限合伙企业

7	创钰铭恒	206.6000	3.44%	有限合伙企业
8	魏志军	170.8209	2.84%	自然人
9	尚风投资	159.2500	2.65%	有限合伙企业
10	陈伟雄	143.5395	2.39%	自然人
11	孔庆银	88.3320	1.47%	自然人
12	余玉眉	72.3217	1.20%	自然人
13	邓小惠	55.3075	0.92%	自然人
14	陈亚女	55.2074	0.92%	自然人
15	倪世炳	39.4196	0.66%	自然人
16	吴巧丽	27.6039	0.46%	自然人
17	公司库存股	324.6753	5.40%	公司库存股
合计		6,013.1661	100.00%	-

14、2021年12月，股份转让解除及股份转让

因公司计划以尚风投资为持股平台实施员工股权激励，2018年7月，陈经锦、陈经添、黄文清、魏志军合计向尚风投资转让159.25万股公司股票。但由于公司一直未实际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尚风投资亦未支付股权转让价款，2021年12月13日，经各方协商一致，尚风投资与陈经锦等4名股东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解除协议》，解除双方于2018年7月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解除协议签订后，尚风投资将其在2018年7月至2021年12月期间收到的尚洋科技分红款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分别退回给前述4名股东。

2021年12月18日，公司股东黄文清、魏志军分别与吴巧丽签订《股份转让合同》，约定将黄文清、魏志军持有的10万股、5.3万股以2.58元/股的价格分别作价25.8万元、13.674万元转让给吴巧丽。

本次股权转让解除及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陈经尚	2,669.3898	44.39%	自然人
2	陈经锦	555.8900	9.24%	自然人
3	陈经添	541.0335	9.00%	自然人
4	周建林	358.8487	5.97%	自然人
5	黄文清	321.2451	5.34%	自然人
6	创钰铭鹏	259.7402	4.32%	有限合伙企业
7	创钰铭恒	206.6000	3.44%	有限合伙企业
8	魏志军	170.8119	2.84%	自然人

9	陈伟雄	143.5395	2.39%	自然人
10	尚风投资	107.9000	1.79%	有限合伙企业
11	孔庆银	88.3320	1.47%	自然人
12	余玉眉	72.3217	1.20%	自然人
13	邓小惠	55.3075	0.92%	自然人
14	陈亚女	55.2074	0.92%	自然人
15	吴巧丽	42.9039	0.71%	自然人
16	倪世炳	39.4196	0.66%	自然人
17	公司库存股	324.6753	5.40%	公司库存股
合计		6,013.1661	100.00%	-

15、2021年12月，减资至5,688.4908万元

由于公司拟申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需符合股权明晰的挂牌条件，公司将库存股注销并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2021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库存股324.6753万股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2021年11月5日，尚洋科技在《中山日报》上刊登了股份注销暨减资的公告。

2021年12月22日，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获取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陈经尚	2,669.3898	46.93%	自然人
2	陈经锦	555.8900	9.77%	自然人
3	陈经添	541.0335	9.51%	自然人
4	周建林	358.8487	6.31%	自然人
5	黄文清	321.2451	5.65%	自然人
6	创钰铭鹏	259.7402	4.57%	有限合伙企业
7	创钰铭恒	206.6000	3.63%	有限合伙企业
8	魏志军	170.8119	3.00%	自然人
9	陈伟雄	143.5395	2.52%	自然人
10	尚风投资	107.9000	1.90%	有限合伙企业
11	孔庆银	88.3320	1.55%	自然人
12	余玉眉	72.3217	1.27%	自然人

13	邓小惠	55.3075	0.97%	自然人
14	陈亚女	55.2074	0.97%	自然人
15	吴巧丽	42.9039	0.75%	自然人
16	倪世炳	39.4196	0.69%	自然人
合计		5,688.4908	100.00%	-

16、2022年4月，股权转让

2022年3月28日，公司股东周建林与陈经添签订《股份转让合同》，约定周建林将持有的60万股公司股份以1.50元/股的价格转让给陈经添；2022年4月11日，周建林与林佳均签订《股份转让合同》，约定周建林将持有的160万股公司股份以4.70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林佳均；2022年4月11日，陈经添与林佳均签订《股份转让合同》，约定陈经添将持有的40万股公司股份以4.70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林佳均。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陈经尚	2,669.3898	46.93%	自然人
2	陈经添	561.0335	9.86%	自然人
3	陈经锦	555.8900	9.77%	自然人
4	黄文清	321.2451	5.65%	自然人
5	创钰铭鹏	259.7402	4.57%	有限合伙企业
6	创钰铭恒	206.6000	3.63%	有限合伙企业
7	林佳均	200.0000	3.52%	自然人
8	魏志军	170.8119	3.00%	自然人
9	陈伟雄	143.5395	2.52%	自然人
10	周建林	138.8487	2.44%	自然人
11	尚风投资	107.9000	1.90%	有限合伙企业
12	孔庆银	88.3320	1.55%	自然人
13	余玉眉	72.3217	1.27%	自然人
14	邓小惠	55.3075	0.97%	自然人
15	陈亚女	55.2074	0.97%	自然人
16	吴巧丽	42.9039	0.75%	自然人
17	倪世炳	39.4196	0.69%	自然人
合计		5,688.4908	100.00%	-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1、尚风投资

2016年1月19日，尚风投资设立，注册资本550万元，其中陈经尚出资547.25万元，蔡燕清出资2.75万元。

2018年5月，尚风投资减资、变更合伙人，减资后尚风投资注册资本为269.75万元，其中陈经尚持有的出资份额为267万元，蔡燕清出资份额为2.75万元。陈经尚通过转让尚风投资出资份额的方式进行股权激励：将其持有的尚风投资出资份额合计31.25万元以每份1元的价格分别转让给蔡燕清（2.75万元）、蔡颜娟（1.875万元）、龚秀锋（3万元）、郭利萍（1.875万元）、王姬（21.75万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尚风投资的合伙人及合伙份额具体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出资比例
1	陈经尚	2,387,500.00	2,387,500.00	88.51%
2	王姬	217,500.00	217,500.00	8.06%
3	蔡燕清	55,000.00	55,000.00	2.04%
4	蔡颜娟	18,750.00	18,750.00	0.70%
5	郭利萍	18,750.00	18,750.00	0.70%
合计	-	2,697,500.00	2,697,500.00	100.00%

本次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主要目的为换取员工服务，转让价格低于公允价格，适用于股份支付。本次合伙企业出资份额受让方均系公司员工，公司以最近一次外部投资者增资入股的价格7.7元/股作为公允价值确认了股份支付费用合计24.96万元。

2、黄文清、魏志军与吴巧丽间的股权转让

2018年7月16日，公司股东陈经锦、陈经添、黄文清、魏志军分别与尚风投资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198,770股、162,370股、99,450股、52,910股按照2.5元/股分别作价49.6925万元、40.5925万元、24.8625万元和13.2275万元转让给尚风投资，协议约定尚风投资于2019年12月31日前支付股份转让价款，转让完成后尚风投资持有公司159.25万股。本次股份转让的目的，系公司拟以尚风投资为持股平台，以尚风投资所持公司股份对公司员工进行股权激励。

由于公司一直未实际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尚风投资亦未支付股权转让价款，2021年12月13日，经各方协商一致，尚风投资与陈经锦等4名股东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解除协议》，解除双方于2018年7月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解除协议签订后，尚风投资将其在2018年7月至2021年12月期间收到的尚洋科技分红款（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部分）分别退回给前述4名股东。

2021年12月18日，公司股东黄文清、魏志军分别与吴巧丽签订《股份转让合同》，约定将黄文清、魏志军持有的10万股、5.3万股以2.58元/股的价格分别作价25.8万元、13.674万元转让给吴巧丽。吴巧丽系尚洋科技董事、财务总监，为公司的生产经营作出了重要贡献，本次股份转让用于激励吴巧丽。

本次股权激励适用于股份支付，公司参考最近一次外部投资者增资入股的PE倍数，以10倍PE作为公允价值确认了股份支付费用合计21.726万元。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货币资产名称	作价金额（元）	是否评估	是否与生产经营相关	是否办理产权转移手续	如存在瑕疵，是否规范	备注
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	13,048,798.88	是	是	是	不适用	-
合计	13,048,798.88	-	-	-	-	-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36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业务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陈经尚	董事长、总经理	2021年2月19日	2024年2月18日	中国	无	男	1971年9月	中学	无
2	陈经添	副董事长	2021年2月19日	2024年2月18日	中国	无	男	1974年5月	大专	无
3	魏志军	董事	2021年2月19日	2024年2月18日	中国	无	男	1976年2月	本科	无
4	吴巧丽	董事、财务总监	2021年2月19日	2024年2月18日	中国	无	女	1974年12月	本科	无
5	宋勇林	董事	2021年7月20日	2024年2月18日	中国	无	男	1976年8月	本科	无
6	王姬	董事会秘书	2021年2月19日	2024年2月18日	中国	无	女	1976年12月	本科	中级会计师
7	倪世炳	监事会主席	2021年2月19日	2024年2月18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9月	中学	无
8	孔庆银	监事	2021年2月19日	2024年2月18日	中国	无	女	1977年6月	中学	无
9	梁建章	职工监事	2021年7月12日	2024年2月18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7月	中专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陈经尚	1990年8月至1996年7月，任珠海市香洲区综合购销公司业务员、销售主管；1996年8月至2001年7月，任珠海经济特区振星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国内市场部经理、市场营销部经理；2001年9月至2005年5月任珠海市尚源塑料制品厂总经理；2005年7月至2015年3月任尚洋有限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尚洋科技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2	陈经添	1996年1月至2004年4月任阳江市高级职业技术学院超市店长；2004年4月至2015年2月任尚源吸塑厂长、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尚洋科技副董事长。
3	魏志军	1999年9月至2003年8月任雅蒂斯美术制品（深圳）有限公司设计师；2003年10月至2007年7月任深圳彩妆化妆用品厂厂长；2007年7月至2015年3月任尚洋有限研发部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尚洋科技董事、研发中心总监。
4	吴巧丽	2006年1月至2009年5月任思宏（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2010年1月至2015年3月任中山市三乡镇乐为会计服务部审计总监；2015年4月至2015年11月任尚洋科技财务主管；2015年12月至今任尚洋科技财务总监；2016年7月至今任尚洋科技董事。
5	宋勇林	1998年3月至2005年11月任中山市宝元制造厂员工；2005年11月至2011年10月任东莞裕元制造厂员工；2011年11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珠海宜心家居有限公司经理；2014 年 11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中山市江宁物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尚洋科技人力资源部总监；2021 年 7 月至今任尚洋科技董事。
6	王姬	1996 年 11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江西省赣南水轮机厂会计；2001 年 2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香港保达环保包装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中山兴隆制衣有限公司会计；2008 年 2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澳门富顺制衣厂会计主管；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尚源吸塑会计；2015 年 3 月至今任尚洋科技董事会秘书。
7	倪世炳	2003 年 5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珠海洋洋精密工业有限公司车间主管；2005 年 6 月至 2016 年 11 月历任尚洋有限、尚洋科技生产部总监；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尚洋科技工程部总监；2021 年 2 月至今任尚洋科技监事。
8	孔庆银	1999 年 10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珠海洋洋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品管部主管；2005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尚洋有限品管部主管、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历任尚洋科技品管部总监、生产部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任尚洋科技监事。
9	梁建章	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汤浅蓄电池（顺德）有限公司仓务员；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厚信电路板有限公司操作员；2014 年 8 月至今历任尚洋有限、尚洋科技包装部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任尚洋科技监事。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0,030.23	19,336.2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862.95	15,022.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082.84	15,229.89
每股净资产（元）	2.26	2.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30	2.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85%	17.01%
流动比率（倍）	2.52	3.92
速动比率（倍）	2.34	3.43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9,907.84	17,797.00
净利润（万元）	3,092.30	2,331.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104.00	2,335.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56.83	2,050.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70.64	2,082.40
毛利率	31.69%	33.89%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23.11%	16.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7.65	14.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3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79	5.16
存货周转率（次）	6.98	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278.75	2,557.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0	0.43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
-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
-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合计（母公司）/资产总计（母公司）
- 4、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5、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账面价值-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6、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1 \times M1 \div M0 - E2 \times M2 \div M0 \pm E3 \times M3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 $S=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10、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应收账款期初余额）/2）

1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末余额+存货期初余额）/2）

12、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本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申港证券
法定代表人	邵亚良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16/22/23 楼
联系电话	021-20639666
传真	021-20639666
项目负责人	吴文成
项目组成员	牟易伟、伍雾阳、林宇宁、李航宇、程聪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	-------------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程秉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38 层 05-08 单元
联系电话	020-38799345
传真	020-38799335
经办律师	陈伟、郭佳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住所	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联系电话	010-88827799
传真	020-37222977
经办注册会计师	韩雁光、杨勇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美容美妆工具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公司主要从事美容美妆工具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	-----------------------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美容美妆工具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成为全球化妆工具行业的领军者。自成立以来，公司秉持“产品即人品，品质即灵魂”的经营理念，传承工匠精神，逐步构建起集 ODM 产品及自有品牌孵化为一体的运营模式。从原材料研发到成品工业设计，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开发；凭借优秀的设计创新能力和长年的行业资源积累，公司已在国内美容美妆工具领域尤其是化妆刷细分领域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并与欧莱雅、丝芙兰、塔吉特等知名化妆品牌和零售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设计、生产、销售：化妆套刷、工业精密毛刷、化妆手袋、布艺制品、竹木制品、精密模具、套装小五金制品、塑料制品、化妆品，化妆工具，海绵；货物进出口。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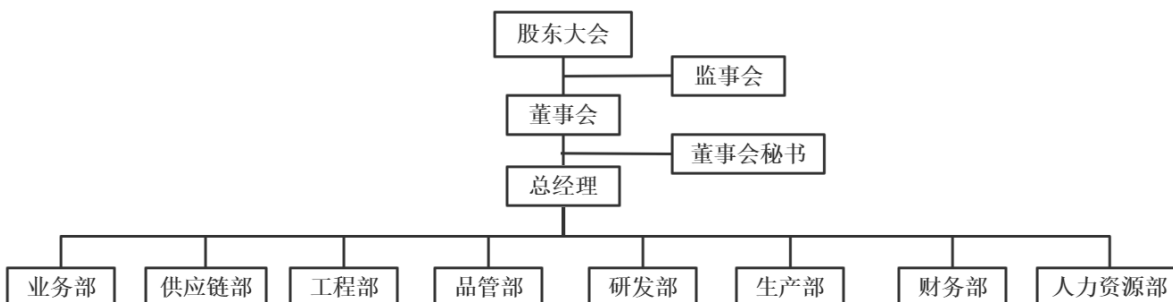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各种规格和类型的美容美妆工具，主要产品类型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主要用途
修容刷/斜修容刷		用于修饰。用修容刷在笑肌最高处的下方绕过最高点到外眼眶下刷涂，以达到修容的目的
粉扑刷/尖粉扑刷		用于定妆。通常在整体妆容比较固定的情况下，用粉扑刷上散粉，以使散粉发挥其最大的功效
大扇形刷		用于定妆或刷去多余的散粉。比用粉扑更柔和、自然、均匀
洗脸刷		用于洁面。手柄洗脸刷及电动洗脸刷具有去角质等洁面作用，手柄洗脸刷还可以搭配粉底使用
扁修刷		用于定妆、打腮红等。底妆完成后，可以使用扁修刷来定妆，使得妆容更持久、妆效更通透；亦可以用于打腮红，和修容刷功能类似
遮瑕刷		用于修饰瑕疵。用遮瑕刷将遮瑕产品涂在需要遮瑕的部位，如斑点、痘印、黑眼圈

		等，通常与粉底刷配合使用
眼线刷/弯眼线		用于线条勾画。刷毛精准度高、弹性好，能精准描绘线条，适合勾画唇线、眼线等
下眼线刷（烟熏刷）		用于下眼睑勾画。使用在下眼睑隆起的边缘，可以让眼部表情保持微笑状态
粉底刷/尖粉底		用于刷粉底。顺着毛孔的生长方向轻刷，在有瑕疵的地方按压再轻扫，达到遮瑕的效果
睫毛梳		用于刷睫毛、眉毛。带刷的一头用于眉毛的梳理，带梳子的一头用于去除睫毛膏的残留
睫毛卷		用于梳理睫毛
晕染眼影棒		用于晕染小范围的眼影或者勾勒眼头、眼尾
斜眉刷		用于眉毛部位，搭配眉粉使用
眼影刷/斜眼影刷		用于涂抹眼影
唇笔		用于勾勒唇形
小扇形刷		用于扫除脸部余粉，使妆容更加自然
后铝刷/伸缩刷		多用途化妆刷，可搭配腮红、散粉等使用，能均匀妆容，且方便携带
眼窝刷		用于打造眼窝渐层与鼻侧阴影
海绵眼影刷		用于晕染眼影，勾勒眼影轮廓，打造柔和眼妆
粉底刷		用于刷粉底。顺着毛孔的生长方向轻刷，在有瑕疵的地方先按压再轻扫，达到遮瑕的效果

<p>硅胶刷</p>		<p>用硅胶代替纤维毛制作的美妆工具，耐用、易清洗</p>
<p>玉石按摩仪</p>		<p>用于按摩。玉石按摩仪能促进皮肤表面血液循环及新陈代谢，加强护肤营养物质的吸收</p>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设立公司组织结构，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运行有效。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1、业务部

制定销售方案；搜集市场信息，了解客户需求；进行网络销售的运营和维护，建立和维护客户档案；及时处理客户的投诉，维护客户关系；组织货款催收，及时收回货款；统计销售计划的完成情况；报关。

2、供应链部

根据生产订单计划，拟定采购计划；根据年度计划制定年度战略供应商分层，供应商的开发、审验管理，供应商的绩效、考核管理，供应商核心资料存档管理。负责订单与物料等报价管理；负责监督大货订单采购交期管理，品质合格率监督。

3、工程部

负责样品原料采购、打样及样品生产制作；负责研发新品转化落地；负责大货工艺转化、制造标准制订；负责模具管理与工具制作；负责公司设备自动化升级。

4、品管部

负责公司各种质量管理制度的实施，制定和完善质量管理目标责任制，确保产品质量稳定提高。

5、研发部

负责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开发，产品工艺图纸制作；设计与修改客户定向需求；配合、协助工程部解决目前存在的工艺技术难点并进行改进；与客户沟通产品技术问题，确保产品能顺利量产。

6、生产部

根据客户订单制定生产计划，有序生产；控制损耗，降低成本；配合品管部提升产品质量；按时准确下发所需采购物料的采购合同；开发新供应商；掌握订单物料数据、控制订单采购成本；解决生产部门、品管部门反映的原材料质量问题，并跟进解决方案。

7、财务部

成本核算；资金管理；制作财务报表；对应收、应付账款进行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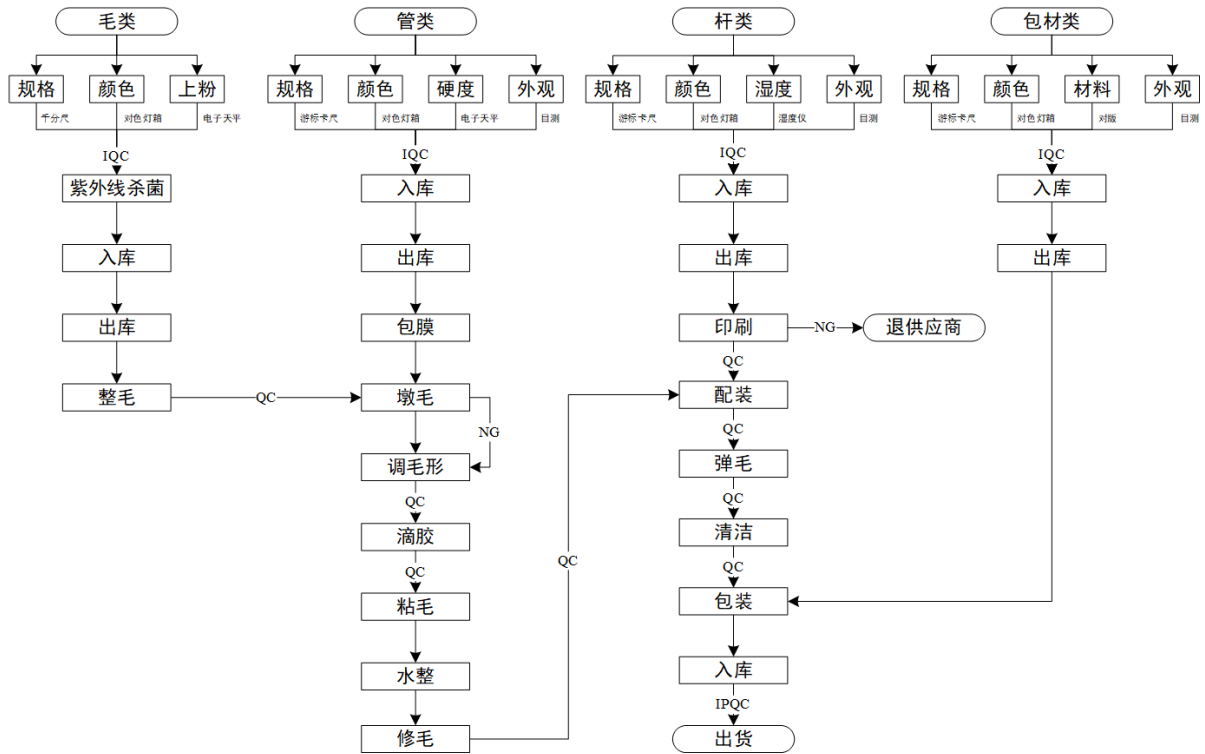
8、人力资源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规划，制订公司中、长期人力资源计划；拟定人力资源发展及人员编制计划；薪酬管理；绩效管理；协调员工关系；员工激励；企业文化；行政后勤事务管理。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流程图

化妆刷的主要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公司设立品管部门对产品质量进行把控，并建立贯穿化妆刷生产全过程的质量控制体系，从上游原材料毛、口管、杆、包材的材质及规格、颜色、硬度、外观等，再到各材料的组合装配都经过严格的质量把关，以确保进入市场的化妆刷安全、优质。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1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20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1	中山市神湾镇外沙村印惠印刷器材加工部	无	参考市场价	259.20	20.22%	281.79	23.77%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2	中山格晖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115.39	9.00%	77.43	6.53%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3	中山市新启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92.21	7.19%	68.04	5.74%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4	深圳市永佛科技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88.22	6.88%	55.26	4.66%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5	中山市翊晟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84.25	6.57%	42.52	3.59%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6	沧州永大制刷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59.45	4.64%	66.16	5.58%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7	中山晶兴激光雕刻有限公司	有	参考市场价	61.18	4.77%	54.61	4.61%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8	东莞市雅妮儿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52.83	4.12%	49.68	4.19%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9	中山市坦洲镇彩利五金制品厂	无	参考市场价	98.86	7.71%	0.02	0.00%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中山市坦洲镇创敏五金塑料制品厂	无	参考市场价	-	-	91.11	7.69%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10	诺新医疗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	-	71.21	6.01%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11	青县金纳福化妆用具	无	参考市场价	12.92	1.01%	56.87	4.80%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制造有限公司							责质量监督	
12	中山市三于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64.37	5.02%	-	-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13	悦雅电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46.11	3.60%	0.18	0.01%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14	中山市鑫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3.44	0.27%	39.81	3.36%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15	东莞市焕彩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34.70	2.71%	3.77	0.32%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16	中山市展艺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9.68	0.76%	27.82	2.35%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17	深圳市新玉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19.74	1.54%	15.97	1.35%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18	中山市合鑫灯饰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1.51	0.12%	28.73	2.42%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19	深圳市正莲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1.75	0.14%	26.06	2.20%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20	深圳市润丰羽化妆用品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	-	23.68	2.00%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21	中山市三乡镇名正企业管理服务中心	无	参考市场价	22.01	1.72%	-	-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22	中山市裕亚鑫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18.87	1.47%	-	-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23	中山市三乡镇彩靓化妆用刷加工厂	无	参考市场价	16.65	1.30%	-	-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24	中山德升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9.37	0.73%	5.01	0.42%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25	广东大板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	-	13.81	1.17%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26	有成化妆用具(东莞)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0.37	0.03%	13.24	1.12%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27	中山市义特电子科技	无	参考市场价	5.86	0.46%	6.61	0.56%	品管部门负	否

	有限公司							责质量监督	
28	中山市悦景毛刷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10.12	0.79%	1.76	0.15%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29	珠海市强毅印刷有限公司	无	参考市场价	-	-	11.60	0.98%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30	东莞市清溪华源新美化妆用具厂	无	参考市场价	-	-	11.00	0.93%	品管部门负责质量监督	否
合计	-	-	-	1,189.06	92.77%	1,143.75	96.51%	-	-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中山市坦洲镇创敏五金塑料制品厂与中山市坦洲镇彩利五金制品厂为均为涂启斌实际控制的企业。

公司监事倪世炳配偶李兴勇持有中山晶兴激光雕刻有限公司 85%的股权，中山晶兴激光雕刻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报告期内，外协加工费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13.18%、12.78%，较为稳定。针对外协加工工序，公司选定多家供应商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合理分配业务量，不存在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况。公司对外协加工品的质量采取严格的管控措施，在收到外协加工品后由公司检验人员进行复检，合格后方可入库。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抗衰老纤维毛	抗衰老纤维毛是一种含有水解胶原蛋白、水解蚕丝蛋白、负离子、维生素 A、维生素 E、维生素 C、烟酸等护肤成分的毛，具有美白及抗衰老等效果	自主研发	已量产	是
2	可降解刷杆	可降解刷杆是一种添加生物材料成分的化妆刷刷杆，在 PLA 等树脂材料中混入如秸秆、米糠、竹纤维、茶纤维等生物材料，经过混合注塑制成	自主研发	已量产	是
3	抗菌纤维毛	抗菌纤维毛是一种拥有抗菌效果的纤维毛。其纳米银离子通过与细菌的细胞壁/膜有机结合，迅速与氧代谢的巯醇（-SH）结合，阻断细菌代谢并使其失去活性	自主研发	已量产	是
4	双峰纤维毛	双峰纤维毛是一根毛上带有两个毛峰的纤维毛。普通毛的毛峰端最细直径为 0.05mm，而该毛的毛峰短，可做到 0.025mm，因此更柔软，对皮肤的刺激小。因其特殊结构，毛峰间有分叉，此结构的粘粉性能更强	自主研发	已量产	是
5	可生物降解纤维毛	生物降解纤维毛是一种生物同化后产生的 PBT 纤维毛。具有可生物降解的效果，通过微生物将其分解成 CO ₂ 、H ₂ O 和腐殖质，其中腐殖质又加速了石油原料的物质循环	自主研发	已量产	是
6	速干纤维毛	速干纤维毛是一种洗后可快速干燥的纤维毛。其速干特点与荷叶上的水珠类似，水接触纤维毛表面时会形成水珠，受到重力或外力作用时可轻易从其表面滚下，达到快速除水效果	自主研发	已量产	是
7	全降解纤维毛	全降解纤维毛的主要原料是 PLA 材质，可减少化妆刷丢弃在土壤中对环境的破坏，当废弃的生物材料制成的化妆刷丢弃在土壤中，能够被微生物分解，在 3-10 年内实现完全降解，最终转变成二氧化碳和水	自主研发	已量产	是
8	可拼合化妆刷	两个可拼合化妆刷间能够通过将插块相互插入对方的插槽中，	自主研发	已量产	是

		使得两个化妆刷壳体拼接组合在一起，便于存放和携带			
9	可调毛形伸缩刷	本化妆刷通过伸缩调节机构驱使活动件相对套壳伸缩运动，以使刷毛沿开口伸出而发散或者沿开口缩回而收敛，进而调整刷毛的形状及收纳	自主研发	已量产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无形资产

1、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9109362636	化妆刷刷毛的磨峰工艺	发明	2021年3月30日	正在申请中	
2	2020104190782	一种化妆刷毛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0年9月11日	进入实审	
3	2019108618537	生物降解剂、生物降解纤维及制备方法	发明	2020年1月3日	正在申请中	
4	201910710833X	一种化妆刷壳体以及化妆刷	发明	2019年11月19日	正在申请中	
5	201910477216X	化妆刷	发明	2019年10月18日	正在申请中	
6	2018107568786	一种化妆刷刷杆或刷头的上料定位调整系统	发明	2018年10月16日	正在申请中	
7	201810756976X	一种化妆刷精准高效自动检测及分拣系统	发明	2018年11月23日	正在申请中	
8	2018107568790	一种化妆刷高效智能自动接杆生产线	发明	2018年11月20日	正在申请中	
9	2018102509230	一种刷毛、化妆刷、刷毛的制备方法及其刷毛的挤出模具	发明	2018年9月11日	正在申请中	
10	2018105409751	一种刷柄可换的无胶妆刷	发明	2018年9月7日	正在申请中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1	2018104307163	一种妆刷套件	发明	2018年8月28日	正在申请中	
12	2017106927931	一种化妆刷	发明	2017年12月26日	正在申请中	
13	2017106310170	一种可支撑的化妆刷	发明	2017年11月17日	正在申请中	
14	2017104175634	一种多功能化妆盒	发明	2017年9月19日	正在申请中	
15	201810896398X	一种多功能脸部护理仪	发明	2019年1月4日	正在申请中	
16	201811474000X	一种多功能面部护理仪	发明	2019年3月1日	正在申请中	
17	2019100745407	一种眼部按摩导入仪	发明	2019年4月19日	正在申请中	
18	2021112383847	一种化妆刷刷毛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2年2月1日	正在申请中	
19	2021114580303	一种纤维毛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	2022年4月15日	正在申请中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19101517450	一种抗菌化妆刷刷毛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1年9月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2	2017104440235	一种可生物降解的聚乳酸复合材料、其制备方法及应用	发明	2020年8月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3	2016110449285	一种抗衰老的尼龙毛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8年10月30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4	202121139357X	一种环保刷杆及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5	2021211873967	一种化妆刷壳体及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6	2020230830962	一种多功能梳子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7	2021202497705	刷头壳体及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2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8	2021201016943	一种无胶水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2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9	202022809064X	一种多功能化妆刷组件	实用新型	2021年9月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0	2020226922548	一种具有立体浮雕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21年9月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1	2020220460066	一种竹制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21年5月2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12	2020208430367	一种化妆刷装置	实用	2021年2	尚洋科	尚洋	原始	质押

			新型	月9日	技	科技	取得	
13	2018204319857	一种电动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20年9月15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14	2018202580236	一种发光洁面仪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5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5	2019208372320	化妆刷护套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6	2019212525259	一种化妆刷壳体以及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30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17	2019208372477	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2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8	2019203680185	拼装式化妆刷杆以及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9	2018213625828	一种带磁性按摩功能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20年1月1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20	2019202148849	一种组合式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10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21	2018211422852	一种螺旋形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1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22	2018218757931	一种具有双面刷毛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9年8月2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23	2018213625601	一种伸缩刷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30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24	2018211334391	一种五角星形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2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25	2018205400998	一种对开式防水洁面仪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2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26	2018205401007	一种底盖防水的洁面仪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2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27	2018211209480	一种化妆刷精准高效自动检测及分拣系统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1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28	2018210916605	一种化妆刷刷头便捷通用料盘	实用新型	2019年2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29	201821091686X	一种化妆刷刷头和刷杆的高效连接组装设备	实用新型	2019年2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30	2018210916893	一种化妆刷刷杆或刷头的上料定位调整系统	实用新型	2019年2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31	2018210916906	一种化妆刷高效智能自动接杆生产线	实用新型	2019年2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32	2018210917260	一种化妆刷刷头均匀高效打胶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2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33	2018210917275	一种化妆刷刷杆通用定向调整盘	实用新型	2019年2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34	201821091728X	一种改善化妆刷接杆质量的旋扭设备	实用新型	2019年2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35	2018210917294	一种化妆刷刷头通用定向调整盘	实用新型	2019年2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36	2018206842666	一种妆刷套件	实用新型	2019年2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37	2018204157072	一种刷毛及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2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38	2018208386672	一种刷柄可换的无胶妆刷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39	2018200890613	一种具有多功能的伸缩型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1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40	2017207074683	一种深度卸妆刷	实用新型	2018年7月2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41	2017214815242	一种曲杆型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8年6月15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42	2017214815350	一种采用组合拼接式刷杆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8年6月15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43	201721203742X	一种兼备刷头调整和刷头保护功能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44	2017212037434	具有隐藏式刷毛保护套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45	2017210645416	一种刷头可摆动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1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46	2017209388079	一种可支撑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1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47	2017207290663	化妆工具用纤维丝以及相关化妆刷与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27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48	2017206937873	一种螺旋伸缩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16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49	2017206633079	一种多功能化妆盒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50	2017207074679	一种上妆定妆二合一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51	2017205681592	一种伸缩型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8年2月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52	2017203469570	具有伸缩型毛头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7年12月15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53	201720347046X	具有持续性香味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7年12月15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54	2016214748192	一种睫毛刷	实用新型	2017年11月2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55	2016208847222	一种旋转粉底刷盒	实用新型	2017年4月26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56	2016208948401	一种发光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7年2月2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57	2016208953077	一种负离子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7年2月2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58	2016208957720	一种滑动子母套刷	实用新型	2017年2月2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59	2016208958704	一种三合一隐藏式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7年2月2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60	2016208960916	一种折叠式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7年2月2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61	2016208821538	一种双头粉底刷盒	实用新型	2017年2月2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62	2016208835511	一种双头翻转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7年2月2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63	2015210428078	一种多功能子母套刷	实用新型	2016年9月7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64	2015210428063	一种具有太阳能充电功能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6年8月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65	2014206553174	一种可滑动变换毛头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15年4月1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66	2014206553206	双头伸缩刷	实用新型	2015年4月1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67	2014206553225	竹子刷	实用新型	2015年4月1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68	2021209628473	一种刷毛形状可调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5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69	202130489590X	牙刷柄(镂空)	外观设计	2021年12月1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70	2021304274872	刷毛(椭圆凹面)	外观设计	2021年12月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71	2021304275752	化妆刷管(椭圆形)	外观设计	2021年11月1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72	2021304275771	化妆刷管(水滴形)	外观设计	2021年11月1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73	2021301380441	化妆刷杆(握手)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74	2021301351896	化妆刷杆(斜尾)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75	2021301351909	化妆刷杆(设有手指位)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76	2020305610170	洁面仪	外观设计	2020年12月15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77	2020302685921	化妆刷(轻舞飞扬)	外观设计	2020年11月17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78	2020301963968	化妆刷杆(圣诞节)	外观设计	2020年9月15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79	2020301863851	化妆刷(印章形)	外观设计	2020年9月15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80	2019306778890	化妆刷(椭圆毛形)	外观设计	2020年6月30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81	2019306796117	化妆刷(油漆柄)	外观设计	2020年5月26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82	2019304827479	化妆刷后铝刷(多面型)	外观设计	2020年3月2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83	2019303898392	化妆刷(小月牙)	外观设计	2020年1月1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84	201930297853X	化妆刷(五边形口管)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0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85	201930266642X	化妆刷(浮雕心形)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0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86	2019302221290	化妆刷(毛笔形)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10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87	2019302977414	化妆刷(站立心形)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6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88	2019301973806	化妆刷(魔眼)	外观设计	2019年12月6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89	2019300632537	化妆刷(惊奇队长)	外观设计	2019年6月25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90	2018302172779	洁面仪(迷你款B)	外观设计	2019年4月1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91	2018305244707	化妆刷杆(交叉扭转)	外观设计	2019年2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92	2018305244868	化妆刷杆(芭蕾)	外观设计	2019年2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93	2018302172622	洁面仪(迷你款A)	外观设计	2019年1月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94	2018303788129	化妆刷(镂空)	外观设计	2018年12月11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95	2018301978152	化妆刷(玫瑰花)	外观设计	2018年11月2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96	2018301037426	洁面仪(水滴)	外观设计	2018年11月6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97	2018302026433	洁面仪充电底座	外观设计	2018年10月16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98	201830219096X	化妆刷柄(多边形菱面)	外观设计	2018年10月12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99	201830051294X	洁面仪(魔豆)	外观设计	2018年9月1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100	2018300663691	洁面仪(贝壳)	外观设计	2018年8月21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101	2018300101181	化妆刷杆(小蛮腰型)	外观设计	2018年6月26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102	201830063509X	洁面仪(圆弧迷你)	外观设计	2018年6月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03	2017305164426	化妆刷杆(盆栽站立)	外观设计	2018年6月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04	2017305561280	化妆刷头(分层)	外观设计	2018年5月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05	2017304436423	化妆刷柄(洞洞刷)	外观设计	2018年4月13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106	2017305237003	化妆刷毛(尖形)	外观设计	2018年3月30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07	2017304436419	化妆刷柄(多棱面3D)	外观设计	2018年3月30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08	2017304436438	化妆刷柄(螺旋3D)	外观设计	2018年2月27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09	2017304436705	化妆刷柄(心形)	外观设计	2018年2月27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10	201730443713X	化妆刷柄（雕花）	外观设计	2018年2月27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111	2017304116251	化妆刷柄（扭转杆套刷）	外观设计	2018年2月16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12	2017304119796	化妆刷柄（交融）	外观设计	2018年2月16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113	2017302195494	化妆刷（闪亮）	外观设计	2017年11月2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14	2016305901697	化妆刷（蚀刻铜管）	外观设计	2017年6月6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115	2016305904036	化妆刷（刀锋）	外观设计	2017年5月10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质押
116	2016304161214	化妆刷（圣诞螺旋弹性）	外观设计	2017年1月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17	201630414162X	化妆刷（彩石）	外观设计	2017年1月4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18	2019212444552	一种带智能美妆镜的可旋动喷口蒸脸器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30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19	2019205650324	一种便携式干衣机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5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20	2019212479443	一种化妆刷消毒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5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21	2019205960123	一种带数码屏的洁面仪	实用新型	2020年2月4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22	2019201195927	一种脸部按摩仪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17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23	2018213522643	一种具备按摩、光疗功能的多用护理刷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13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24	2019201423020	一种眼部按摩导入仪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26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25	201920148264X	一种无线充电洁面仪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26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26	2019200837758	一种智能电动洗澡刷	实用新型	2019年9月17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27	201820926166X	一种连接稳定的导入仪	实用新型	2019年8月23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28	2018212766833	一种多功能脸部护理仪	实用新型	2019年8月13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29	2018209375393	一种快拆式导入仪	实用新型	2019年5月31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30	2018211073283	一种防水 DC 充电头	实用新型	2019年2月1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31	2019302477343	洗澡刷（椭圆形）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17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32	2019301073003	洁面仪（水滴形）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23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33	201930188895X	便携式干衣机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23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34	2019300149039	洗澡刷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13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35	2019300990382	洁面仪（方形）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13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36	2019300990471	手持补水仪（圆形）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13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37	2019301115063	补水仪（手机款）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13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38	2019301273071	洁面仪（椭圆形）	外观设计	2019年8月13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39	201930036193X	脸部按摩仪	外观设计	2019年6月4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40	2019300375025	榨汁杯	外观设计	2019年6月4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41	2019300442142	眼部按摩导入仪	外观设计	2019年6月4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42	2018304320718	脸部护理仪（多功能）	外观设计	2019年5月31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43	2018306961355	多功能面部护理仪	外观设计	2019年5月17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44	201830561864X	瘦脸仪（太阳能）	外观设计	2019年4月12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45	2018304999930	无线洁面仪	外观设计	2019年3月19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46	201830499995X	瘦脸仪	外观设计	2019年2月1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47	2018304570732	美容仪（多头）	外观设计	2019年1月8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48	2018303797382	充电头（DC）	外观设计	2018年12月11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49	2018302707478	磁力震动导入仪	外观设计	2018年10月19日	中山刷匠	中山刷匠	原始取得	
150	202121493251X	一种便于刷毛更换的化妆刷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25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51	2021304274942	化妆刷管（菱形）	外观设计	2022年3月1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52	2021308655784	化妆刷管（扇形）	外观设计	2022年3月1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53	2021308655816	化妆刷管（宽口菱形）	外观设计	2022年3月1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54	2021304275678	刷毛（水滴）	外观设计	2022年2月1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55	2021304275733	刷毛（扇形）	外观设计	2022年2月1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56	2021305192719	牙刷（挂钩）	外观设计	2022年1月1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57	2021305192723	牙刷（手指凹位）	外观设计	2022年1月1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58	202130519368X	牙刷（弧形）	外观设计	2022年1月18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59	2021223088224	一种护肤用按摩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60	2021207754979	眼影盒（方形9格）	外观设计	2022年4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61	2021307748086	眼影盒（三角形9格）	外观设计	2022年4月19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62	2021225895660	一种便于刷毛收纳的化妆刷	外观设计	2022年5月17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163	2022300843830	修容棒外壳	外观设计	2022年5月17日	尚洋科技	尚洋科技	原始取得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图标	粤作登字-2017-F-00014714	2017年4月20日	原始取得	尚洋科技	
2	米拉可诗 MIRACOS	国作登字-2021-F-00295943	2021年5月20日	原始取得	广州尚洋	
3	MIRACOS 彩妆产品外观设计	国作登字-2022-F-10007845	2021年6月18日	原始取得	广州尚洋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BRUSH MASTER	50283175	3	2021-06-21 至 2031-06-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	Miracos	MIRACOS	50280009	10	2021-07-07 至 2031-07-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		SHANGYANG	49579590	8	2021-06-07 至 2031-06-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	sy-beauty	SY-BEAUTY	46864055	21	2021-03-28 至 2031-03-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		SHANGYANG	44601288	10	2020-12-21 至 2030-12-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	香山香	香山香	34446616	29	2019-09-28 至 2029-09-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7	Miracos	MIRACOS	31991921	3	2019-04-14 至 2029-04-13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8	Miracos	MIRACOS	31985246	21	2019-04-14 至 2029-04-13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9		SHANGYANG	30412220	10	2019-03-14 至 2029-03-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0		SHANGYANG SY	30410498	21	2019-02-14 至 2029-02-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1		SHANGYANG	30410494	3	2020-01-14 至 2030-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2	水样儿	水样儿	29551499	9	2019-01-28 至 2029-0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3	水样儿	水样儿	29544226	35	2019-01-28 至 2029-0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4	水样儿	水样儿	29537567	26	2019-01-28 至 2029-0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5	水愈	水愈	29554756	35	2019-01-28 至 2029-0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6	水愈	水愈	29549739	3	2019-01-28 至 2029-0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7	水愈	水愈	29557809	9	2019-02-07 至 2029-02-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8	水样儿	水样儿	29540549	14	2019-01-28 至 2029-0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19	水样儿	水样儿	29544225	21	2019-01-28 至 2029-0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0	妆之尚	妆之尚	26233456	3	2018-08-28至 2028-08-2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21	刷匠	刷匠	25313903	35	2018-07-07至 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2	姿奥之机	姿奥之机	25311699	35	2018-07-07至 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3	刷匠	刷匠	25307952	3	2018-07-07至 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4	刷匠	刷匠	25319230	10	2018-07-07至 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5	SHANGYANG	SHANGYANG	25302810	10	2018-07-07至 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6		图形	24262906	3	2018-05-14至 2028-05-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7		图形	24265650	5	2018-06-07至 2028-06-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8		图形	24265936	18	2018-05-14至 2028-05-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29		图形	24265963	41	2018-05-21至 2028-05-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0	姿奥之机	姿奥之机	24266159	21	2018-05-14至 2028-05-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1		图形	24265491	35	2018-05-14至 2028-05-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2		图形	24265191	21	2018-05-14至 2028-05-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3		刷匠 BRUSH MASTER	21359052	21	2017-11-14 至 2027-1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4	SHANGYANG	SHANGYANG	15348807	21	2015-10-28 至 2025-10-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5	刷匠	刷匠	14515467	21	2015-06-21 至 2025-06-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6	Brush master	BRUSH MASTER	14334511	21	2015-05-21 至 2025-05-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7	刷将	刷将	14334539	21	2015-05-21 至 2025-05-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8	尚洋	尚洋	14216481	21	2015-08-07 至 2025-08-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39		SY	14216526	18	2015-05-07 至 2025-05-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0		SY	14216548	3	2015-05-07 至 2025-05-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1		OULEUR CAMEL	6438447	21	2020-03-21 至 2030-03-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2		蓝秀 LANCHEN	8419937	21	2021-07-21 至 2031-07-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3	i nuovi	I NUOVI	8419914	21	2021-07-07 至 2031-07-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4	VIVIANUS	VIVIANUS	7754147	21	2020-12-21 至 2030-12-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5		尚洋 优选 OPTIMIZATION	34081641	9	2019-09-14 至 2029-09-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6		皙汉方	23214620	3	2018-03-07 至 2028-03-06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47		姿奥之机	23408693	3	2018-03-21 至 2028-03-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8		蓝秀 LANCHEN	8419961	18	2021-07-07 至 2031-07-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49		MAKE UP STORE	8419881	21	2012-10-14 至 2022-10-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0		刷匠	8312325	21	2021-06-14 至 2031-06-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1		ELYSAMBRE	8175605	21	2021-04-28 至 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2		SY	5143701	21	2019-05-21 至 2029-05-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3		米拉可诗	55483412	21	2021-11-07 至 2031-1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4		米拉可诗	55452357	3	2021-11-07 至 2031-1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5		EBELIN	8312317	21	2021-05-21 至 2031-05-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6		BM 刷匠 BRUSH MASTER	56238339	10	2022-03-07 至 2032-03-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7		SHANGYANG	56242816	21	2022-03-07 至 2032-03-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58		图形	56254254	21	2022-02-07 至 2032-02-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59		B	58938822	21	2022-02-28 至 2032-02-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0	童年童悦	童年童悦	55920158	21	2022-02-14 至 2032-02-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1		BM 刷匠 BRUSH MASTER	56236494	21	2022-03-07 至 2032-03-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2	米拉可诗	米拉可诗	55476640	35	2022-01-14 至 2032-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3	刷匠	刷匠	56233030	21	2022-02-28 至 2032-02-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4		SY	5259340 (美国)	21	Ten years from 8 August 20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5		bm BRUSH MASTER	016414856 (欧盟)	21	Ten years from 1 March 20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6		bm BRUSH MASTER	UK00003215834 (英国)	21	Ten years from 1 March 20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7		bm BRUSH MASTER	5358492 (美国)	21	Ten years from 19 December 20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68	MIRACOS	MIRACOS	017131211 (欧盟)	3、21	Ten years from 21 August 201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69		BRUSH MASTER	5170535 (美国)	21	Ten years from 28 March 20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70		BRUSH MASTER	015735558 (欧盟)	21	Ten years from 8 August 20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71		bm BRUSH MASTER	6384689 (日本)	21	Ten years from 30 April 20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72		BRUSH MASTER	UK00915735558 (英国)	21	Ten years from 8	原始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August 2016	取得	使用	
73		bm BRUSH MASTER	UK00916414856 (英国)	21	Ten years from 1 March 20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74		MIRACOS	UK00917131211 (英国)	3、21	Ten years from 21 August 201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4、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shangyangkeji.com	www.shangyangkeji.com	粤 ICP 备 17028828 号-3	2018 年 1 月 18 日	
2	sy-beauty.com	www.sy-beauty.com	粤 ICP 备 17028828 号-2	2018 年 1 月 18 日	
3	sy-beauty.net	-	-	-	
4	shangyangkeji.net	-	-	-	
5	sy-brushmaster.com	-	-	-	

5、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粤 (2016) 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041273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 (构筑物) 所有权	尚洋科技	10,113.80	中山市三乡镇白石环村兴塘路	2016-03-30 至 2050-01-24	发行股份购买	是	工业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 (元)	账面价值 (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9,583,564.00	7,720,093.29	正在使用	发行股份购买
2	软件	1,325,174.27	325,529.71	正在使用	购买取得
3	商标使用权	132,396.00	62,832.00	正在使用	继受取得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合计	11,041,134.27	8,108,455.00	-	-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采用环保可生物降解纤维的化妆刷开发	自主研发	-	191,849.40
便携、具有保护毛头功能的组合拼接式化妆刷研究开发	自主研发	-	367,936.62
自动磅毛、智能生产线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900,822.00
可加速化妆刷纤维生物降解的材料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395,258.74
提升化妆刷毛舒适度和亲肤性的化妆刷混毛工艺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1,835,569.24
再生可循环利用的化妆刷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1,230,753.42
3D 立体浮雕打印工艺开发	自主研发	-	973,691.61
具有按摩功能的双头刷开发	自主研发	-	763,664.06
含植物提取物的纤维毛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379,315.31	427,962.76
多功能发际刷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426,228.11	371,363.27
环保材质化妆刷杆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1,019,405.04	-
竹质化妆刷套壳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995,902.78	-
鲍鱼贝化妆刷杆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624,907.74	-
一种可调节毛型化妆刷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1,087,884.64	-
生物基材料化妆刷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1,168,993.18	-
混色化妆刷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1,169,323.15	-
一种可旋转翻盖化妆刷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431,472.07	-
一种速干纤维毛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356,660.95	-
美容洁面仪	自主研发	-	3,673.50
额温枪	自主研发	-	23,199.13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3.85%	4.21%
合计	-	7,660,092.97	7,485,743.75

（2）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	------	-----	-----	------	------	-----

1	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	JY94420241009707	中山刷匠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2月22日	2025年2月21日
2	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	JY94420011014577	尚洋医疗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3月10日	2025年3月9日
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4401060430398	广州尚洋	广州市天河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6日
4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粤食药监械生产许20203624号	中山刷匠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年7月22日	2025年4月28日
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101180	尚洋科技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3日	2022年7月19日
6	FSC森林认证	SGSHK-COC-330103	尚洋科技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3日	2026年4月12日
7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944002651	尚洋科技	广东省科技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19年12月2日	2022年12月1日
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774125	尚洋科技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021年12月28日	-
9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844957	中山刷匠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019年11月4日	-
1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845978	尚洋医疗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020年3月27日	-
1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759749	珠海尚妆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019年5月30日	-
1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659634	中山雅柔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018年6月21日	-
1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998059	上海尚洋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020年7月8日	-
14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20963015	尚洋科技	中山海关	2015年3月25日	长期

15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209649N4	中山雅柔	中山海关	2018年7月13日	长期
16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0483000M	珠海尚妆	横琴海关	2016年10月27日	长期
17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44209649W2	中山刷匠	中山海关	2019年11月4日	长期
18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117930821	上海尚洋	奉贤海关	2020年7月10日	长期
19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44209681M8	尚洋医疗	中山海关	2020年3月30日	长期
2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190415	中山雅柔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4日	2025年5月12日
21	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	JY34420210999219	尚洋科技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月10日	2025年1月9日
22	医疗器械注册证	粤械注准20202070989	中山刷匠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年7月10日	2025年7月9日
2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粤中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0066号	中山刷匠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2月22日	-
2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粤中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0103号	尚洋医疗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3月10日	-
25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2021538108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22日	-
26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2021538114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22日	-
27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2021538183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14日	-
28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2021538131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23日	-
29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2021538178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23日	-
30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2021538188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23日	-

31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 2021538192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22日	-
32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 2021538195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23日	-
33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 2021538221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10日	-
34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 2021538231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10日	-
35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 2021538234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10日	-
36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 2021538245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10日	-
37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 2021538248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10日	-
38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 2021538249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10日	-
39	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	粤G妆网备字 2021733380	广州尚洋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14日	-
40	进口普通化妆品备案	国妆网备进字 (粤)2021001011	尚洋科技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4月25日	-
41	进口普通化妆品备案	国妆网备进字 (粤)2021001010	尚洋科技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4月25日	-
42	进口普通化妆品备案	国妆网备进字 (粤)2021001009	尚洋科技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4月25日	-
43	进口普通化妆品备案	国妆网备进字 (粤)2020001316	尚洋科技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年5月28日	-
44	进口普通化妆品备案	国妆网备进字 (粤)2020001299	尚洋科技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年5月27日	-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设立香港刷匠和香港尚洋的过程中，由于公司经办人员不熟悉境外投资备案的相关规定，未及时履行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程序，存在法律瑕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启动对香港刷匠的注销工作，并将所持香港尚洋的股权全部转让。

（四）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取得编号为GR201944002651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

（五）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976,698.88	724,114.89	3,252,583.99	81.79%
机器设备	5,760,953.93	3,216,836.04	2,544,117.89	44.16%
运输设备	1,347,977.89	1,177,364.12	170,613.77	12.6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893,080.50	1,611,951.16	281,129.34	14.85%
合计	12,978,711.20	6,730,266.21	6,248,444.99	48.14%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资产净值 (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化妆刷自动组装线	1	495,726.49	239,403.85	256,322.64	51.71%	否
乔锋加工中心	1	247,787.60	121,619.82	126,167.78	50.92%	否
毛头成型生产线	1	340,714.51	161,835.90	178,878.61	52.50%	否
三色注塑机	1	350,442.40	147,048.32	203,394.08	58.04%	否
双色注塑机	1	364,955.76	46,226.72	318,729.04	87.33%	否
智能分毛机	1	285,840.71	0.00	285,840.71	100.00%	否
NF1370 电脑型 真空吸塑成型机	1	143,362.83	7,168.14	136,194.69	95.00%	否
2021 款吸塑智 能设备	1	122,123.90	6,106.20	116,017.70	95.00%	否
合计	-	2,350,954.20	729,408.94	1,621,545.26	68.97%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 日期	用途
1	粤(2016)中山市不 动产权第 0041273 号	中山市三乡镇白 石环村兴塘路	3,667.84	2016 年 3 月 30 日	办公、厂房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广州尚洋	广东工大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 131 号广东工业大学大学科技园沙河园区科技园 C 栋 201 室	226.72	2021-10-01 至 2025-09-30	办公
广州尚洋	广东诺亚方舟电子商务产业园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中成路中人集团 301 号大院“诺亚方舟互联网产业园创新楼 5 层 5401、5402、5403、5404、5405 办公室”	310.00	2018-11-01 至 2021-01-14	办公
中山雅柔	香港步韵鞋业有限公司	中山市三乡镇文昌西路 202 号第二幢第二层	833.63	2017-02-01 至 2020-01-31	厂房
中山雅柔	香港步韵鞋业有限公司	中山市三乡镇文昌西路 202 号第二幢第二层	1,733.63	2020-02-01 至 2022-01-31	厂房
珠海尚妆	广东诺亚方舟电子商务产业园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中成路中人集团 301 号大院“诺亚方舟互联网产业园 317 栋创新楼 5 层 5406、5407、5408、5409 办公室”	343.00	2018-11-01 至 2020-09-14	办公
珠海尚妆	方舟（广州）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中成路中人集团 301 号大院“诺亚方舟互联网产业园 317 栋创新楼 5 层 5406、5407、5408、5409 办公室”	343.00	2020-09-15 至 2021-01-14	办公
珠海尚妆	苏远康	珠海市横琴新区横琴镇彩虹路 2 号 6 栋 402 房	29.85	2019-06-01 至 2020-05-31	办公
珠海尚妆	苏远康	珠海市横琴新区横琴镇彩虹路 2 号 6 栋 402 房	29.85	2020-06-01 至 2021-5-31	办公
珠海尚妆	苏远康	珠海市横琴新区横琴镇彩虹路 2 号 6 栋 402 房	29.85	2021-06-01 至 2022-05-31	办公
珠海尚妆	中山进基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中山市三乡镇白石工业区碧华大道 16 号一号厂房第二层	1,809.36	2019-03-01 至 2020-12-31	仓库
尚源吸塑	中山进基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中山市三乡镇白石村碧华大道 16 号第一幢厂房一楼	1,809.36	2018-01-05 至 2020-12-31	厂房
尚源吸塑	中山进基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中山市三乡镇白石工业区碧华大道 16 号第 1 栋厂房	1,809.36	2021-01-01 至 2023-12-30	厂房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期末，尚洋科技未办理房产证的建筑物面积合计为 4981.36 m²（该面积由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测量，未经测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面积 (m ²)	用途
1	门卫室	34.47	保安、门卫

2	展厅	72.16	摆放展品
3	铜管部（旧称）	106.49	杂物间
4	杂物间	92.14	杂物间
5	员工活动室	119.04	临时会议
6	自动化车间	413.00	生产
7	包装部	338.12	生产
8	新宿舍（3层）	581.16	员工宿舍
9	2#厂房（2层）	1,530.00	生产
10	3#厂房（2层）	1,200.00	生产
11	厂区外围的周转仓库	494.78	杂物间
合计		4,981.36	-

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于2019年12月30日出具的《关于<三乡镇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三旧”改造方案>的批复》（中府函（2019）404号），“三旧”改造分两期进行，公司已于2022年初完成建筑面积为8867.55平方米的一期改造工程，公司相关部门正陆续迁入。

公司已开始“三旧”改造二期厂房设计工作，按照公司计划，上述未取房产证的建筑物将在二期建设开工前后陆续自行拆除。由于公司生产部门将全部迁入新建厂房，因此，拆除旧厂房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016年公司定向发行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经尚以已取得产权证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权作价认购公司股份，但上述未取房产证的建筑物未予作价。2021年末，未取得房产证建筑物相关的资产账面价值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的装修费40.68万元，占公司合并净资产比例为0.32%，拆除工作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七）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岁以上	33	7.28%
41-50岁	113	24.95%
31-40岁	188	41.50%
21-30岁	113	24.95%
21岁以下	6	1.32%
合计	453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	

硕士	1	0.22%
本科	35	7.73%
专科及以下	417	92.05%
合计	453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生产	308	67.99%
管理	59	13.02%
销售	36	7.95%
研发	50	11.04%
合计	453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1	魏志军	董事兼研发部总监	长期	中国	无	男	46	本科	无	参与公司多项专利研发
2	陈志强	经理	长期	中国	无	男	41	本科	无	参与公司多项专利研发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魏志军	1999年9月至2003年8月任雅蒂斯美术制品(深圳)有限公司设计师; 2003年10月至2007年7月任深圳彩妆化妆品厂厂长; 2007年7月至2015年3月任尚洋有限研发部经理; 2015年3月至今任尚洋科技董事、研发中心总监
2	陈志强	2004年7月至2005年2月任佛山市顺德区英特雅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产品设计师; 2005年3月至2008年6月任杭州特信户外用品有限公司产品设计师; 2008年7月至2010年1月任温州千奇礼品有限公司设计总监; 2010年3月至2013年1月任中山市华腾电器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 2013年3月至今任尚洋有限、尚洋科技研发部经理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魏志军	董事兼研发部总监	1,708,119	3.00%	-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		1,708,119	3.00%	-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零星存在劳务派遣的情况，主要为一线产品包装人员，劳务派遣人数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规定的人数比例限制要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劳务派遣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劳务派遣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九)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198,275,092.54	99.60%	175,473,932.32	98.60%
美妆工具	173,451,372.21	87.13%	153,415,419.52	86.20%
美容工具	12,524,251.95	6.29%	15,682,944.15	8.81%
吸塑包装物	6,326,453.73	3.18%	5,166,964.11	2.90%
护肤及彩妆产品	4,729,195.24	2.38%	643,445.82	0.36%
其他	1,243,819.41	0.62%	565,158.72	0.32%
二、其他业务收入	803,293.14	0.40%	2,496,046.53	1.40%
合计	199,078,385.68	100.00%	177,969,978.85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美容美妆工具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主要面向欧莱雅、

塔吉特、丝芙兰、KIKO、Revolution Beauty 等知名化妆品集团和零售商。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1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美容美妆工具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欧莱雅	否	化妆刷	65,290,649.65	32.80%
2	塔吉特	否	化妆刷、美容仪	35,528,279.91	17.85%
3	丝芙兰（法国）	否	化妆刷	21,742,713.18	10.92%
	丝芙兰（美国）	否	化妆刷	8,768,923.10	4.40%
	丝芙兰（上海）	否	化妆刷、美容仪	3,573,383.69	1.79%
	小计		-	34,085,019.97	17.11%
4	KIKO	否	化妆刷	9,373,868.43	4.71%
5	Tarte	否	化妆刷、美容仪	5,483,638.16	2.75%
合计		-	-	149,761,456.12	75.22%

2020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美容美妆工具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欧莱雅	否	化妆刷、粉扑	52,595,565.07	29.55%
2	丝芙兰（法国）	否	化妆刷	32,313,050.52	18.16%
	丝芙兰（上海）	否	化妆刷、美容仪	4,524,349.64	2.54%
	丝芙兰（美国）	否	化妆刷	1,188,723.35	0.67%
	丝芙兰（新加坡）	否	化妆刷	20,257.65	0.01%
	小计		-	38,046,381.16	21.38%
3	塔吉特	否	化妆刷、美容仪	29,240,890.70	16.43%
4	Revolution Beauty	否	美容仪、化妆刷	8,084,045.85	4.54%
5	KIKO	否	化妆刷	7,908,560.72	4.44%
合计		-	-	135,875,443.50	76.3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6.34%、75.22%，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原因为：（1）主要客户为知名化妆品集团，其业务规模巨大，因此向公司采购的需求较大；（2）主要客户对供应商的遴选条件较为严格，一旦进入其供应商体系，双方通常会形成长期稳定的合

作关系，公司经营业绩与品牌商客户的经营情况相关度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价格均是通过双方自愿协商确定，价格公允。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比重较高，但对单一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情形。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将继续积极开拓新的销售渠道和客户，在巩固与现有客户黏性基础上，加大新客户开发力度，分散客户集中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毛料、杆、口管等，国内该类原材料厂家众多，市场供给充足。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21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材料、外协加工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永佛科技有限公司	否	铝/铜管/外协加工	19,154,309.41	19.10%
2	中山丰茂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否	毛料	6,424,227.62	6.41%
3	中山德升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否	胶杆/外协加工	4,739,358.92	4.73%
4	沧州永大制刷有限公司	否	木杆/外协加工	4,504,849.09	4.49%
5	中山市砾辉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否	胶杆	3,523,860.74	3.51%
合计		-	-	38,346,605.78	38.24%

2020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材料、外协加工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永佛科技有限公司	否	铝/铜管/外协加工	15,565,316.37	17.31%
2	沧州永大制刷有限公司	否	木杆/外协加工	4,390,258.40	4.88%
3	中山丰茂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否	毛料	4,211,470.27	4.68%
4	中山德升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否	胶杆/外协加工	3,959,706.72	4.40%
5	鹿邑县世权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否	毛料	3,667,553.84	4.08%
合计		-	-	31,794,305.60	35.3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639,259.03	0.32%	674,793.81	0.38%
个人卡收款	-	-	-	-
合计	639,259.03	0.32%	674,793.81	0.3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 674,793.81 元、639,259.03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38%、0.32%。公司现金收款主要系客户出于交易方便的考虑以及部分废料收入，占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小。

针对现金收款款项，公司财务部会定期与客户进行销售回款的核对工作，把控收入确认的完整性。报告期内，公司遵照执行公司财务及销售管理等相关的内控制度，以控制相关现金交易安全的风险。公司将严格规范销售回款管理，对员工加强规范收款意识的培训，加大对下游客户采取对公结算货款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款的情形。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付款	51,683.42	0.04%	133,855.09	0.11%
个人卡付款				

合计	51,683.42	0.04%	133,855.09	0.11%
----	-----------	-------	------------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金付款的金额分别为 133,855.09 元、51,683.42 元，金额较小，主要系公司零星采购款。

（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公司报告期内年销售额 500 万以上客户的销售框架协议和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欧莱雅	无	-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2	销售合同	塔吉特	无	-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3	销售合同	丝芙兰（法国）	无	-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4	销售合同	丝芙兰（美国）	无	-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5	销售合同	丝芙兰（上海）	无	-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6	销售合同	KIKO	无	-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7	销售合同	Tarte	无	-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8	销售合同	Revolution Beauty	无	-	以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9	委托加工合同	广州逸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无	加工生产化妆刷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注：报告期内，公司和广州逸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实际采用 ODM 合作模式。

2、采购合同

公司报告期内年采购额 300 万以上供应商的采购框架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深圳市永佛科技有限公司	无	管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2	采购合同	中山丰茂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无	毛料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3	采购合同	中山德升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无	胶杆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4	采购合同	沧州永大制刷有限公司	无	木杆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5	采购合同	中山市砾辉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	胶杆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6	采购合同	赣州市鑫品毛刷制品有限公司	无	毛料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7	采购合同	惠州市梦婕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无	木杆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8	采购合同	中山升发皮革皮具制品有	无	包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9	采购合同	珠海顶辉印刷有限公司	无	彩盒	框架合同，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10	采购合同	鹿邑县世权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无	毛料	框架合同，以订单为准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短期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无	500.00	2020-03-02 至 2021-03-01	陈经尚及余玉眉提供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2	短期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支行	无	1,500.00	2021-08-27 至 2022-08-26	抵押房地产(粤(2016)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041273号);陈经尚提供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3	短期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无	800.00	2021-07-06 至 2022-03-31	陈经尚及余玉眉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4	短期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支行	无	500.00	2021-10-29 至 2022-10-28	尚洋科技提供专利权质押担保;陈经尚提供保证担保;抵押房地产(粤(2016)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041273号);	正在履行
5	人民币循环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无	300.00	2020-02-25 至 2021-02-24	陈经尚及余玉眉提供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6	长期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支行	无	1,000.00	2020-08-14 至 2023-08-13	陈经尚提供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中小-GBZ476440120200327	尚洋科技	中国银行中山三乡分行	300.00	2020-02-25 至 2021-02-24	保证	履行完毕
		尚洋科技	中国银行中山分行	500.00	2020-03-02 至 2021-03-01	保证	履行完毕
		尚洋科技	中国银行中山三乡分行	800.00	2021-07-06 至 2022-03-31	保证	正在履行
2	44100520210008291	尚洋科技	中国农业银行中山三乡支行	1,500.00	2021-08-27 至 2022-08-26	保证	履行完毕

		尚洋科技	中国农业银行中山三乡支行	500.00	2021-10-29 至 2022-10-28	保证	正在履行
3	44100520200006526	尚洋科技	中国农业银行中山三乡支行	1,000.00	2020-08-14 至 2023-08-13	保证	正在履行

注：上述担保均为陈经尚、余玉眉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4410062021001768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支行	抵押人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为抵押权人中国农业银行中山三乡支行与债务人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金额折合人民币 2700 万元整	房地产（粤（2016）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041273 号）	2021-08-25 至 2026-08-24	正在履行中
2	4410062020001035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支行	抵押人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为抵押权人中国农业银行中山三乡支行与债务人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金额折合人民币 1400 万元整	房地产（粤（2016）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041273 号）	2020-08-14 至 2025-08-13	正在履行中
3	2021110101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中心支公司	贷款保证保险(对应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支行 44010120210010645 号借款合同项下贷款保险金额人民币 5,000,000.00 元、违约金、赔偿金、及实现质权的费用。双方约定质押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	35 项专利权	2021-11-12 至 2022-10-28	正在履行中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序号	施工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1	茂名建筑集团第三有限公司	尚洋科技厂区（厂房二）建筑工程土建部分	1,668.00	2020 年 7 月 10 日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否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不适用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2022年4月，尚洋科技就“尚洋科技年产化妆刷2,500万件、美容仪36万台、牙刷1,000万支、注塑件500万件改扩建变更项目”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4月21日取得了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化妆刷2,500万件、美容仪36万台、牙刷1,000万支、注塑件500万件改扩建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三)环建表〔2022〕0009号)，同意建设项目进行建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建设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正在办理中。

2、报告期内尚洋科技、尚源吸塑存在厂区内生产规模超过环评批复规模的情形。

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环保污染事故发生，不存在受到环保行政处罚的情况。随着“尚洋科技年产化妆刷2,500万件、美容仪36万台、牙刷1,000万支、注塑件500万件改扩建变更项目”投产后，其原有生产活动将转移至该建设项目，可从根本上纠正其原有的生产规模超过环评批复规模的情形。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不适用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限定的业务范围，无须申领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过安全方面的事故、纠纷，未发生过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三) 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已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证书编号:101180,有效期至 2022 年 7 月 19 日,认证范围为化妆刷、化妆套装刷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公司子公司中山雅柔已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证书编号:190415,有效期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认证范围为化妆套刷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合规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为 356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为 293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未缴纳社保、公积金情况如下:

项目	退休返聘	新入职	参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自愿放弃	合计
未缴纳社保	6	9	3	79	97
未缴纳公积金	6	9	-	145	16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如果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公司员工要求公司为其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者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者公司因未足额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同意将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毋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并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带来的经济损失。”

2、税收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合规申报和缴纳税款,不存在因税收违法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情形。

2022 年 2 月 16 日,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奉贤区税务局出具《纳税合规证明》,确认子公司上海尚洋自 2020 年 1 月至今按期申报,无欠税,无行政处罚信息。根据公司、中山刷匠、中山雅柔、珠海尚妆、尚文投资、尚源吸塑、广州尚洋、尚洋医疗在信用广东平台取得的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确认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该纳税人无欠税记录”,“未发现该纳税人有税务(含社保缴纳)领域的税收违法违章行为记录”。根据香港卢王徐律师事务所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香港刷匠报告期内纳税情况符合当地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情形。

六、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是通过整合化妆刷及其相关产品全产业链，驱动核心竞争力——设计、成本、品质为客户创造价值。从原材料研发到成品工艺设计，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开发；凭借优秀的设计创新能力和长年的行业资源积累，公司已在国内美容美妆工具领域尤其是化妆刷细分领域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并与欧莱雅、丝芙兰、塔吉特等知名化妆品牌和零售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制造流程及质量控制体系，质量管控贯穿公司业务全链条。在加强产品质量管控的同时，公司也在加大研发投入。2020年、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7,797.00万元、19,907.84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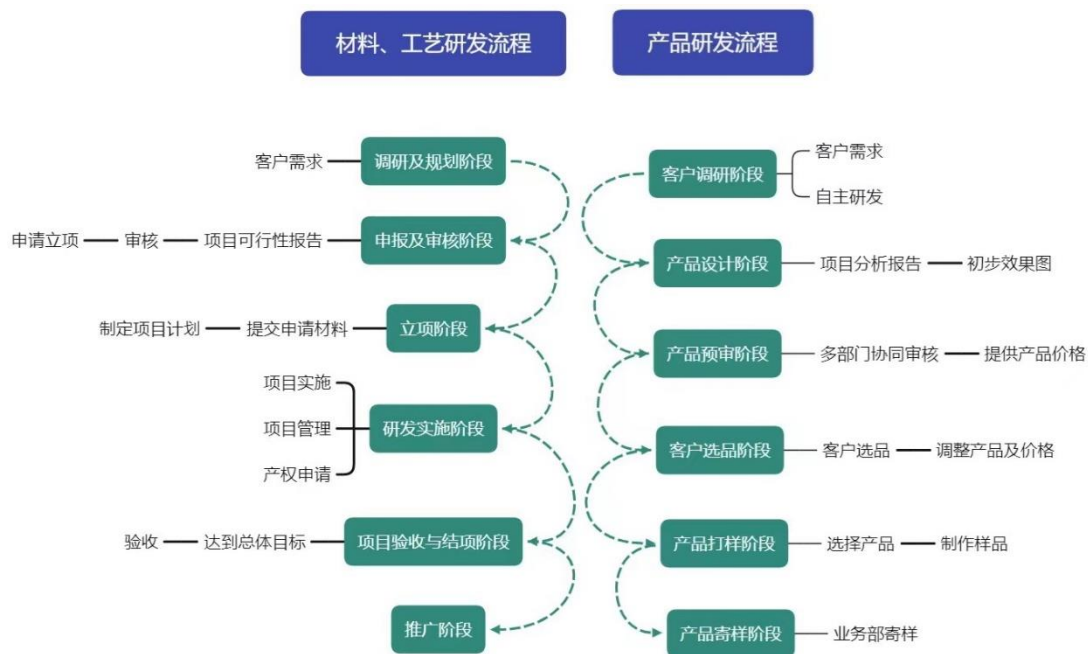
1、研发模式

作为研发驱动型企业，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工作，建立了系统的研发管理制度和研发流程体系。公司以行业流行趋势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坚持走自主研发、鼓励技术创新的发展路线，平均每年向重点客户定向推荐60款左右新产品。

(1) 研发的组织形式

公司建立了一支稳定高效的研发队伍，根据产品的技术特点，在研发体系内设立材料工艺开发、产品开发等团队，负责美容美妆工具的研发工作。同时，研发部门内灵活设置研发小组，与业务部门共同分析客户需求并开展定向研发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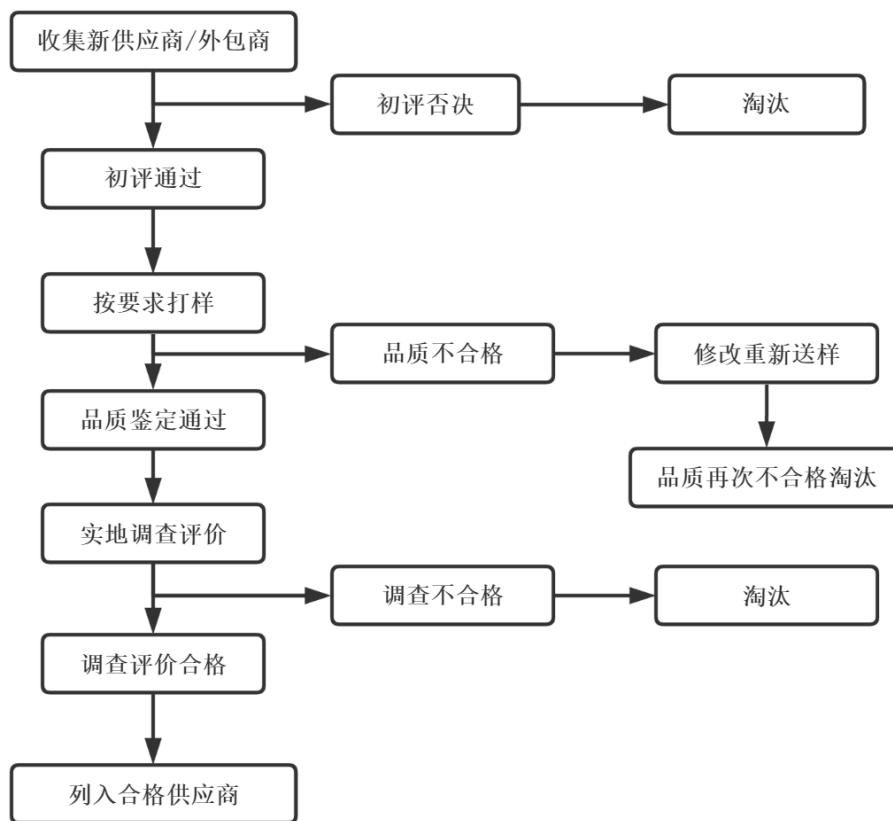
(2) 研发流程：



2、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毛料、杆、口管等部件，全部原材料的采购均来自国内。公司根据市场订单情况及未来销售预期，制定采购计划，并由采购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为保证供货质量，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遴选机制并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考核管理办法。只有通过公司严格遴选，才能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向公司供货，公司对供应商的遴选机制如下图所示：



对于已经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内的供应商，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考核管理办法，对供应商进行日常管理、定期考核，考核不合格且没有改善的供应商将被移出合格供应商名单。在接到客户订单时，综合考虑价格、品质、货物交期等因素，并参考供应商过去供货表现，选定供应商。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订单式”的生产模式，即接到客户的采购订单后，相关部门根据订单组织生产。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外协加工为辅，实现精益化生产管理。生产部门根据客户采购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将生产任务分配到各车间，按照质量管控体系监控各个制造环节，并由品管部门负责生产各环节的检验。在综合考虑自身产能、订单交期等因素后，部分工序会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外协加工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3.18%、12.78%。外协加工企业按照公司的要求进行加工生产，主要涉及化妆刷毛头整理、LOGO印烫、组装、包装等工序；其中，LOGO印烫全部由外协供应商负责，其他工序公司视订单量确定外协加工份额。

目前市场中同类型外协厂商众多，可替代性较强。在收到外协加工产品后，由公司检验人员进行复验，合格后方可入库，以确保产品达到质量要求。

4、销售模式

根据美容美妆工具的行业特点，结合公司的产品定位，公司采取 ODM 为主，OEM、OBM 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 2021 年 ODM 占比 91.92%，OEM、OBM 占比较低。

ODM 模式下，公司与客户的合作方式：

(1) 研发设计

公司负责产品研发设计环节，根据客户品牌定位、商标元素及其他产品性能要求，主导产品外观、材料及工艺的设计开发，并将设计完成的产品设计图纸及样品发送给客户确认，客户对公司产品研发设计提出可行性评估及部分细节调整建议，公司根据客户的反馈意见进一步优化调整并与客户进行最终确认。

(2) 生产及质量检测

公司负责产品的生产环节，根据经客户确认的产品设计图纸安排生产。公司设有品管部门，从原材料采购开始，全程监督产品质量。

(3) 结算方式

公司收款方式为电汇（T/T），主要以美元结算。根据客户信用状况，公司制定了不同的信用政策：①对于资信情况较为良好的客户，在一定信用期内（一般 60-90 天）收取全款；②对于部分规模较小，初期合作的客户，公司生产前预收一定比例的货款，出货前向客户收取全款。

5、盈利模式

公司已经形成了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专业美容美妆工具 ODM&OBM&OEM 销售模式，与欧莱雅、丝芙兰、KIKO 等众多国内外知名化妆品集团达成良好合作关系。公司通过向下游化妆品品牌商销售美妆工具，实现收入并赚取利润。公司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3.89% 和 31.69%。公司凭借客户资源、技术积累、行业经验以及专业人才储备等方面的优势，建立起了较为明显的竞争壁垒，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

		任，拟订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2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有关规章、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负责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减排目标的落实；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
4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组织开展行业统计，收集、分析、研究和发布行业信息，依法开展统计调查，建立电子商务信息网络；组织制订行业规划，对行业投资开发、重大技术改造、技术引进等项目进行前期论证与初审；组织制订、修订轻工行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技术规范和团体标准，组织贯彻实施并进行监督；参与行业质量认证和监督管理工作，为企业的质量工作提供诊断、咨询服务
5	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	研究行业发展方向，行业调研，反映行业、会员诉求，提出行业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参与相关法律法规、宏观调控和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参与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准入条件；制定并组织实行业职业道德准则，推动行业诚信建设，建立完善行业自律性管理约束机制；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对本行业的产品质量实行监督
6	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	受政府委托实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积极推进行业发展；参与制定和修订标准，组织宣讲和培训，促进政策、法规和标准的实施；开展行业统计工作，收集、分析、研究和发布行业信息；配合政府部门，对相关行业的产品质量进行监督，公布行业产品质量信息
7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负责化妆品的安全监督管理、标准管理、注册管理、质量管理以及上市后风险管理。拟订监督管理政策规划，组织起草法律法规草案，拟订部门规章，并监督实施；研究拟订鼓励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组织拟订化妆品标准；制定注册管理制度，严格上市审评审批，完善审评审批服务便利化措施，并组织实施等

2、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54 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2 年 2 月 29 日	产品和包装物的设计，应当考虑其在生命周期中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影响，优先选择无毒、无害、易于降解或者便于回收利用的方案；依法利用废物和从废物中回收原料生产产品的，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税收优惠；企业用于清洁生产审核和培训的费用，可以列入企业经营成本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9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4年4月24日	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在污染物排放符合法定要求的基础上，进一步减少污染物排放的，人民政府应当依法采取财政、税收、价格、政府采购等方面的政策和措施予以鼓励和支持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2016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57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6年11月7日	从事货物进出口或者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应当向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机构办理备案登记；但是，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规定不需要备案登记的除外。备案登记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规定
4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2018）》	财税（2018） 123号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2018年 11月1日	将相纸胶卷、塑料制品、竹地板、草藤编织品、钢化安全玻璃、灯具等产品出口退税率提高至16%；将润滑剂、航空器用轮胎、碳纤维、部分金属制品等产品出口退税率提高至13%；将部分农产品、砖、瓦、玻璃纤维等产品出口退税率提高至10%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018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22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8年 12月29日	产品质量应当检验合格，不得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工业产品，必须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必须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
6	《化妆品检验检测机构能力建设指导原则》	国药监科外 （2019）37号	国家药监局	2019年8月22日	为加强化妆品检验检测体系建设，提升检验检测能力，强化对化妆品检验检测机构在能力建设方面的指导，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制定了《化妆品检验检测机构能力建设指导原则》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43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0年4月29日	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8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27号	国务院	2020年6月29日	化妆品原料、直接接触化妆品的包装材料应当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技术规范；化妆品生产经营者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化妆品标签标示的要求贮存、运输化妆品，定期检查并

					及时处理变质或者超过使用期限的化妆品
9	《化妆品注册备案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5号	市场监管总局	2021年1月7日	化妆品、化妆品新原料注册人、备案人申请注册或者进行备案时,应当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对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和科学性负责
10	《化妆品功效宣称评价规范》	国家药监局公告2021年第50号	国家药监局	2021年4月8日	化妆品的功效宣称应当有充分的科学依据,进行特定宣称的化妆品,应当通过人体功效评价试验或消费者使用测试的方式进行功效宣称评价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行业概况与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美容美妆工具及其他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之“其他制造业”，行业代码“C4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其他制造业-日用杂品制造-鬃毛加工、制刷及清扫工具制造”，分类代码为“C4111”。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其他制造业-日用杂品制造-鬃毛加工、制刷及清扫工具制造”，分类代码为“C4111”。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日常消费品-家庭与个人用品-个人用品-个人用品”，分类代码为“14121110”。

中国美妆工具制造商主要分布在河南、河北、浙江、广东等地，其中河南、河北有动物毛料的供应链优势，早期发展较快。随着纤维毛料的普及，以及出口政策、技术人才的优势，浙江、广东地区的生产企业迎来了发展机遇。与化妆品市场的竞争格局类似，目前世界知名美妆工具品牌均来自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国内美妆工具制造商主要以代工生产为主。但随着国内化妆品市场的发展，特别是彩妆市场的成熟，美妆工具逐渐得到国内消费者的重视和青睐，国内美妆工具制造商开始重视研发创新能力并加强自有品牌建设。

(2) 行业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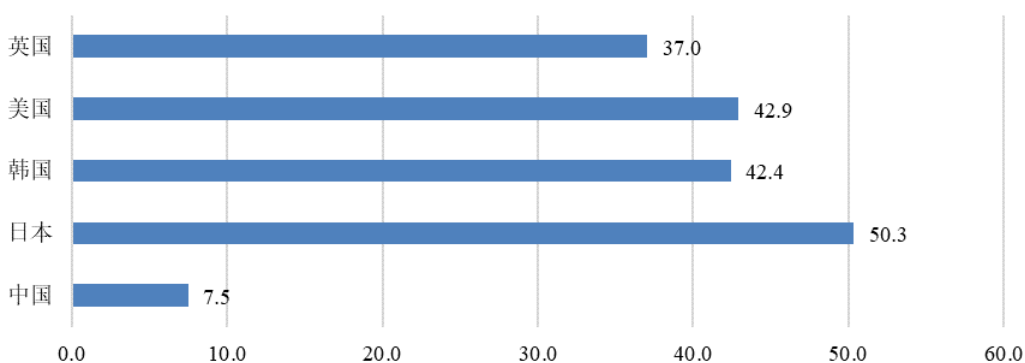
1) 中国美妆工具行业未来发展潜力较大

在我国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升及“颜值经济”逐渐崛起的背景下，消费者使用彩妆产品频率与日俱增，不断增长的彩妆需求推动了我国美妆工具市场持续发展。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推算，2017年至2020年我国美妆工具行业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速为22.21%，据此推测2027年中国美妆工具行业市场规模将突破275亿元，未来发展潜力较大。

2) 彩妆教育与消费升级推动彩妆消费群体不断扩容

国际彩妆品牌于上世纪九十年代起开始大规模进入中国市场。与此同时，中国消费者开始接触全方位的彩妆教育。历经几十年的发展，中国彩妆市场规模已居世界前列，国际彩妆品牌在中国市场已完成第一批主力消费人群的彩妆教育。但由于彩妆在中国的发展时间仍然较短，根据 Euromonitor 统计数据，2021 年中国人均彩妆消费额仅为 7.5 美元，远远低于日韩英美人均 37 美元以上的消费额。随着化妆意识不断增强、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中国彩妆市场的潜力将得到释放。作为彩妆互补品，美妆工具市场也将随之发展。

2021年人均彩妆消费额（美元）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3) 多样化营销方式成为趋势，国产品牌借势快速发展

近年来，随着电子商务行业的兴起，美妆工具行业的营销方式向多样化发展，消费者可通过抖音、小红书、Bilibili 等新兴媒体渠道获取美妆工具产品信息。由于渠道的多样化发展，品牌自身可以通过多样化平台输出。企业可以在直播平台通过头部主播强化消费者记忆点而促进新客户的即时消费，也可以在小红书、微博等内容平台打造热点话题，提升品牌知名度。国产品牌借助此类多样化营销方式，减轻了广告费用的资金压力以及与头部品牌的竞争压力。在国际彩妆大牌占据主导地位的市场格局下，多样化的营销方式凭借其特有的成本优势成为了国产品牌打破固有竞争格局的重要方式。

4) 政策推动美妆工具产业快速发展

2018 年 10 月，国家药监局单独成立化妆品监管局。新设化妆品监督管理局明确了国家对化妆品产业的肯定与重视，出台了多项政策促进行业规范发展。同时国家药监局实行了取消对普通美容、修饰类化妆品征收消费税等政策，不断鼓励化妆品行业发展。

2020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正式发布《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对化妆品产品和原料按照风险高低分别实行注册和备案管理；明确

化妆品生产企业对化妆品质量安全的主体责任，加大企业和相关责任人违法惩戒力度；重视产品的安全性与有效性，扩大监管范围，提高违规成本。《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对化妆品安全性有更明确和细致的规定，对于提升行业生产安全准入门槛、推动行业有序、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有着重要作用。在相关政策的大力支持下，美妆工具产业也将迎来快速发展期。

4、行业竞争格局

化妆刷起源于日本，从日本流传到欧美，再到韩国，然后经韩资企业带入中国。日本化妆刷制造业集中在日本熊野町，以制造高端化妆刷为主，受众群体相对较少。欧洲化妆刷制造业集中在波兰和意大利，以大品牌中高端为主，生产厂家数量不多。目前化妆刷制造企业主要分布在中国。

根据尚洋科技的市场定位，国内竞争对手主要有爱你士化妆用具（天津）有限公司和沧州宝胜制刷有限公司。

（1）爱你士化妆用具（天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爱你士国际的全资子公司，是较早从事化妆工具生产的企业之一，在中高端化妆刷制造领域，公司与其存在竞争关系。

（2）沧州宝胜制刷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是一家集设计、生产、开发、销售服务为一体的专业化妆刷生产公司，在中高端化妆刷制造领域，公司与其存在竞争关系。

5、行业壁垒

（1）规模和资金壁垒

美妆工具行业具有一定规模壁垒，大型企业在原材料采购和生产运营以及制造成本方面具有规模优势。同时，下游客户的市场集中度较高，客户对于美妆工具供应商的供货质量、数量、时效等方面有较高要求，小型企业进入品牌方合格供应商体系难度较大。

（2）客户关系壁垒

为了确保供货的稳定性与合格率，下游客户一般会对上游美妆工具供应商进行严格筛选与考核，基于时间成本与机会成本的考虑，一旦上游供应商进入下游品牌商客户的供应链系统，双方基本会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行业新企业进入相关彩妆的合格供应商体系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认证考核，制约了缺乏充足客户基础的企业快速发展。因此对于新进入行业的企业而言，获取客户资源是一项重要壁垒。

（3）研发与设计壁垒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及社会的进步，人们对于大部分美妆工具的需求已不满足于基本使用功能；出众的外观、精巧的设计、可靠的质量、健康的理念、环保的意识等方面都会成为吸引

消费者重要因素。因此，企业需要结合市场需求和流行趋势了解消费者审美偏好，设计出符合主流审美和潮流风尚的产品，这对企业的设计创新能力、创意资源提出了较高要求。为了满足消费需求的日益多样化，美妆工具厂商必须具备丰富的技术储备以及较强的市场信息收集能力、研发设计能力和新产品开发能力。

行业新进入者缺乏对产品的深刻理解，短期内难以获得丰富的产品设计研发经验，不具备成熟稳定的制造能力，无法根据市场消费需求及时做出相应调整，很难在市场上获得生存空间。因此，产品的研发与设计成为本行业的壁垒之一。

(二) 市场规模

尽管彩妆行业 2020 年受到新冠疫情影响，但随着中国疫情防控态势的逐渐好转，中国的彩妆市场迅速回暖。依托疫情后短视频推广、直播带货等线上营销模式的兴起，中国彩妆行业市场呈数字化、多元化发展。

1、中国化妆品行业市场规模持续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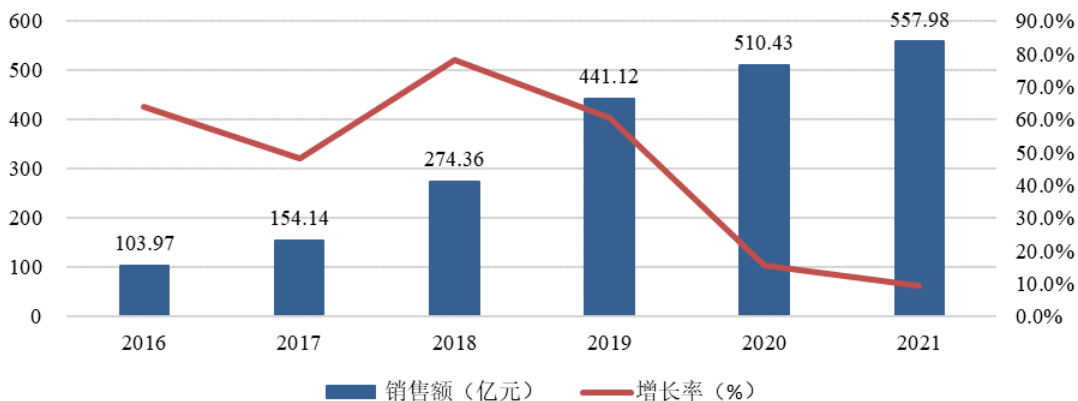
美妆工具作为化妆品的互补品，美妆工具制造业的发展与全球及中国化妆品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依托于经济的快速发展，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提高，消费者的消费频次加快，消费金额加大；同时，在化妆品消费渗透率不断提升、核心化妆人口持续扩散等因素的多重影响下，化妆品行业持续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6 年-2021 年期间，我国化妆品类零售总体保持增长趋势，2021 年化妆品行业零售总额达到 4026 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在消费升级的大背景下，叠加新兴商业模式的崛起及新媒体营销发展等影响，中国消费者彩妆需求日益增长。根据 Wind 数据库统计显示，中国彩妆/香水/美妆工具销售额从 2016 年的 103.97 亿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557.98 亿元，彩妆市场销售额整体呈现增长趋势。

2016年-2021年中国彩妆/香水/美妆工具销售额及其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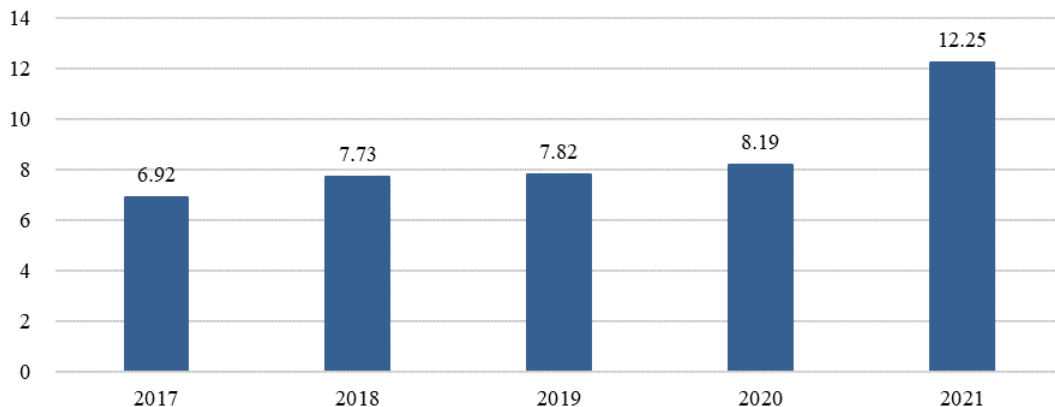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2、化妆刷出口贸易规模处于稳健增长阶段

根据中国海关总署 2017 年至 2021 年统计数据显示，中国梳妆刷出口金额从 2017 年的 6.92 亿美元增至 2021 年的 12.25 亿美元，出口外贸需求旺盛。

2017年-2021年中国梳妆刷出口金额（亿美元）



数据来源：海关总署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美妆工具制造业的原材料主要包括人造纤维毛、日用五金、塑料等，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性。上述原材料价格变化将直接造成企业生产成本的波动，进而加大公司的成本控制难度。因此若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上涨，将引起公司产品成本的上升，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2、国外市场环境、政策波动的风险

近年来美妆工具行业出口量持续保持高位，出口国家遍布美国、欧洲等主要发达国家。若未

来境外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市场需求下滑，或出现与行业主要产品出口国发生单边或多边国际贸易摩擦等情况，将会对行业海外销售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设计创新能力、稳定的产品质量以及高效的生产能力，已成为欧莱雅、丝芙兰、塔吉特等知名化妆品品牌及零售商的合格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多年积累的产品制造工艺及技术资源储备，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通过与行业内优质客户多年的深度合作，公司对时尚潮流、质量标准、管理流程等方面有了更为深入的理解，有利于强化研发能力，进一步巩固客户资源优势。

（2）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造型美观、性能优异、品质稳定的产品，将人性化的设计、实用的功能、优雅的外观、环保的理念融合于一体。公司拥有完善的产品制造流程和质量控制体系，包括原材料检验、生产过程品质控制和成品检验，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公司长期深耕海外市场，获得广大海外客户的认可。公司已通过 ISO 质量管理认证，具有质量和品控优势。

（3）研发优势

作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在长期的研究和生产实践中持续进行技术突破、工艺设计的改进优化，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自设立以来十分重视技术研发，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创新机制。公司目前拥有 163 项专利，囊括了化妆刷的材料、结构、外观等诸多领域，具有技术创新的行业先发优势。公司研发项目的实施将产品研发、技术创新与生产实践紧密结合，快速实现技术向标准转化，第一时间将技术成果转化为企业的实际生产力。公司在保证业务平稳发展的同时，紧随终端市场需求，把握下游流行趋势，抓住消费升级带来的产业机会，不断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并优化产品结构。

（4）管理与技术人才优势

公司注重人才培养，汇集了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为有效提高专业人才的稳定性，公司将员工个人发展及公司发展紧密结合，积极建设员工职业发展规划体系，为员工打造了良好的发展平台和广阔的发展空间。目前公司的专业技术团队均为行业内资深人士，具有丰富的管理及研发经验，为公司产品技术的不断突破升级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与保障。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目前，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的融资方式主要为银行间接融资，融资渠道较为有限，难以满足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的资金需要。如果公司不能及时筹集资金，在产品研发、营销，新业务线拓展，品牌建设等方面持续投入，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公司可能错失当前的发展机遇，将影响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

(2) 国内市场有待进一步开拓

公司进入美妆工具制造行业多年，客户群体集中于欧美发达地区，得到知名品牌商的认可，但业务在国内市场发展不足。如果未来不在其他区域拓展业务，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将会受到限制。在现有客户基础上，公司将积极开拓更多优质品牌客户，并进一步拓展国内市场，提高公司竞争力。

(五) 其他情况

无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建立了符合公司业务特性及当前发展阶段的商业模式，拥有开展业务所需各类关键资源要素。该资源要素组成具有投入、处理与产出能力，与公司的业务模式相匹配。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7,797.00 万元、19,907.84 万元，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 5,688.4908 万股，每股净资产为 2.26 元。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良好，不存在依据《公司法》规定应当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逐步建立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上述制度对三会的运作以及总经理工作作出了详细的规定；为提高董事会的决策质量与运行效率，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为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

目前，公司已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层之间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治理制度进行规范运作。

（二）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12次、董事会17次、监事会6次。上述会议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

（三）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有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

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否	-
独立董事制度	否	-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目前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最近 24 个月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

		业分开。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美容美妆工具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具有完善的业务流程，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在资产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合法拥有其业务经营所必需的生产经营场所、设备设施、专利、商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人员	是	公司在人员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上述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财务	是	公司在财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监督体系，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机构	是	公司在机构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广东尚阳谷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食品、饮料制造、加工、销售；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的生产；非医用日用防护口罩、医用防护口罩的生产；医疗器械销售；医疗实验室及医用消毒设备和器具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药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设备经营租赁；日用及医用橡胶制品制造；药品生产（中药饮片加工、中成药生产销售）；大米、茶叶、水果、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信息、进出口	食品、饮料的生产、销售	65.00%

		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蕉岭尚阳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业种植；火龙果种植；食品生产及销售（火龙果发酵饮品生产；金线莲、辣木酒、桑果酒及各类果酒的发酵制作、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经营	80.00%
3	广东粮草记科技有限公司	食品生产销售；火龙果酵素酒、果醋、米浆、米粉、饮料的生产、加工、销售；食用农产品（不含活禽）、日用百货、文具用品、体育用品、玩具、花卉、大米、茶叶、花草茶、水果销售；各类农产品工业化深加工及销售；烟草专卖零售；电子商务；自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经营	45.86%
4	广东尚阳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技术开发、咨询；商品流通信息咨询；销售、网上销售；一类医疗器械、农副产品；食品流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经营	72.00%
5	中山市尚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股权投资业务；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不从事其他经营活动	88.51%
6	梅州水能尚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水、食品、饮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口罩生产、销售；生物科技研究、开发、咨询；农作物种植、加工、销售；供应链管理；散装食品、预包装食品、电子产品、日用百货、文化用品、初级农产品销售；仓储服务；农产品加工及销售；健康养生管理咨询服务；电子商务；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未实际经营	65.00%
7	国民东方医学科学院集团有限公司	贸易	未实际经营	100.00%

注：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包含直接持股和间接持股。

（三）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

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出具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陈经尚	董事长、 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董事 长、总经理	26,693,898	46.93%	1.68%
2	余玉眉	-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 配偶	723,217	1.27%	-
3	陈经添	副董事长	公司副董事长	5,610,335	9.86%	-
4	陈经锦	-	公司股东	5,558,900	9.77%	-
5	魏志军	研发中心 总监、董 事	公司股东、董事	1,708,119	3.00%	-
6	吴巧丽	董事、财 务总监	公司股东、董事	429,039	0.75%	-
7	孔庆银	监事	公司股东、监事	883,320	1.55%	-
8	倪世炳	监事	公司股东、监事	394,196	0.69%	-

9	王姬	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管	-	-	0.15%
---	----	-------	------	---	---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副董事长陈经添系陈经尚之胞弟，陈经锦系陈经尚之胞兄。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协议

公司已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对相关权利义务作出了约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协议、合同等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2、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长陈经尚已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关于部分房屋产权瑕疵的承诺、关于环保瑕疵的承诺、关于境外投资项目备案的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具体承诺内容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陈经尚	董事长、总经理	广东尚阳谷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珠海大全养生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广东尚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否	否
		珠海尚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广东尚阳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广州金慧谷水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上海尚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广州乐驿行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国民东方医学科学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陈经添	副董事长	广东尚阳谷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经理	否	否
		广东粮草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梅州水能尚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中山尚阳谷养生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中山尚源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否	否
		广东锦谷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中山雅柔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中山刷匠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否	否
		深圳文华泰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负责人	否	否
		中山尚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王姬	董事会秘书	上海尚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广州尚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中山雅柔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中山刷匠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吴巧丽	董事、财务总监	珠海尚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上海尚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倪世炳	监事	中山晶兴激光雕刻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广州尚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陈经尚	董事长、总经理	广东尚阳谷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65.00%	食品、饮料的生产、销售	否	否
		蕉岭尚阳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0.00%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广州金慧谷水业有限公司	35.00%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广州乐驿行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35.00%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广东尚阳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72.00%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中山市尚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51%	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 不从事其他经营活动	否	否
		广东粮草记科技有限公司	45.86%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梅州水能尚阳食品科	65.00%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技有限公司		营		
		中山市三斤商贸有限公司	3.25%	食品贸易	否	否
		国民东方医学科学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广州创钰铭旭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50%	对外投资	否	否
		广州创钰铭晨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0.91%	对外投资	否	否
陈经添	副董事长	广东尚阳谷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5.00%	食品、饮料的生产、销售	否	否
		广东锦谷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30.00%	工程建设	否	否
		中山尚阳谷养生有限公司	10.00%	餐饮服务	否	否
		中山新国态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3.75%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梅州水能尚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5.00%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广东粮草记科技有限公司	3.53%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中山市尚阳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餐饮服务	否	否
		中山市三斤商贸有限公司	0.25%	食品贸易	否	否
		中山尚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	未实际经营，已吊销	否	否
王姬	董事会秘书	中山市尚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6%	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不从事其他经营活动	否	否

注：上述持股比例包含直接持股和间接持股。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965,695.82	99,461,426.24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48,727,701.68	31,390,212.2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029,078.14	3,552,963.55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32,276,939.84	5,383,379.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0,268,966.83	15,164,375.35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636,329.12	562,728.45
流动资产合计	163,904,711.43	155,515,085.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248,444.99	14,778,795.01
在建工程	17,699,344.25	3,686,243.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187,412.11	-

无形资产	8,108,455.00	16,031,878.21
开发支出	-	-
商誉	379,266.97	379,266.97
长期待摊费用	958,299.14	819,185.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7,767.42	833,53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8,552.00	1,318,644.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397,541.88	37,847,552.96
资产总计	200,302,253.31	193,362,638.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33,041.67	5,006,951.3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3,4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4,487,708.99	22,919,935.13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946,180.16	2,703,932.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5,322,125.03	6,603,256.36
应交税费	2,090,051.02	1,316,151.93
其他应付款	534,388.17	595,818.56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5,308.49	368,748.58
其他流动负债	70,840.61	144,194.75
流动负债合计	65,049,644.14	39,712,388.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75,802.91	1,784,4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736,333.24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2,011,011.69	1,642,898.30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23,147.84	3,427,298.30
负债合计	71,672,791.98	43,139,687.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6,884,908.00	60,131,661.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5,597,762.28	40,808,809.9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1,392,735.59	17,671,932.54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6,953,029.62	33,686,526.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828,435.49	152,298,930.30
少数股东权益	-2,198,974.16	-2,075,978.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629,461.33	150,222,95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0,302,253.31	193,362,638.72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9,078,385.68	177,969,978.85
其中：营业收入	199,078,385.68	177,969,978.85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67,464,162.52	150,043,220.01
其中：营业成本	135,988,015.20	117,656,699.48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1,573,482.51	1,726,406.08
销售费用	8,084,175.38	8,173,716.66
管理费用	12,997,171.78	11,728,892.48
研发费用	7,660,092.97	7,485,743.75
财务费用	1,161,224.68	3,271,761.56
其中：利息收入	92,746.94	54,756.20
利息费用	591,382.78	298,848.88
加：其他收益	328,713.58	888,403.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16,317.36	2,013,687.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	-3,647,753.49	-561,507.30

资产减值损失	-996,391.77	-2,830,464.0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64,474.31	-4,409.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779,583.15	27,432,469.56
加：营业外收入	40,142.60	379,860.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37,452.55	79,535.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782,273.20	27,732,794.67
减：所得税费用	4,859,291.67	4,414,527.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22,981.53	23,318,266.9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30,922,981.53	23,318,266.9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116,988.76	-32,677.76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039,970.29	23,350,944.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922,981.53	23,318,266.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039,970.29	23,350,944.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988.76	-32,677.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3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	0.39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131,136.69	184,030,913.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28,697.65	8,969,113.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7,431.12	1,670,79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247,265.46	194,670,818.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458,666.67	107,448,074.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722,181.05	39,560,399.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34,955.51	7,119,790.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43,995.22	14,966,86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459,798.45	169,095,13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7,467.01	25,575,684.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1,042,380.20	446,803,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28,195.14	1,895,469.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40,813.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911,388.86	448,698,869.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81,040.84	5,109,942.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8,160,000.00	446,7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39,101.6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480,142.44	451,859,942.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68,753.58	-3,161,073.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8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8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789,402.91	10,148,4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89,402.91	11,636,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19,719.99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573,496.85	18,326,647.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76,034.4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69,251.25	21,326,647.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79,848.34	-9,690,247.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4,595.83	-829,256.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095,730.74	11,895,107.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061,324.07	86,166,216.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965,593.33	98,061,324.07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131,661.00				40,808,809.98				17,671,932.54		33,686,526.78	-2,075,978.73	150,222,951.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131,661.00				40,808,809.98				17,671,932.54		33,686,526.78	-2,075,978.73	150,222,951.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246,753.00				-25,211,047.70				3,720,803.05		3,266,502.84	-122,995.43	-21,593,490.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039,970.29	-116,988.76	30,922,981.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46,753.00				-25,211,047.70							-6,006.67	-28,463,807.3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46,753.00				-25,480,072.78								-28,726,825.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3,018.41								263,018.41
4. 其他					6,006.67							-6,006.67	
(三) 利润分配									3,720,803.05		-27,773,467.45		-24,052,664.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20,803.05		-3,720,803.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052,664.40	-24,052,664.4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6,884,908.00				15,597,762.28				21,392,735.59		36,953,029.62	-2,198,974.16	128,629,461.33

2020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131,661.00				40,737,712.74		3,723.00		14,978,593.27		31,068,419.62	-3,606,805.61	143,313,304.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131,661.00			40,737,712.74	3,723.00	14,978,593.27	31,068,419.62	-3,606,805.61	143,313,304.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1,097.24	-3,723.00	2,693,339.27	2,618,107.16	1,530,826.88	6,909,647.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350,944.73	-32,677.76	23,318,266.9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097.24				1,488,000.00	1,559,097.2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88,000.00	1,488,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097.24							71,097.2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93,339.27	-20,732,837.57	-18,039,498.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93,339.27	-2,693,339.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39,498.30	-18,039,498.3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723.00					75,504.64	71,781.64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131,661.00				40,808,809.98				17,671,932.54		33,686,526.78	-2,075,978.73	150,222,951.57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661,753.35	89,830,014.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43,267,700.27	27,396,071.37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380,288.51	323,788.10
其他应收款	40,661,507.97	15,884,019.85
存货	7,793,088.07	12,335,714.05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7,726.32	9,065.60
流动资产合计	156,772,064.49	145,778,673.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3,648,356.71	24,798,356.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3,468,173.04
固定资产	5,389,041.97	12,279,460.77
在建工程	17,699,344.25	3,686,243.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8,027,355.75	14,295,434.55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565,377.23	715,882.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7,811.92	820,56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8,552.00	1,318,644.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465,839.83	61,382,755.45
资产总计	223,237,904.32	207,161,428.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33,041.67	5,006,951.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3,4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2,779,123.45	18,148,383.68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414,456.52	1,731,641.68
应付职工薪酬	4,648,758.80	5,602,807.68
应交税费	1,726,858.59	794,963.31
其他应付款	31,732.13	93,606.55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08,000.00	368,748.58
其他流动负债	1,716.54	17,784.07
流动负债合计	60,743,687.70	31,818,286.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75,802.91	1,784,4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2,011,011.69	1,642,898.30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86,814.60	3,427,298.30
负债合计	66,630,502.30	35,245,585.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6,884,908.00	60,131,661.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5,803,108.33	41,020,162.7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1,392,735.59	17,671,932.54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62,526,650.10	53,092,087.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607,402.02	171,915,843.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237,904.32	207,161,428.58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7,405,521.35	167,379,984.72
减：营业成本	124,832,184.60	109,576,106.94

税金及附加	1,431,432.38	1,562,998.74
销售费用	5,913,598.60	6,107,750.70
管理费用	10,603,757.59	8,657,419.32
研发费用	7,660,092.97	7,458,871.12
财务费用	463,940.45	2,633,649.86
其中：利息收入	705,644.30	647,251.48
利息费用	542,174.15	298,848.88
加：其他收益	198,292.88	607,455.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40,104.57	738,647.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	-1,514,085.14	-39,845.00
资产减值损失	-624,483.46	-617,563.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65,018.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565,362.51	32,071,883.02
加：营业外收入	40,761.33	123,743.34
减：营业外支出	17,040.70	926,063.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589,083.14	31,269,563.03
减：所得税费用	5,381,052.69	4,336,170.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208,030.45	26,933,392.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7,208,030.45	26,933,392.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208,030.45	26,933,392.7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7,163,750.07	173,082,771.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28,697.65	8,969,113.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4,698.51	1,418,72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537,146.23	183,470,609.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121,954.53	98,543,016.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812,766.06	30,935,908.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60,129.73	5,986,573.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98,002.29	21,292,462.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092,852.61	156,757,96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44,293.62	26,712,649.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3,025,919.69	443,453,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1,982.35	1,857,734.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40,349.54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20.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568,251.58	445,311,354.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44,401.65	4,934,883.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9,600,000.00	443,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762,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25,919.6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1,070,321.34	452,096,88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02,069.76	-6,785,529.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789,402.91	10,148,4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89,402.91	10,148,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54,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573,496.85	18,326,647.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26,825.78	377,358.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54,322.63	21,704,005.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64,919.72	-11,555,605.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5,565.27	-799,888.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68,261.13	7,571,625.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429,911.99	80,858,286.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661,650.86	88,429,911.99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131,661.00				41,020,162.70				17,671,932.54		53,092,087.10	171,915,843.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131,661.00				41,020,162.70				17,671,932.54		53,092,087.10	171,915,843.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46,753.00				-25,217,054.37				3,720,803.05		9,434,563.00	-15,308,441.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208,030.45	37,208,030.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46,753.00				-25,217,054.37							-28,463,807.3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46,753.00				-25,480,072.78							-28,726,825.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3,018.41							263,018.4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20,803.05		-27,773,467.45	-24,052,664.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20,803.05		-3,720,803.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052,664.40	-24,052,664.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6,884,908.00				15,803,108.33			21,392,735.59		62,526,650.10	156,607,402.02

2020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131,661.00				40,949,065.46				14,978,593.27		46,891,531.96	162,950,851.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131,661.00				40,949,065.46				14,978,593.27		46,891,531.96	162,950,851.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097.24				2,693,339.27		6,200,555.14	8,964,991.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933,392.71	26,933,392.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097.24							71,097.2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097.24							71,097.2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93,339.27	-20,732,837.57		-18,039,498.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93,339.27	-2,693,339.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39,498.30		-18,039,498.3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131,661.00			41,020,162.70				17,671,932.54	53,092,087.10		171,915,843.34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中山雅柔	100%	100%	293.30	2018 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股权收购
2	尚文投资	100%	100%	280.00	2016 年	设立	设立取得
3	中山刷匠	100%	100%	1,400.00	2018 年	设立	设立取得
4	尚源吸塑	100%	100%	85.34	2014 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股权收购
5	广州尚洋	75%	75%	285.00	2018 年	设立	设立取得
6	尚洋医疗	65%	65%	200.00	2020 年	设立	设立取得
7	珠海尚妆	60%	60%	660.00	2016 年	设立	设立取得
8	上海尚洋	52%	52%	161.20	2020 年	设立	设立取得
9	香港刷匠	100%	100%	-	2017 年	设立	设立取得
10	香港尚洋	60%	60%	-	2016 年	设立	设立取得
11	深圳尚洋	100%	100%	-	2014 年	设立	设立取得
12	鹿邑尚洋	96%	96%	-	2012 年	设立	设立取得
13	香港尚博	60%	60%	-	2017 年	设立	设立取得

公司不存在持有子公司半数及半数以上表决权比例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情况。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处置子公司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注销香港尚博，于 2020 年 5 月注销深圳尚洋；于 2020 年 8 月注销鹿邑尚洋。上述子公司于注销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出资设立上海尚洋，持股比例 52%；于 2020 年 2 月出资设立尚洋医疗，持股比例 65%。上述子公司自设立纳入合并范围。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天职业字[2022]8227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4、 计量属性在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5、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A.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

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4)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

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0、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按照客户类型对应的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按照相应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比例如下：

应收票据逾期天数	预计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1 年以上	100.0

本公司对照表以此类应收票据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都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

(2) 对于非经营类低风险业务形成的应收票据根据业务性质单独计提减值。

11、 应收账款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处理并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确定该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损失率对照表（如下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逾期天数	未逾期	逾期 1~30 日	逾期 31~90 日	逾期 91~180 日	逾期 181 天以上
违约损失率(%)	1.00%	2.00%	3.00%	20.00%	100.00%

本公司对照表以此类应收账款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都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

1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三|（一）|9、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单项计提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公司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押金和保证金、员工借款及公司部门借款的“员工社保公积金代收代支”、出口退税款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分为性质组合，根据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半成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4、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股东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0
软件	5
商标使用权	9.8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认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

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3、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收入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A.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C.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A.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B.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C.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D.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E.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F.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本公司销售业务包含境外销售业务、境内销售业务，主要销售专业化妆刷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式为：

境外销售：公司接收海外客户订单，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在产品装船或交付并收到承运人签发的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

境内销售：公司将产品发出给客户，经客户签收确认或收到客户确认的对账单时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

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 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5)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上述情况。

2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8、租赁

2021年1月1日前适用：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9、套期会计

套期，是指企业为管理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指定金融工具为套期工具，以使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抵销被套期项目全部或部分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管理活动。

(1) 在套期会计中，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或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本准则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2) 在套期开始时，企业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企业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3)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应当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A.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B.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C.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应当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企业应当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尤其应当分析在套期剩余期限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企业至少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及相关情形发生重大变化将影响套期有效性要求时对套期关系进行评估。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

标没有改变的，企业应当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 套期的会计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B.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B.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应当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A.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B.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相关规定，不要求追溯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未产生影响；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20/1/1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	合同负债	-	4,272,122.46	4,272,122.46
2020/1/1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	其他流动负债	-	291,387.62	291,387.62
2020/1/1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	预收账款	4,563,510.00	-4,563,510.00	-
2021/1/1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使用权资产	-	263,022.84	263,022.84
2021/1/1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42,302.17	242,302.17
2021/1/1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租赁负债	-	20,720.67	20,720.67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99,078,385.68	177,969,978.85
净利润（元）	30,922,981.53	23,318,266.97
毛利率	31.69%	33.89%
期间费用率	15.02%	17.23%
净利率	15.53%	13.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1%	16.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5%	14.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39

2. 波动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7,797.00 万元和 19,907.84 万元，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1.86%。公司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分析详见本节“五|（一）营业收入分析”。

（2）净利润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331.83 万元和 3,092.30 万元，2021 年较 2020 年净利润同比增加 760.47 万元。2021 年净利润增加，一方面得益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增长；另一方面，系公司 2021 年处置中山市神湾镇厂房，处置收益为 576.50 万元。

（3）毛利率

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3.89% 和 31.69%，2021 年较 2020 年下滑 2.20 个百分点。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详见本节“五|（三）毛利率分析”。

（4）期间费用率

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7.23% 和 15.02%。报告内，公司期间费用率降低的主要方面为 2021 年财务费用中汇兑损失的同比大幅减少，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五|（四）|1、期间费用分析”。

（5）净利润率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率分别为 13.10% 和 15.53%，2021 年同比增长 2.43 个百分点。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率分别为 11.52% 和 11.84%，2021 年同比增长 0.32 个百分点，变动较小。2021 年公司净利润率增长主要系非经常性损益较大所致。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1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23.11%，同比增长 6.97 个百分点。2021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增长幅度较大，一方面因公司 2021 年当期净利润率较高；另一方面，2021 年公司现金分红 2,405.27 万元、股份回购支出 2,872.68 万元，合计减少股东权益 5,277.95 万元，资本结构的变动即资产负债率的提高也提升了 2021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39% 和 17.65%，2021 年较 2020 年增长 3.26 个百分点；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率分别为 11.52% 和 11.84%、

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96 和 1.01，均波动较小。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波动，主要系 2021 年公司较大金额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导致资本结构变动所致。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35.78%	22.31%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29.85%	17.01%
流动比率（倍）	2.52	3.92
速动比率（倍）	2.34	3.43

2. 波动原因分析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2.31% 和 35.78%，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7.01% 和 29.85%。2021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主要系公司 2021 年短期借款增加 2,302.61 万元，同时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导致股东权益减少 5,277.95 万元所致。2021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但仍处于较低水平，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3.92 和 2.52，速动比率分别为 3.43 和 2.34，两项比率均降低。流动资产方面，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838.96 万元，增长比率为 5.39%，公司 2021 年流动资产同比增长幅度较小主要系大额现金分红及股份回购所致；流动负债方面，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2,533.73 万元，增长比率为 63.80%，主要为短期借款增加，综上因素导致 2021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降低。2021 年，虽然公司前述两项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有所下降，但仍处于较高水平，且 2021 年末公司现金比率为 1.09，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79	5.16
存货周转率（次/年）	6.98	5.16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01	0.96

2. 波动原因分析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1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4.79，较 2020 年的 5.16 有所降低，主要系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增加所致。公司通常给予长期合作且信用度较高的重要客户 2 至 3 个月的信用账期，2021 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伴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加，导致 2021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同比有所降低。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16 和 6.98。公司高度重视库存精细化管理,ODM 和 OEM 模式下实行“以销定采”“以销定产”的采购及生产模式,销售订单产生后再组织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和产品生产,使得公司库存能维持在较低水平。2021 年存货周转率提升,主要原因为 2021 年末库存余额降低:1) 2021 年交付了 2020 年形成的 ODM 化妆刷大额订单,致 2021 年末化妆刷库存较 2020 年末减少;2) 同时,彩妆产品及额温枪项目积压的库存在 2021 年逐步消化,相关库存余额下降。

(3) 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较为稳健,总资产周转率变动较小。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787,467.01	25,575,684.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568,753.58	-3,161,073.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079,848.34	-9,690,247.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27,095,730.74	11,895,107.47

2.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57.57 万元和 2,278.75 万元,公司销售回款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为稳定。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16.11 万元和-2,256.88 万元,2020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新厂房建设及生产设备的购置;2021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大,主要系对创钰投资、千语贸易借款以及对新厂房建设的持续资金投入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69.02 万元和-2,707.98 万元。2020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主要由现金分红导致现金流出 1,803.95 万元,同时借款增加导致现金流入 1,014.84 万元构成;2021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大,主要系 2021 年公司当年现金分红 2,405.27 万元、股份回购支出 2,872.68 万元,合计支出现金 5,277.95 万元所致。

(4)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过程

公司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过程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30,922,981.53	23,318,266.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996,391.77	2,830,464.07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3,647,753.49	561,507.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38,709.99	1,649,571.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571,949.61	
无形资产摊销	831,724.09	783,302.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0,845.91	390,574.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64,474.31	4,409.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73.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25,978.61	1,128,105.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16,317.36	-2,013,687.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4,228.23	-80,639.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99,016.75	-2,243,621.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37,074.80	-2,294,552.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9,136.90	1,541,984.3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7,467.01	25,575,684.0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存在一定的差异，但总体看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良好，净利润质量较高。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均为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形成，2020 年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对额温枪项目相关库存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 210 余万元。2021 年公司信用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中较大，详细分析见本节之“五|（八）其他利润表科目|信用减值损失”。

2021 年，公司处置长期资产收益 576.45 万元，其中主要为处置位于中山市神湾镇厂房所得收益。

由于 2020 年签订的 ODM 化妆刷订单形成的 2020 年末库存已在 2021 年实现交付，导致 2021 年公司存货较 2020 年减少金额较大。

2021 年公司经营性应收款项目增加金额较大，主要为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应收账款增加的具体原因分析见本节之“四|（三）|2|（1）应收账款周转率”。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本公司销售业务包含境外销售业务、境内销售业务，主要销售专业化妆刷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式为：

(1) 境外销售：公司接收海外客户订单，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在产品装船或交付并收到承运人签发的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

(2) 境内销售：公司将产品发出给客户，经客户签收确认或收到客户确认的对账单时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198,275,092.54	99.60%	175,473,932.32	98.60%
其中，美妆工具	173,451,372.21	87.13%	153,415,419.52	86.20%
美容工具	12,524,251.95	6.29%	15,682,944.15	8.81%
吸塑包装物	6,326,453.73	3.18%	5,166,964.11	2.90%
护肤及彩妆产品	4,729,195.24	2.38%	643,445.82	0.36%
其他	1,243,819.41	0.62%	565,158.72	0.32%
二、其他业务收入	803,293.14	0.40%	2,496,046.53	1.40%
合计	199,078,385.68	100.00%	177,969,978.85	100.00%

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与其他业务收入占比情况较为稳定，公司主营业务突出。2020 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金额较大，主要系新冠疫情出现后，公司为抗击疫情，生产额温枪并实现销售 207.86 万元。

2021 年，公司美妆工具实现销售收入 17,345.14 万元，同比增长 13.06%。公司美妆工具主要采用 ODM 销售模式，公司与欧莱雅、丝芙兰、塔吉特等知名品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下游主要品牌客户的经营情况对公司产品销售具有较强影响。2021 年，公司对欧莱雅、塔吉特的美妆工具销售收入合计同比增加 1,943.12 万元，对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贡献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美容工具产品主要为玉石按摩仪和电动洁面仪，2021 年美容工具销售额降低，主要为玉石按摩仪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2021 年公司护肤及彩妆产品销售额较大,其中护肤品实现销售收入 426.67 万元,同比增加金额较大。
--	--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美洲	127,105,329.99	63.85%	93,713,630.72	52.66%
欧洲	40,979,948.19	20.58%	58,438,407.41	32.84%
亚洲	29,554,701.06	14.85%	24,896,987.67	13.99%
大洋洲	1,434,956.59	0.72%	773,436.13	0.43%
非洲	3,449.85	0.00%	147,516.92	0.08%
合计	199,078,385.68	100.00%	177,969,978.85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化妆刷等美容美妆工具的 ODM 制造企业,主要客户为欧美发达国家的知名化妆品品牌商。在美洲地区,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美国。2021 年,公司在美国的主要客户,如欧莱雅、塔吉特、丝芙兰(美国)等均呈现较大的采购增幅,因此 2021 年公司在美洲地区销售收入增加较大,销售占比进一步增加。</p> <p>在欧洲地区,2020 年及 2021 年公司化妆刷产品对丝芙兰(法国)的销售额分别为 3,231.31 万元和 2,174.27 万元,2021 年较 2020 年同比减少 1,057.04 万元;同时,玉石按摩仪等美容工具在欧洲的销售额也出现一定程度下滑。综上所述因素导致 2021 年公司在欧洲的销售额减少。</p> <p>公司 2021 年在亚洲地区的销售增长主要来源于护肤类产品的销售。</p>
-------------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198,275,092.54	99.60%	175,473,932.32	98.60%
其中, ODM	182,246,708.52	91.55%	163,878,559.38	92.08%
OEM	6,833,710.38	3.43%	6,981,272.13	3.92%
OBM	2,064,433.87	1.04%	2,093,189.76	1.18%
其他购销业务	7,130,239.77	3.58%	2,520,911.05	1.42%
二、其他业务收入	803,293.14	0.40%	2,496,046.53	1.40%

合计	199,078,385.68	100.00%	177,969,978.85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 ODM 销售模式，报告期内 ODM 销售实现收入分别为 16,387.86 万元和 18,224.67 万元，各销售模式下的销售占比较为稳定。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归集和分配

1) 直接材料

生产部按生产订单在系统进行领料申请，仓储部门根据领料申请单进行配料和发料，并在系统参照生产订单填写材料出库单。每张生产订单均对应相应的成本对象，系统根据当月出库的材料规格型号和数量，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发出材料价值，计入“生产成本-直接材料”。原材料成本按照投入量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中分配。

2) 直接人工

直接人工按每月与生产直接相关的生产车间人员的薪酬归集，按直接人工分配率分配至完工产品，由于产品生产周期较短，期末在产品不参与分配。

3) 制造费用

制造费用按每月分摊的设备折旧、车间水电费等间接成本归集，按制造费用分配率分配至完工产品，由于产品生产周期较短，期末在产品不参与分配。

4) 委外加工

采购部根据委外订单号在系统填写委外发料申请单，仓库部根据委外发料申请单进行配料和发料，并在系统参照委外订单填写委外材料出库单，成本会计根据委外材料出库单，将原材料转入委托加工物资。委外加工产品入库后，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结算加工费，将发生的加工费、运杂费等计入委托加工物资，并按实际成本将委托加工物资结转至原材料。

(2) 产品成本结转方法

产品出库满足收入确认时，按照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相应产品的主营业务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主营业务成本	135,557,735.21	99.68%	115,054,848.60	97.79%
其中，美妆工具	115,375,710.50	84.84%	98,344,494.23	83.59%
美容工具	9,525,910.53	7.00%	11,432,828.42	9.72%
吸塑包装物	5,709,171.05	4.20%	4,521,976.25	3.84%
护肤及彩妆产品	3,901,319.62	2.87%	329,349.66	0.28%
其他	1,045,623.51	0.77%	426,200.04	0.36%
二、其他业务成本	430,279.99	0.32%	2,601,850.88	2.21%
合计	135,988,015.20	100.00%	117,656,699.48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1,765.67 万元和 13,598.80 万元，公司营业成本增减变动及占比情况与营业收入相匹配。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03,545,042.27	76.14%	87,684,428.50	74.53%
直接人工	19,215,778.20	14.13%	18,148,096.97	15.42%
制造费用	13,227,194.73	9.73%	11,824,174.01	10.05%
合计	135,988,015.20	100.00%	117,656,699.48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构成，报告期内各项费用占营业成本比例较为稳定。2021 年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上升，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下降，主要系 2021 年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一、主营业务	198,275,092.54	135,557,735.21	31.63%
美妆工具	173,451,372.21	115,375,710.50	33.48%
美容工具	12,524,251.95	9,525,910.53	23.94%
吸塑包装物	6,326,453.73	5,709,171.05	9.76%
护肤及彩妆产品	4,729,195.24	3,901,319.62	17.51%
其他	1,243,819.41	1,045,623.51	15.93%
二、其他业务	803,293.14	430,279.99	46.44%
合计	199,078,385.68	135,988,015.20	31.69%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3.89% 和 31.69%，2021 年综合毛利率同比下降 2.20 个百分点。公司主要客户在境外，报告期内各期出口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达到 85% 以上，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较大。美妆工具、美容工具两项公司主要外销产品毛利率下降，系一方面，公司与境外客户主要采用美元结算方式，2021 年，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上升的影响，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另一方面，2021 年原材料价格、员工薪酬的上涨，也对公司毛利率造成一定影响。</p> <p>2021 年公司吸塑包装物产品毛利率同比降低，主要系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p> <p>2021 年公司护肤及彩妆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472.92 万元，其中 426.67 万元为“唯拉珠”品牌的护肤品销售收入。2021 年护肤及彩妆产品毛利率较 2020 年降幅较大，主要系 2021 年公司决定终止“唯拉珠”护肤品项目，对相关产品库存进行清理，因此毛利率较低。</p>		
2020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一、主营业务	175,473,932.32	115,054,848.60	34.43%
其中，美妆工具	153,415,419.52	98,344,494.23	35.90%
美容工具	15,682,944.15	11,432,828.42	27.10%
吸塑包装物	5,166,964.11	4,521,976.25	12.48%
护肤及彩妆产品	643,445.82	329,349.66	48.81%
其他	565,158.72	426,200.04	24.59%
二、其他业务	2,496,046.53	2,601,850.88	-4.24%
合计	177,969,978.85	117,656,699.48	33.89%
原因分析	<p>2020 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 249.60 万元，其中额温枪销售收入 207.86 万元，占其他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83.28%。随着防疫物资供给逐渐充足，额温枪价格在 2020 年初至年末价格出现大幅降低，导致公司</p>		

	额温枪全年销售毛利率为-6.94%，因此 2020 年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为负。
--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31.69%	33.89%
无	-	-
原因分析	公司所在美容美妆工具细分行业领域，目前暂无可比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公司行业内具有一定规模的可比公司，如爱你士化妆用具（天津）有限公司、沧州宝胜制刷有限公司等，均非公众公司，相关财务数据无法从公开资料中取得。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99,078,385.68	177,969,978.85
销售费用（元）	8,084,175.38	8,173,716.66
管理费用（元）	12,997,171.78	11,728,892.48
研发费用（元）	7,660,092.97	7,485,743.75
财务费用（元）	1,161,224.68	3,271,761.56
期间费用总计（元）	29,902,664.81	30,660,114.4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06%	4.5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53%	6.5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85%	4.2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58%	1.84%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5.02%	17.23%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要费用金额波动较小，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稳定。</p> <p>2021 年，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减少金额较大，主要系 2020 年公司汇兑损失金额较大，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失金额分别为 292.31 万元和 55.98 万元。公司为</p>	

	一家出口型企业，主要业务来源于海外并以美元作为主要结算货币，2020年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由年初的6.9614下跌至年末的6.5249，汇率大幅波动导致公司当年汇兑损失金额较大。
--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职工薪酬	4,554,518.18	4,258,592.10
业务推广费	1,964,044.33	1,978,101.07
咨询服务费	459,790.51	478,360.71
快递费	363,115.78	321,021.45
设计费	191,443.56	1,600.00
办公费	130,368.23	118,315.72
差旅费	90,748.45	86,831.39
检测费	77,671.36	378,657.71
保险费	74,864.58	49,356.64
租赁费	10,198.87	191,558.32
其他	167,411.53	311,321.55
合计	8,084,175.38	8,173,716.66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体较为稳定，2021年公司设计费增加较大，主要系公司子公司聘请外部机构进行彩妆品牌包装物设计所支付的设计费金额较大；2021年销售费用中租赁费减少，主要系子公司珠海尚妆2021年减少租赁导致租金等费用减少。2021年检测费减少，主要系2020年额温枪项目发生的相关产品检测费金额较大所致。</p>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职工薪酬	7,411,619.49	6,247,288.82
咨询服务费	1,644,730.44	1,195,156.58
折旧与摊销	1,201,845.15	1,304,219.43
办公费	638,542.54	693,216.86
业务招待费	430,722.24	293,284.60
汽车费用	425,211.26	355,018.95

股权激励费	263,018.41	71,097.24
租赁费	228,937.74	529,547.55
装修费	227,494.01	232,056.26
差旅费	165,172.24	254,635.46
快递费	86,670.12	95,154.39
其他	273,208.14	458,216.34
合计	12,997,171.78	11,728,892.48
原因分析	<p>2021年，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较2020年增加较大，一方面，2020年公司根据《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实施意见》（粤人社发〔2020〕58号）、《关于延长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期限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人社发〔2020〕122号）等相关规定在新冠疫情期间享受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免交政策，2021年无相关优惠政策；另一方面，2021年公司调整薪酬、绩效管理制度，增加了职工薪酬。</p> <p>2021年公司股权激励费用增加，系2021年12月公司股东黄文清、魏志军向吴巧丽转让公司股份适用股份支付，导致股份支付费用增加。</p> <p>2021年公司租赁费减少，主要系2021年子公司广州尚洋、珠海尚妆租赁费减少所致。</p>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职工薪酬	4,485,316.88	4,369,435.63
直接材料投入	2,552,469.37	2,468,980.17
折旧与摊销	275,105.56	237,289.78
差旅费	147,344.07	135,009.98
办公费	66,996.82	59,442.34
中介服务费	80,899.92	133,677.99
其他费用	51,960.35	81,907.86
合计	7,660,092.97	7,485,743.75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748.57万元和766.01万元，研发投入金额较为稳定。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和直接材料构成，两项费用合计金额占各期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91.35%和91.88%。</p>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591,382.78	298,848.88
减：利息收入	92,746.94	54,756.20
银行手续费	59,720.98	62,254.19
汇兑损益	559,778.74	2,923,146.21
其他	43,089.12	42,268.48
合计	1,161,224.68	3,271,761.56
原因分析	<p>2021 年，公司利息支出较 2020 年增加，主要系 2021 年公司新增短期借款金额较大所致。</p> <p>公司出口销售主要采用美元结算方式，2020 年公司汇兑损益金额较大，主要系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大幅波动影响，公司 2020 年汇兑损失金额较大。</p>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245,096.19	784,449.49
其他	83,617.39	103,954.49
合计	328,713.58	888,403.9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中政府补助明细详见本节“五|（九）|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71,781.64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53,708.11	2,026,069.37

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新准则适用）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新准则适用）	-	-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	-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1,495,709.25	-
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	-
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	-
取得控制权后，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其他	166,900.00	59,400.00
合计	2,716,317.36	2,013,687.7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为公司日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取得的收益。

2021年，公司“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为对外借款确认的借款利息收益。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176,651.29	-425,329.87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2,471,102.20	-136,177.43
合计	-3,647,753.49	-561,507.30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总体销售回款情况良好。2021年公司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同比增长较大，主要系期末部分应收账款存在回款不及时，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对逾期应收账款计提坏账损失金额

较大。

2、2021年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金额较大，主要原因为，一方面，2021年末公司对外借款本金较大，分别对借予创钰投资、千语贸易款项计提坏账损失130.17万元和27.28万元；另一方面，公司应收深圳鑫润世纪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路波科技有限公司款项合计92.28万元预计难以收回，在2021年全额计提坏账，影响2021年当期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87.67万元。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996,391.77	-2,830,464.07
合计	-996,391.77	-2,830,464.0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均为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形成。2020年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较大，主要为公司对额温枪项目相关库存计提的跌价准备。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5,764,474.31	-4,409.62
合计	5,764,474.31	-4,409.62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2021年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金额较大，主要为处置中山市神湾镇厂房所得收益576.50万元。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违约金及罚款	36,777.70	119,385.79
其他	3,364.90	260,474.97
合计	40,142.60	379,860.76

具体情况披露

营业外收入中，违约金及罚款主要为对供应商的违约处罚。2020年营业外收入中“其他”金额较大，为注销子公司而无需支付的款项。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073.06	-
对外捐赠	-	11,000.00
非常损失	1,931.94	51,536.22
其他	20,447.55	16,999.43
合计	37,452.55	79,535.6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行政处罚的情况。2021 年营业外支出中，存在 35.70 元税收滞纳金。

单位：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83,519.90	4,495,167.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4,228.23	-80,639.80
合计	4,859,291.67	4,414,527.7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当期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449.52 万元和 548.35 万元，2021 年当期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主要系 2021 年净利润增加所致。2021 年递延所得税费用为-62.42 万元，同比减少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 2021 年末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较大，以及子公司对预计未来可抵扣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所致。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749,401.25	-4,409.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820.36	784,449.4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16,317.36	2,013,687.7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5,879.50	404,279.6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615,659.47	3,198,007.2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260,983.35	383,049.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059.91	287,968.8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333,616.21	2,526,988.40

2021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主要系出售中山市神湾镇厂房所得收益较大所致。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企业研发费后补助资金	114,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款	82,5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中小微企业财政补助	22,25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返还	20,724.17	-	与收益相关	是	冲减管理费用
企业稳岗补贴款	11,911.73	3,395.11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中山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促进会展业发展项目）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中小微企业服务券	3,750.00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资金账簿税费返还	5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社会保障基金会管理中心失业保险补贴	184.46	1,138.68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	274,79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受影响企业维稳补贴	-	110,936.54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企业科技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神湾镇抗疫稳企安商专项资金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补贴	-	66,839.81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发展资金	-	52,5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外贸发展专项资金（开拓重点市场事项）	-	34,56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失业保险费支持企业稳岗返还	-	28,289.35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2020年度中山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就业失业监测补贴	-	1,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列示为其他收益
合计	265,820.36	784,449.49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2、 税收优惠政策

(1) 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文件国科火字[2020]49 号《关于广东省 2019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本公司已通过备案，被认定为“广东省 2019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944002651，有效期为 3 年。

(2) 按照“财税〔2018〕99 号”文件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 在税前摊销。

按照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文件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3) 公司的境内子公司尚源吸塑、中山雅柔、尚文投资、珠海尚妆、中山刷匠、广州尚洋、尚洋医疗、上海尚洋、深圳尚洋、鹿邑尚洋适用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税[2015]99 号”文件中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为 20% 的优惠税率。其中，根据“财税〔2019〕13 号”文件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65,081.28	85,707.99
银行存款	70,805,809.79	99,188,320.55
其他货币资金	94,804.75	187,397.70
合计	70,965,695.82	99,461,426.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620.13	14,016.56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存放于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工具或平台的款项	94,804.75	187,397.70
合计	94,804.75	187,397.70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因人民币汇兑美元汇率大幅波动，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通过购买外汇期权对冲汇率波动风险。2020年末，公司使用受限的银行存款余额为1,400,102.17元，其中140万元为购买外汇期权而缴纳的保证金。

2021年末，公司使用受限的银行存款余额为102.49元。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852,218.37	100.00%	2,124,516.69	4.18%	48,727,701.68
合计	50,852,218.37	100.00%	2,124,516.69	4.18%	48,727,701.68

续：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355,525.41	100.00%	965,313.21	2.98%	31,390,212.20
合计	32,355,525.41	100.00%	965,313.21	2.98%	31,390,212.20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违约损失率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未逾期	44,001,250.13	86.53%	440,012.53	1.00%	43,561,237.60
逾期 1~30 日	4,828,613.15	9.50%	96,572.27	2.00%	4,732,040.88
逾期 31~90 日	413,225.02	0.81%	12,396.75	3.00%	400,828.27
逾期 91~180 日	41,993.66	0.08%	8,398.73	20.00%	33,594.93
逾期 181 日以上	1,567,136.41	3.08%	1,567,136.41	100.00%	-
合计	50,852,218.37	100.00%	2,124,516.69	4.18%	48,727,701.68

续：

组合名称	违约损失率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未逾期	28,999,765.94	89.63%	289,997.67	1.00%	28,709,768.27
逾期 1~30 日	184,124.98	0.57%	3,682.50	2.00%	180,442.48
逾期 31~90 日	2,577,321.08	7.97%	77,319.63	3.00%	2,500,001.45
逾期 91~180 日	-	-	-	-	-
逾期 181 日以上	594,313.41	1.84%	594,313.41	100.00%	-
合计	32,355,525.41	100.00%	965,313.21	2.98%	31,390,212.20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Make Up Store AB	货款	2020年11月30日	234,523.74	无法收回	否
李珍妮	货款	2020年10月30日	4,669.22	无法收回	否
深圳市妆什么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货款	2021年11月30日	7,358.60	无法收回	否
上海稚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21年10月31日	5,278.07	无法收回	否
深圳回亿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926.50	无法收回	否
北京优享思库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118.50	无法收回	否
上海兴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100.00	无法收回	否
深圳市前海说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260.00	无法收回	否
天津米兔科技有限公司	平台保证金	2021年12月31日	2,000.00	无法收回	否
天津米兔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1,342.50	无法收回	否
Vita Life for import	货款	2021年12月31日	63.64	无法收回	否

and export					
合计	-	-	256,640.77	-	-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欧莱雅	非关联方	18,555,034.37	1年以内(含1年)	36.49%
2、丝芙兰	非关联方	8,793,754.84	1年以内(含1年)	17.29%
其中, 丝芙兰(法国)	非关联方	7,626,745.59	1年以内(含1年)	15.00%
丝芙兰(上海)	非关联方	931,062.07	1年以内(含1年)	1.83%
丝芙兰(美国)	非关联方	235,947.18	1年以内(含1年)	0.46%
3、塔吉特	非关联方	7,087,351.53	1年以内(含1年)	13.94%
4、上海涂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4,631,689.55	1年以内(含1年)	9.11%
5、KIKO	非关联方	3,352,188.84	1年以内(含1年)	6.59%
合计	-	42,420,019.13	-	83.42%

续: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欧莱雅	非关联方	12,612,993.67	1年以内(含1年)	38.98%
2、丝芙兰	非关联方	5,892,481.61	1年以内(含1年)	18.21%
其中, 丝芙兰(法国)	非关联方	4,375,816.92	1年以内(含1年)	13.52%
丝芙兰(上海)	非关联方	1,497,168.09	1年以内(含1年)	4.63%
丝芙兰(新加坡)	非关联方	19,496.60	1年以内(含1年)	0.06%
3、KIKO	非关联方	2,648,718.12	1年以内(含1年)	8.19%
4、上海继扬化妆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5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6.34%
5、塔吉特	非关联方	2,011,030.01	1年以内(含1年)	6.22%
合计	-	25,215,223.41	-	77.93%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21年末, 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5,085.22万元, 同比增长57.17%。2021年第四季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销售收入6,141.26万元, 同比增长32.74%; 增长主要来源于ODM化妆刷业务和护肤产品的销售。公司通常给予长期合作且信用度较高的重要客户2至3个月的信用账期, 2021年第四季度的销售增长导致2021年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18% 和 25.54%，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相关原因见上述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总体看，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率较低，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与主要客户信用账期匹配。2021 年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逾期 1 至 30 日的金额为 482.86 万元，其中应收欧莱雅货款 473.67 万元，已于期后陆续收回。综上，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具有合理性。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详见本节“三|（九）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结合公司主要经营模式，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本节之“九|（三）|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七）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99,078.14	97.08%	3,552,963.55	100.00%
1-2 年(含 2 年)	30,000.00	2.92%	-	-
合计	1,029,078.14	100.00%	3,552,963.55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Mooph Co., Ltd	关联方	580,993.40	56.46%	1 年以内(含 1 年)	货款
慕尚未来美容用品(东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744.42	5.90%	1 年以内(含 1 年)	货款
东莞市谢岗幸运石饰品厂	非关联方	46,604.63	4.53%	1 年以内(含 1 年)	货款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	4.37%	1年以内(含1年)	服务费
东莞市德拾玉石工艺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17.37	4.20%	1年以内(含1年)	货款
合计	-	776,559.82	75.46%	-	-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继扬化妆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3,133,600.00	88.20%	1年以内(含1年)	货款
深圳市润丰羽化妆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461.69	1.56%	1年以内(含1年)	货款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41%	1年以内(含1年)	服务费
东莞市塑溪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90.00	1.22%	1年以内(含1年)	货款
惠州中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0.84%	1年以内(含1年)	货款
合计	-	3,312,351.69	93.23%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32,276,939.84	5,383,379.97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32,276,939.84	5,383,379.97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2021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月预期信用损失				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978,260.22	978,260.22	978,260.22	978,260.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33,903,959.25	1,627,019.41	-	-	33,903,959.25	1,627,019.41
合计	-	-	33,903,959.25	1,627,019.41	978,260.22	978,260.22	34,882,219.47	2,605,279.63

注：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32,088,138.18	1,627,019.41			32,088,138.18	1,627,019.41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出口退税组合			1,815,821.07	-			1,815,821.07	-
小计	-	-	33,903,959.25	1,627,019.41	-	-	33,903,959.25	1,627,019.41

续：

坏账准备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5,519,557.40	136,177.43	-	-	5,519,557.40	136,177.43
合计	-	-	5,519,557.40	136,177.43	-	-	5,519,557.40	136,177.43

注：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2,723,548.53	136,177.43			2,723,548.53	136,177.43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出口退税组合			2,796,008.87	-			2,796,008.87	-
小计	-	-	5,519,557.40	136,177.43	-	-	5,519,557.40	136,177.43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往来款	978,260.22	978,260.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	978,260.22	978,260.22	100.00%	-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31,937,388.18	99.53%	1,596,869.41	5.00%	30,340,518.77
1-2 年 (含 2 年)	150,750.00	0.47%	30,150.00	20.00%	120,600.00
合计	32,088,138.18	100.00%	1,627,019.41	5.07%	30,461,118.7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2,723,548.53	100.00%	136,177.43	5.00%	2,587,371.10
合计	2,723,548.53	100.00%	136,177.43	5.00%	2,587,371.1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资金拆借款	31,491,443.62	1,574,572.18	29,916,871.44
往来款	1,574,954.78	1,030,707.45	544,247.33

出口退税款	936,043.21	-	936,043.21
押金和保证金	726,725.91	-	726,725.91
代垫社保公积金	153,051.95	-	153,051.95
合计	34,882,219.47	2,605,279.63	32,276,939.84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往来款	2,723,548.53	136,177.43	2,587,371.10
出口退税款	1,853,878.41	-	1,853,878.41
押金和保证金	803,325.50	-	803,325.50
代垫社保公积金	138,804.96	-	138,804.96
合计	5,519,557.40	136,177.43	5,383,379.97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广州冠寓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2020年4月30日	2,365.55	预计无法收回	否
上海寻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2020年4月30日	1,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北京圣特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2021年10月31日	2,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5,365.55	-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借款	26,034,722.22	1年以内(含1年)	74.64%
浙江自贸区千语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借款	5,456,721.40	1年以内(含1年)	15.64%
出口退税款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款	936,043.21	1年以内(含1年)	2.68%
深圳鑫润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22,798.53	1年至2年以内(含2年)	1.50%
上海继扬化妆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442,218.06	1年以内(含1年)	1.27%
合计	-	-	33,392,503.42	-	95.73%

续: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出口退税款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款	1,836,996.76	1年以内 (含1年)	33.28%
马磊	非关联方	股权转让款	1,100,000.00	1年以内 (含1年)	19.93%
广东爱唯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700,750.00	1年以内 (含1年)	12.70%
深圳鑫润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22,798.53	1年以内 (含1年)	9.47%
深圳路波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400,000.00	1年以内 (含1年)	7.25%
合计	-	-	4,560,545.29	-	82.63%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九|（三）|3|（2）应收关联方款项”。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15,286.92	1,088,368.43	3,226,918.49
在产品	1,386,448.16	375,151.74	1,011,296.42
库存商品	6,005,372.68	2,975,199.38	3,030,173.30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半成品	494,855.33	165,347.64	329,507.69
发出商品	2,679,915.79	952,119.26	1,727,796.53
委托加工物资	943,274.40		943,274.40
合计	15,825,153.28	5,556,186.45	10,268,966.83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34,854.96	1,126,156.62	2,708,698.34
在产品	1,990,269.59	360,221.38	1,630,048.21
库存商品	11,732,446.43	6,502,421.49	5,230,024.9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半成品	1,464,889.59		1,464,889.59
发出商品	3,376,850.14		3,376,850.14
委托加工物资	753,864.13		753,864.13
合计	23,153,174.84	7,988,799.49	15,164,375.35

2、 存货项目分析

2021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20 年末减少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 2020 年获得的 ODM 化妆刷大额订单形成的 2020 年末库存已在 2021 年实现交付，导致 2021 年公司存货较 2020 年减少金额较大；以及彩妆及额温枪项目积压的库存在 2021 年逐步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在产品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为对额温枪项目相关原材料、在产品计提的跌价准备。2020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余额为 650.24 万元，主要为自有品牌化妆刷、彩妆产品以及额温枪库存计提的跌价准备。随着 2021 年对上述产品的销售，2021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减少。

2021 年末，公司发出商品跌价准备为彩妆产品跌价准备，由于相关彩妆产品在年末已发出但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因此相关跌价准备未转销。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636,329.12	562,728.45
合计	636,329.12	562,728.4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853,001.93	1,323,167.47	10,197,458.20	12,978,711.20
房屋及建筑物	13,828,499.48		9,851,800.60	3,976,698.88
机器设备	4,828,950.67	1,238,183.21	306,179.95	5,760,953.93
运输工具	1,347,977.89			1,347,977.89
办公设备及其他	1,847,573.89	84,984.26	39,477.65	1,893,080.50
二、累计折旧合计:	7,074,206.92	1,538,709.99	1,882,650.70	6,730,266.21
房屋及建筑物	1,768,003.35	551,332.36	1,595,220.82	724,114.89
机器设备	2,853,707.43	613,054.29	249,925.68	3,216,836.04
运输工具	1,012,864.18	164,499.94		1,177,364.12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39,631.96	209,823.40	37,504.20	1,611,951.1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778,795.01			6,248,444.99
房屋及建筑物	12,060,496.13			3,252,583.99
机器设备	1,975,243.24			2,544,117.89
运输工具	335,113.71			170,613.77
办公设备及其他	407,941.93			281,129.34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778,795.01			6,248,444.99
房屋及建筑物	12,060,496.13			3,252,583.99
机器设备	1,975,243.24			2,544,117.89
运输工具	335,113.71			170,613.77
办公设备及其他	407,941.93			281,129.34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262,542.35	619,254.78	28,795.20	21,853,001.93
房屋及建筑物	13,828,499.48			13,828,499.48
机器设备	4,388,489.22	440,461.45		4,828,950.67
运输工具	1,347,977.89			1,347,977.89
办公设备及其他	1,697,575.76	178,793.33	28,795.20	1,847,573.89
二、累计折旧合计:	5,451,990.64	1,649,571.66	27,355.38	7,074,206.92
房屋及建筑物	1,174,148.07	593,855.28		1,768,003.35
机器设备	2,242,533.13	611,174.30		2,853,707.43
运输工具	848,361.10	164,503.08		1,012,864.18
办公设备及其他	1,186,948.34	280,039.00	27,355.38	1,439,631.9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810,551.71			14,778,795.01
房屋及建筑物	12,654,351.41			12,060,496.13
机器设备	2,145,956.09			1,975,243.24
运输工具	499,616.79			335,113.71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0,627.42			407,941.93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810,551.71			14,778,795.01
房屋及建筑物	12,654,351.41			12,060,496.13
机器设备	2,145,956.09			1,975,243.24
运输工具	499,616.79			335,113.71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0,627.42			407,941.93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固定资产中用于借款抵押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325.26 万元。

(2) 2021 年房屋及建筑物减少, 系公司处置位于中山市神湾镇厂房所致。

(二十一)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3,022.84	1,496,338.88	-	1,759,361.72
房屋、建筑物	263,022.84	1,496,338.88		1,759,361.72
二、累计折旧合计:	-	571,949.61	-	571,949.61

房屋、建筑物	-	571,949.61		571,949.61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3,022.84	-	-	1,187,412.11
房屋、建筑物	263,022.84			1,187,412.1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3,022.84	-	-	1,187,412.11
房屋、建筑物	263,022.84	-	-	1,187,412.11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	-	263,022.84
房屋、建筑物	-	-	-	263,022.84
二、累计折旧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263,022.84
房屋、建筑物	-	-	-	263,022.8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263,022.84
房屋、建筑物	-	-	-	263,022.84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因此2020年无使用权资产。

(二十二)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厂房建设项	3,030,934.14	14,418,410.11			248,975.84	230,057.97	4.56%	银行借款	17,449,344.25

目									
生产设备安装	655,309.73		405,309.73					自有资金	250,000.00
合计	3,686,243.87	14,418,410.11	405,309.73		248,975.84	230,057.97	-	-	17,699,344.25

续:

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新厂房建设项目		3,030,934.14			18,917.87	18,917.87	4.56%	银行借款	3,030,934.14
生产设备安装	655,309.73							自有资金	655,309.73
合计	655,309.73	3,030,934.14			18,917.87	18,917.87	-	-	3,686,243.87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446,386.19	84,905.65	8,490,157.57	11,041,134.27
土地使用权	18,073,721.57		8,490,157.57	9,583,564.00
软件	1,240,268.62	84,905.65		1,325,174.27
商标使用权	132,396.00			132,396.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414,507.98	831,724.09	1,313,552.80	2,932,679.27
土地使用权	2,628,872.03	548,151.48	1,313,552.80	1,863,470.71
软件	730,657.95	268,986.61		999,644.56
商标使用权	54,978.00	14,586.00		69,564.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6,031,878.21			8,108,455.00
土地使用权	15,444,849.54			7,720,093.29

软件	509,610.67			325,529.71
商标使用权	77,418.00			62,832.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031,878.21			8,108,455.00
土地使用权	15,444,849.54			7,720,093.29
软件	509,610.67			325,529.71
商标使用权	77,418.00			62,832.0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148,572.32	309,694.21	11,880.34	19,446,386.19
土地使用权	18,073,721.57			18,073,721.57
软件	942,454.75	309,694.21	11,880.34	1,240,268.62
商标使用权	132,396.00			132,396.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640,116.47	783,302.05	8,910.54	3,414,507.98
土地使用权	2,026,414.67	602,457.36		2,628,872.03
软件	572,187.80	167,380.69	8,910.54	730,657.95
商标使用权	41,514.00	13,464.00		54,978.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6,508,455.85			16,031,878.21
土地使用权	16,047,306.90			15,444,849.54
软件	370,266.95			509,610.67
商标使用权	90,882.00			77,418.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508,455.85			16,031,878.21
土地使用权	16,047,306.90			15,444,849.54
软件	370,266.95			509,610.67
商标使用权	90,882.00			77,418.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中用于借款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772.01万元。

(2)2021年土地使用权减少,系公司处置位于中山市神湾镇厂房所致。

(二十四)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65,313.21	1,176,651.29	-	-	17,447.81	2,124,516.6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6,177.43	2,471,102.20	-	-	2,000.00	2,605,279.63
存货跌价准备	7,988,799.49	997,210.87	819.10	3,429,004.81		5,556,186.45
合计	9,090,290.13	4,644,964.36	819.10	3,429,004.81	19,447.81	10,285,982.77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79,176.30	425,329.87			239,192.96	965,313.2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365.55	136,177.43			3,365.55	136,177.43
存货跌价准备	6,684,536.87	2,830,464.07		1,526,201.45		7,988,799.49
合计	7,467,078.72	3,391,971.37		1,526,201.45	242,558.51	9,090,290.13

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其他减少”，为当期核销的坏账准备金额。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及修缮工程	784,112.88	519,959.80	350,692.75	-	953,379.93
其他	35,072.37	-	30,153.16	-	4,919.21
合计	819,185.25	519,959.80	380,845.91	-	958,299.14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及修缮工程	1,037,218.10	-	253,105.22	-	784,112.88
其他	17,059.74	155,482.31	137,469.68	-	35,072.37
合计	1,054,277.84	155,482.31	390,574.90	-	819,185.25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57,286.50	323,592.98
信用减值准备	2,993,553.80	504,521.69
预计销售返利	2,011,011.69	301,651.75
可抵扣亏损	1,640,002.84	328,001.00
合计	8,801,854.83	1,457,767.42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42,074.99	516,311.25
信用减值准备	449,228.67	70,629.09
预计销售返利	1,642,898.30	246,434.75
资产加速折旧	1,094.02	164.10
合计	5,535,295.98	833,539.19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付设备款	358,552.00	89,845.00
预付工程款	-	1,228,799.46
合计	358,552.00	1,318,644.46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
保证借款	8,000,000.00	5,000,000.00
应计利息	33,041.67	6,951.39
合计	28,033,041.67	5,006,951.39

(1) 2020年2月，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中小-GDK47644010200327号（网融易）”的人民币循环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300.00万元整，额度使用期限自2020年2月25日至2021年2月24日。2020年2月28日，公司新增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担保借款人民币300.00万元整，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执行利率为4.55%，由实际控制人陈经尚及其配偶余玉眉提供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中小-GBZ47644010200327”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 2020年2月，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中小-GDK476440120200329”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合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500.00万元整，额度使用期间自2020年3月2日至2021年3月1日。2021年3月2日，本公司新增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乡支行担保借款人民币500.00万元整，借款期限为1年。该笔借款执行利率为4.55%，由实际控制人陈经尚及其配偶余玉眉提供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中小-GBZ47644010200327”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3) 2021年7月，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中小-GDK476440120211244”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合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800.00元整，额度使用期限自2021年7月6日至2022年3月31日。该笔借款分别于2021年7月29日及2021年8月5日到账人民币500.00万元及300.00万元，借款执行利率为4.50%，由实际控制人陈经尚及其配偶余玉眉提供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中小-GBZ47644010200327”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4) 2021年8月，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4010120210009248”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整，借款日期从2021年8月27日至2022年8月26日。2021年10月，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4010120210009248-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修改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整，原借款期限不变。该笔借款分别于2021年8月27日及2021年9月2日到账990.00万元整及510.00万元整，借款执行利率为4.05%。上述借款由实际控制人陈经尚提供担保，与贷款银行签订编号为“4410052021000829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还由公司提供抵押担保，与贷款银行签订编号为“44100620210017684”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公司位于中山市三乡镇白市环村兴塘路28号的房产。

(5) 2021年10月，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4010120210010645”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整，借款期限自2021年10月29日至2022年10月28日。2021年11月12日，公司新增短期借款500.00万元整，借款

期限为 1 年，借款执行利率为 4.05%。上述借款由实际控制人陈经尚提供担保，并与贷款银行签订编号为“4410052021000829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还由公司提供抵押担保，与贷款银行签定编号为“44100620210017684”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公司位于中山市三乡镇白市环村兴塘路 28 号的房产；还由公司提供专利权质押担保，与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中心支公司签订编号为“2021110101”的《专利权质押合同》。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3,293,359.64	95.12%	21,974,628.67	95.88%
1-2 年(含 2 年)	398,685.76	1.63%	856,889.08	3.74%
2-3 年(含 3 年)	707,246.21	2.89%	15,100.00	0.07%
3 年以上	88,417.38	0.36%	73,317.38	0.32%
合计	24,487,708.99	100.00%	22,919,935.13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永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416,176.41	一年以内	13.95%
中山丰茂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01,768.55	一年以内	5.32%

赣州市鑫品毛刷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220,291.23	一年以内	4.98%
茂名建筑集团第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200,000.00	一年以内	4.90%
惠州市梦婕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65,644.38	一年以内	4.76%
合计	-	-	8,303,880.57	-	33.91%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永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560,067.91	一年以内	19.90%
中山德升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46,361.03	一年以内	4.57%
中山丰茂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21,862.43	一年以内	4.46%
鹿邑县世权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17,925.57	一年以内	4.00%
惠州市梦婕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27,159.81	一年以内	3.17%
合计	-	-	8,273,376.75	-	36.10%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946,180.16	2,703,932.15
合计	1,946,180.16	2,703,932.15

2、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3,860.18	54.99%	565,818.56	94.96%
1年至2年	240,527.99	45.01%	10,000.00	1.68%
2年至3年	-	-	20,000.00	3.36%
合计	534,388.17	100.00%	595,818.56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往来款	534,388.17	100.00%	565,818.56	94.96%
押金和保证金	-	-	30,000.00	5.04%
合计	534,388.17	100.00%	595,818.56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卢少汾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50,000.00	1年以内	28.07%
杭州橙小橙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99,144.09	1年至2年	18.55%
安徽省铭香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69,070.34	1年至2年	12.93%
上海卉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1,653.59	1年至2年	5.92%
覃国农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0,680.17	1年至2年	5.74%
合计	-	-	380,548.19	-	71.21%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覃国农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93,664.00	1年以内	32.50%
杭州橙小橙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53,340.48	1年以内	25.74%
安徽省铭香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69,070.34	1年以内	11.59%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中山供电局	非关联方	应付电费	47,134.18	1年以内	7.91%
上海卉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1,653.59	1年以内	5.31%
合计	-	-	494,862.59	-	83.06%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603,256.36	40,088,815.95	41,369,947.28	5,322,125.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362,788.31	2,362,788.31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6,603,256.36	42,451,604.26	43,732,735.59	5,322,125.03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538,281.04	38,428,930.41	39,363,955.09	6,603,256.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04,857.03	204,857.03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538,281.04	38,633,787.44	39,568,812.12	6,603,256.36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88,072.36	37,480,892.15	38,775,299.88	5,293,664.63
2、职工福利费	-	1,440,758.73	1,427,856.73	12,902.00
3、社会保险费	-	433,237.51	433,237.5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11,728.63	311,728.63	-
工伤保险费	-	17,218.48	17,218.48	-
生育保险费	-	104,290.40	104,290.40	-
4、住房公积金	-	302,382.00	302,382.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184.00	431,545.56	431,171.16	15,558.40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6,603,256.36	40,088,815.95	41,369,947.28	5,322,125.03
----	--------------	---------------	---------------	--------------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18,437.84	35,986,984.53	36,917,350.01	6,588,072.36
2、职工福利费	-	1,445,631.06	1,445,631.06	-
3、社会保险费	-	338,097.63	338,097.6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23,497.50	223,497.50	-
工伤保险费	-	1,999.34	1,999.34	-
生育保险费	-	112,600.79	112,600.79	-
4、住房公积金	-	301,117.00	301,117.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843.20	357,100.19	361,759.39	15,184.00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7,538,281.04	38,428,930.41	39,363,955.09	6,603,256.36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58,404.31	446,668.63
消费税	-	-
企业所得税	1,293,484.52	583,216.26
个人所得税	39,583.08	29,028.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729.57	125,267.31
教育费附加	116,592.99	75,160.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728.65	50,106.91
印花税	9,527.90	6,703.90
合计	2,090,051.02	1,316,151.93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08,000.00	368,748.5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57,308.49	-
合计	2,565,308.49	368,748.58

单位：元

长期借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875,802.91	1,784,400.00
合计	3,875,802.91	1,784,400.00

注：2020年8月，公司与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4010420200001098”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整，总借款期限为3年，借款用途为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化妆刷3000万支改建项目建设，暨公司位于白石环村的新厂房建设，提款方式为根据项目工程建设进度发放贷款。公司于2020年合计提款金额为人民币2,148,400.00元，于2021年合计提款金额为人民币4,789,402.91元，两年合计提款金额为人民币6,937,802.91元，该借款执行利率为4.56%。上述借款由实际控制人陈经尚担保，并与贷款银行签订的编号为“44100520200006526”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公司与贷款银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44100620200010355”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公司位于中山市三乡镇白市环村兴塘路28号的房产。

单位：元

预计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客户销售返点	2,011,011.69	1,642,898.30
合计	2,011,011.69	1,642,898.3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56,884,908.00	60,131,661.00
资本公积	15,597,762.28	40,808,809.9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21,392,735.59	17,671,932.54
未分配利润	36,953,029.62	33,686,526.78
专项储备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828,435.49	152,298,930.30
少数股东权益	-2,198,974.16	-2,075,978.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629,461.33	150,222,951.57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如下：

1、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

“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三条：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除第 36 号准则第四条规定外，下列各方构成关联方，应当按照第 36 号准则进行相关披露：
（一）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二）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第 36 号准则第五条和第六条规定外，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不构成关联方。第 36 号准则中所指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4、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

“关联方，是指挂牌公司的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挂牌公司的关联法人：

1. 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挂牌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挂牌公司与上述第 2 项所列法人或其他组织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不因此构成关

联关系，但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长、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挂牌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1.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挂牌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2. 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上述第 1、2 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5.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挂牌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二）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陈经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46.9262%	1.8968%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广东尚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刷匠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山尚源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山刷匠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山雅柔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东尚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州尚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尚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尚洋生物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珠海尚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尚博化妆品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注销
深圳市尚洋化妆用具实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注销
鹿邑县尚洋化妆用具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注销
广东粮草记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东尚阳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东尚阳谷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国民东方医学科学院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蕉岭尚阳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梅州水能尚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山尚阳谷养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经尚的配偶余玉眉控制的企业
中山市尚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山市尚阳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经尚的配偶余玉眉控制的企业
广州乐驿行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为第一大股东的企业
广东锦谷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陈经锦控制的企业
阳江市博士木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陈经锦控制的企业
深圳文华泰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陈经添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公司 5% 以上股份表决权
广州创钰铭恒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珠海创钰铭鹏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一致行动人
珠海创钰铭鹏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广州创钰铭恒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一致行动人
上海橙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尚洋的参股股东林佳均控制的企业
上海继扬化妆品有限公司	上海尚洋的参股股东林佳均控制的企业
MoophCo., Ltd	上海尚洋的参股股东林佳均控制的企业
上海涂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海尚洋的参股股东林佳均控制的企业
中山晶兴激光雕刻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倪世炳的配偶李兴勇控制的企业
中山市宏福顺意商贸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周建林的兄弟周华林控制的企业
中山市宜彩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周建林的配偶欧阳钟玲控制的企业
中山市宜乐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周建林的配偶欧阳钟玲控制的企业
中山市宜乐贸易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周建林的配偶欧阳钟玲控制的企业
珠海市美丽精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经尚配偶的兄弟余伟全控制的企业
COSM' ETIKA FRANCE	珠海尚妆的参股股东
上海金浦创新消费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过去 12 个月内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陈经锦	持股 5% 以上股东
黄文清	持股 5% 以上股东
周建林	持股 5% 以上股东
陈经添	持股 5% 以上股东、公司副董事长
吴巧丽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魏志军	公司董事
宋勇林	公司董事
王姬	董事会秘书

倪世炳	监事会主席
孔庆银	监事
梁建章	职工代表监事
林佳均	上海尚洋参股股东、总经理
陈亚女	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公司监事，已离任
严水媚	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已离任
齐敬然	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公司董事，已离任
吉国玲	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已离任

（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广东尚阳谷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366,507.00	100.00%	104,953.00	100.00%
上海继扬化妆品有限公司	2,414,019.33	2.76%	701,539.27	0.90%
MoophCo., Ltd	1,618,492.59	1.85%	-	-
中山晶兴激光雕刻有限公司	611,841.13	4.67%	546,123.11	4.38%
中山市宜彩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147,842.92	0.17%	336,613.23	0.43%
小计	5,158,702.97	-	1,689,228.61	-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向广东尚阳谷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主要采购饮用水，向上海继扬、MoophCo., Ltd 主要采购护肤品；中山晶兴激光雕刻有限公司主要向公司提供外协加工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采购交易具有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			

（2）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上海继扬化妆品有限公司	500,884.97	0.27%	1,864,247.85	1.05%
上海涂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77,383.84	0.58%	-	-
小计	1,578,268.81	0.85%	1,864,247.85	1.05%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继扬、上海涂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销售化妆刷。上海继扬、上海涂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均主要经营化妆品、护肤品的销售业务，化妆刷用于彩妆产品的搭配销售。因			

	此，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销售化妆刷具有合理性，交易价格均为通过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公允。
--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陈经尚、余玉眉	10,000,000.00	2020.02.25-2021.02.24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无不利影响
陈经尚、余玉眉	10,000,000.00	2020.03.02-2021.03.01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无不利影响
陈经尚、余玉眉	10,000,000.00	2021.07.06-2022.03.31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无不利影响
陈经尚	27,000,000.00	2021.08.27-2022.08.26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无不利影响
陈经尚	27,000,000.00	2021.10.29-2022.10.28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无不利影响
陈经尚	21,000,000.00	2020.08.14-2023.08.13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为被担保方，无不利影响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监高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董监高薪酬	2,699,708.15	2,123,930.89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上海涂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21,456.43	63.89%	-	-
小计	3,021,456.43	63.89%	-	-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向上海涂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销售为“唯拉珠”护肤品，销售金额占2021年公司“护肤及彩妆产品”销售收入的63.89%。上海涂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化妆品业务，在化妆品营销方面具有较强的销售能力，由于公司决定终止“唯拉珠”项目，因此将剩余商品库存进行清理，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交易价格公允。
--------------------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5,000,000.00	-	25,000,000.00
合计	-	25,000,000.00	-	25,000,0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合计				

2020 年度，公司无向关联方拆出资金的情况。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上海继扬化妆品有限公司	1,582,800.00	2,050,000.00	货款

上海涂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631,689.55	-	货款
小计	6,214,489.55	2,050,000.00	-
(2) 其他应收款	-	-	-
上海继扬化妆品有限公司	442,218.06	-	往来款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034,722.22	-	借款
小计	26,476,940.28	-	-
(3) 预付款项	-	-	-
上海继扬化妆品有限公司		3,133,600.00	货款
MoophCo., Ltd	580,993.40	-	货款
小计	580,993.40	3,133,600.00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COSM' ETIKA FRANCE	509,210.06	509,210.06	货款
广东尚阳谷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	10,600.00	货款
中山晶兴激光雕刻有限公司	166,190.39	272,961.72	加工费
中山市宜乐贸易有限公司	73,317.38	73,317.38	货款
中山市宜彩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2,477.89	302,457.65	货款
小计	751,195.72	1,168,546.81	-
(2) 其他应付款	-	-	-
小计	-	-	-
(3) 预收款项	-	-	-
小计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2020年4月25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0年关联交

易的预案》；2021年4月29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补充审议2020年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年5月9日，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至2021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通过建立的一系列规章制度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股东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报告期内，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尚洋科技本次挂牌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外，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与尚洋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

二、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尚洋科技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与尚洋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尚洋科技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尚洋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尚洋科技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

四、本人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尚洋科技《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决策时履行相应的回避程序。

五、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尚洋科技《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利用股东或董监高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尚洋科技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尚洋科技或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尚洋科技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十、重要事项

（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无。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合计		-	-

公司无需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评估事项。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报告期内适用的《公司章程》，公司执行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3、公司可以采取现金和/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在盈利年度应当分配股利，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18,039,498.30	是	是	否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半年度	12,026,332.20	是	是	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12,026,332.20	是	是	否

1、2020年4月25日，尚洋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账面未分配利润向全体在册股东实施每10股派现金3.00元，本次派现分配公司未分配利润18,039,498.30元。2020年5月，公司向股东支付了上述现金红利，并全额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2021年1月14日，尚洋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2020年6月30日账面未分配利润向全体在册股东实施每10股派现金2.00元，合计分派未分配利润12,026,332.20元。2021年1月，公司向股东支付了上述现金红利，并全额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2021年6月21日，尚洋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账面未分配利润向全体在册股东实施每10股派现金2.00元，合计分派未分配利润12,026,332.20元。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7月向股东支付了上述现金红利，并全额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22年5月9日，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包含《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在内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第三章规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第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应遵循以下原则：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三) 在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当年盈利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及其他特殊事项发生, 公司应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四) 公司分配的利润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 不得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五)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 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时, 应当相应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 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六条 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 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一)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二)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及其他特殊事项发生。

第七条 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 在保证按照规定实施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 公司可以采用转增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第八条 公司可以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股东回报规划, 明确股东分红的具体安排和形式, 现金分红规划等内容。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中山雅柔	广东省中山市	美容美妆工具的设计、生产及销售	100%	0%	股权收购
2	尚文投资	广东省中山市	项目投资	100%	0%	设立取得
3	中山刷匠	广东省中山市	洁面仪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0%	设立取得
4	尚源吸塑	广东省中山市	吸塑加工	100%	0%	股权收购
5	广州尚洋	广东省广州市	美妆工具的销售	75%	0%	设立取得
6	尚洋医疗	广东省中山市	额温仪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65%	0%	设立取得

7	珠海尚妆	广东省珠海市	彩妆产品的销售	60%	0%	设立取得
8	上海尚洋	上海市	彩妆产品的销售	52%	0%	设立取得
9	香港刷匠	中国香港	美妆工具的销售	0%	100%	设立取得
10	香港尚洋	中国香港	彩妆产品的销售	60%	0%	设立取得
11	深圳尚洋	广东省深圳市	美妆工具的生产及销售	100%	0%	设立取得
12	鹿邑尚洋	河南省周口市	美妆工具的生产及销售	96%	0%	设立取得
13	香港尚博	中国香港	彩妆产品销售	0%	60%	设立取得

(一) 中山雅柔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7年4月17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经添
住所	中山市三乡镇文昌西路202号二栋二楼之一
经营范围	设计、生产、销售：化妆套刷、工业精密毛刷、化妆手袋、布艺制品、竹木制品、模具、五金制品；销售：化妆品、化妆工具、海绵；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洋科技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p>(1) 历史沿革</p> <p>1) 中山雅柔设立</p> <p>2017年4月11日，梁卫、罗时全签署《中山雅柔化妆用具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中山雅柔，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梁卫认缴出资5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2%；罗时全认缴出资4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8%。</p> <p>2017年4月17日，中山雅柔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2000MA4WEW744T的《营业执照》。</p> <p>中山雅柔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p>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卫	52.00	33.30	52.00%	货币

2	罗时全	48.00	35.00	48.00%	货币
合计		100.00	68.30	100.00%	-

截至 2017 年 9 月 14 日，中山雅柔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68.3 万元，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2) 2018 年 3 月股权转让

2018 年 3 月 20 日，中山雅柔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梁卫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52% 的股权，共 52 万元认缴出资额（实际出资额为 33.3 万元）以 1,275,444 元转让给尚洋科技；罗时全将占公司 48% 的股权，共 48 万元认缴出资额（实际出资额为 35 万元）以 1,340,556 元转让给尚洋科技。其他原股东均同意股权转让并放弃该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日，尚洋科技签署了新的《中山雅柔化妆用具有限公司章程》。2018 年 3 月 21 日，梁卫、罗时全与尚洋科技签订《中山雅柔化妆用具有限股权转让协议》。

2018 年 3 月 27 日，中山雅柔取得了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山雅柔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2018 年 6 月 22 日，中山雅柔收到尚洋科技以货币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 31.7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中山雅柔未发生其他股权变动情况。

(2) 合法合规性

中山雅柔的设立及股权变动均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95,832.91	9,397,382.86
净资产	1,023,216.64	3,169,548.90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1,047,218.42	20,823,363.14
净利润	-2,146,332.26	472,695.70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中山雅柔主要业务为美妆工具的设计、生产及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相同。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中山雅柔不存在因违法违规受到处罚的情况。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尚文投资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6年5月23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28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经尚
住所	中山市三乡镇白石环村兴塘路28号厂房
经营范围	企业投资管理信息咨询、项目投资、企业投资项目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洋科技	1,000.00	280.00	100.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历史沿革

2016年5月4日，尚洋科技签署《广东尚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章程》，出资设立尚文投资，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全部由尚洋科技认缴，占注册资本的100%。

2016年5月23日，尚文投资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2000MA4UPXFX39的《营业执照》。

尚文投资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1,000.00	28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280.00	100.00%	-

截至2016年6月28日，尚文投资收到尚洋科技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80万元。

自核准设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尚文投资未发生其他股权变动情况。

(2) 合法合规性

尚文投资设立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824,365.08	1,820,572.76
净资产	1,810,610.04	1,786,685.45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23,924.59	-456,432.26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尚文投资主营业务为项目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直接关系。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尚文投资除对外投资香港刷匠外，未实际开展其他业务。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尚文投资不存在因违法违规受到处罚的情况。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中山刷匠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8年2月8日
注册资本	1,400万元
实收资本	1,4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经添
住所	中山市神湾镇神湾大道中213号之一A栋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日用杂品制造；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化妆品批发；海绵制品销售；模具销售；母婴用品制造；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洋科技	1,400.00	1,400.00	100.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历史沿革

1) 中山刷匠设立

2018年1月24日，尚洋科技签署《中山刷匠化妆品实业有限公司章程》，出资设立中山刷匠化妆品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全部由尚洋科技认缴，占注册资本的100%。

2018年2月8日，中山刷匠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2000MA51BP9U8F的《营业执照》。

中山刷匠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300.00	15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50.00	100.00%	-

截至2018年3月29日，中山刷匠收到尚洋科技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50万元。

2) 2018年4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3月26日，尚洋科技与黄证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尚洋科技将其所持中山刷匠5%的股权以1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黄证银；2018年4月19日，尚洋科技出具股东决议，同意了上述事项。

2018年4月27日，中山刷匠取得了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山刷匠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285.00	285.00	95.00%	货币
2	黄证银	15.00	15.00	5.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截至2019年1月16日，中山刷匠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300万元，其中尚洋科技出资285万元、黄证银出资15万元。

3) 2019年1月，第一次增资

2019年1月24日，中山刷匠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中山刷匠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加至6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尚洋科技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285万元，黄证银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15万元。

2019年1月31日，中山刷匠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中山刷匠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570.00	570.00	95.00%	货币
2	黄证银	30.00	15.00	5.00%	货币
合计		600.00	585.00	100.00%	-

截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中山刷匠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585 万元，其中尚洋科技出资 570 万元、黄证银出资 15 万元。

4) 2019 年 10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9 月 23 日，黄证银与尚洋科技签订了《中山刷匠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2019 年 10 月 10 日，中山刷匠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1）同意公司更名为“中山刷匠科技实业有限公司”；（2）同意变更经营范围；（3）同意黄证银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5% 的股权，共 30 万元认缴出资额以 15 万元转给尚洋科技。同日，尚洋科技签署了新的《中山刷匠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章程》。

2019 年 10 月 24 日，中山刷匠取得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山刷匠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600.00	6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600.00	600.00	100.00%	-

截至 2020 年 3 月 9 日，中山刷匠已收到尚洋科技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

5) 2021 年 1 月，第二次增资

2021 年 1 月 7 日，尚洋科技作出股东决议，同意中山刷匠注册资本由 6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400 万元全部由尚洋科技以货币方式认缴。

2021 年 1 月 11 日，中山刷匠取得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中山刷匠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1,000.00	1,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截至 2021 年 5 月 26 日，中山刷匠已收到尚洋科技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0 万元。

6) 2021年12月，第三次增资

2021年12月10日，尚洋科技作出股东决议，同意中山刷匠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14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400万元全部由尚洋科技以货币方式认缴。

2021年12月27日，中山刷匠取得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中山刷匠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1,400.00	1,4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400.00	1,400.00	100.00%	-

截至2021年12月30日，中山刷匠已收到尚洋科技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400万元。

本次增资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中山刷匠未发生其他股权变动情况。

(2) 合法合规性

中山刷匠设立、历次增资及股权变动均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157,750.85	4,318,833.28
净资产	356,250.15	-4,579,121.91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314,029.10	3,210,965.81
净利润	-3,064,627.94	-5,640,786.06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中山刷匠主要从事洁面仪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曾从事额温枪的生产及销售），与公司业务有一定的相关性。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中山刷匠不存在因违法违规受到处罚的情况。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尚源吸塑**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04年4月19日
注册资本	50万元
实收资本	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经添
住所	中山市三乡镇白石村碧华大道16号第一幢厂房一楼
经营范围	加工、生产、销售：吸塑包装制品（不含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洋科技	50.00	50.00	100.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历史沿革

1) 尚源吸塑设立

2004年3月28日，陈经尚、陈经添签署《中山尚源吸塑包装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尚源吸塑，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陈经尚认缴出资2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8.00%；陈经添认缴出资2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2.00%。

2004年4月29日，尚源吸塑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4200000011026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尚源吸塑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经尚	29.00	29.00	58.00%	货币
2	陈经添	21.00	21.00	42.0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00%	-

2) 2014年3月股权转让

2014年3月17日，尚源吸塑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1）同意变更公司类型；（2）同意变更股东；（3）同意将陈经尚占公司注册资本58%的股权，共29.00万元出资额以29.00万元转让给中山尚洋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同意将陈经添占公司注册资本21%的股权，共21.00万元的出资额以21.00万元转让给中山尚洋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同日，陈经尚、陈经添与尚洋有限签订了《中山尚源吸塑包装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尚洋有限签署《中山尚源吸塑包装有限公司章程》。

2014年3月27日，尚源吸塑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尚源吸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有限	50.00	5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尚源吸塑未发生其他股权变动情况。

(2) 合法合规性

尚源吸塑设立及股权变动均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285,240.27	5,806,668.73
净资产	4,077,348.30	3,777,749.24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8,412,473.06	8,224,038.31
净利润	299,599.06	596,835.46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尚源吸塑主要从事吸塑加工业务，为公司上游企业，主要为公司提供包装材料相关的吸塑产品，与公司业务具有相关性。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尚源吸塑存在厂区内生产规模超过环评批复规模的情形。详细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五|（一）环保情况”。报告期内，尚源吸塑不存在因环保等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广州尚洋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8年6月4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经添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131号广东工业大学科技园沙河园区科技园C栋201室（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	生物技术转让服务；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电子商务信息咨询；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

	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生物技术开发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非酒精饮料及茶叶零售；粮油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
--	---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洋科技	225.00	225.00	75.00%	货币
卢少汾	75.00	75.00	25.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历史沿革

1) 广州尚洋设立

2018年6月4日，尚洋科技签署《广州尚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出资设立广州尚洋，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全部由尚洋科技认缴，占注册资本的100%。

同日，广州尚洋取得广州市天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MA5AX0WF1G的《营业执照》。

广州尚洋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200.00	2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

截至2019年9月20日，广州尚洋收到尚洋科技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

2) 2021年4月，第一次增资

2021年3月30日，尚洋科技作出股东决议，同意广州尚洋将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加至3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00万元全部由尚洋科技以货币出资认缴。

2021年4月1日，广州尚洋取得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广州尚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300.00	3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截至2021年5月28日，广州尚洋已收到尚洋科技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00万元。

3) 2021年4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1年4月23日，尚洋科技作出决议，同意将尚洋科技占公司注册资本20.00%的股权共60万元出资额，以零元价格转让给周德庆；同意将尚洋科技占公司注册资本5.00%的股权，共15万元出资额，以零元价格转让给卢少汾。其他原股东均同意股权转让并放弃以上的优先购买权。同日，尚洋科技、周德庆和卢少汾签署了新的《广州尚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周德庆、卢少汾与尚洋科技签订了《广州尚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2021年4月25日，广州尚洋取得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广州尚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225.00	225.00	75.00%	货币
2	周德庆	60.00	60.00	20.00%	货币
3	卢少汾	15.00	15.00	5.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截至2021年5月28日，广州尚洋收到尚洋科技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00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

4) 2021年8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1年7月30日，广州尚洋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周德庆将占公司注册资本20.00%的股权共60万元出资额，以零元价格转让给尚洋科技。其他原股东均同意股权转让并放弃以上的优先购买权。同日，周德庆与尚洋科技签订了《广州尚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2021年8月6日，广州尚洋取得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广州尚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285.00	285.00	95.00%	货币
2	卢少汾	15.00	15.00	5.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5) 2022年1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2年1月24日，广州尚洋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尚洋科技将占公司注册资本20.00%的股权共60万元出资额，以零元价格转让给卢少汾。其他原股东均同意股权转让并放弃以上的优先购买权。2022年1月18日，尚洋科技与卢少汾签订了《广州尚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

让合同》。

2022年1月25日，广州尚洋取得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广州尚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225.00	225.00	75.00%	货币
2	卢少汾	75.00	75.00	25.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州尚洋未发生其他股权变动情况。

(2) 合法合规性

广州尚洋设立、增资及历次股权变动均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634,280.92	167,374.00
净资产	-1,087,671.99	-762,050.29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325,621.70	-624,288.15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广州尚洋主要从事公司美妆工具的销售活动。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广州尚洋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因违法违规受到处罚的情况。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尚洋医疗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20年2月8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邓小惠
住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景岳路6号二楼231室（住所申报）

经营范围	研发：医疗器械；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研发、销售：家用电器、塑料制品；销售：化妆品、化妆工具；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洋科技	650.00	200.00	65.00%	货币
曾宏洋	350.00		35.00%	货币
合计	1,000.00	200.00	100.00%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历史沿革					
2020年2月26日，曾宏洋、尚洋科技签署《广东尚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尚洋医疗，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曾宏洋认缴出资3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00%；尚洋科技认缴出资6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00%。					
2020年2月28日，尚洋医疗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2000MA54C1M32Q的《营业执照》。					
尚洋医疗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650.00	200.00	65.00%	货币
2	曾宏洋	350.00	0.00	35.00%	货币
合计		1,000.00	200.00	100.00%	-
截至2020年3月26日，尚洋医疗收到尚洋科技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					
自核准设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尚洋医疗未发生股权变动。					
(2) 合法合规性					
尚洋医疗的设立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646,161.82	1,866,484.71
净资产	1,646,318.83	1,866,109.71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	263,716.82

净利润	-219,790.88	-133,890.29
-----	-------------	-------------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尚洋医疗曾从事额温仪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该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联。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尚洋医疗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因违法违规受到处罚的情况。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珠海尚妆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6年9月23日
注册资本	1,100万元
实收资本	86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经尚
住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横琴镇彩虹路2号6栋402房
经营范围	章程记载的经营范围：化妆品的相关领域生物科技研发；化妆品（包括彩妆）的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洋科技	660.00	660.00	60.00%	货币
COSM' ETIKA FRANCE	440.00	200.00	40.00%	货币
合计	1,100.00	860.00	100.00%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历史沿革

1) 珠海尚妆设立

2016年8月18日，尚洋科技、COSM' ETIKA FRANCE和中山市宜乐美妆产品有限公司签署《合资企业珠海尚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珠海尚妆，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尚洋科技认缴出资16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00%；COSM' ETIKA FRANCE认缴出资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中山市宜乐美妆产品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

2016年9月23日，珠海尚妆取得珠海市横琴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为 91440400MA4UW0CH1N 的《营业执照》。

珠海尚妆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165.00	165.00	55.00%	货币
2	COSM' ETIKA FRANCE	90.00	90.00	30.00%	货币
3	中山市宜乐美妆 产品有限公司	45.00	45.00	15.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截至 2017 年 1 月 12 日，珠海尚妆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

2) 2018 年 2 月，第一次增资

2017 年 11 月 13 日，公司于珠海市横琴新区管理委员会进行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并获取“粤横琴自贸资备 201701261”号备案回执。

2018 年 1 月 30 日，珠海尚妆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将珠海尚妆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增加至 6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其中尚洋科技认缴 165 万元；COSM' ETIKA FRANCE 认缴 90 万元；中山市宜乐贸易有限公司（中山市宜乐美妆产品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核准变更为中山市宜乐贸易有限公司）认缴 45 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330.00	330.00	55.00%	货币
2	COSM' ETIKA FRANCE	180.00	90.00	30.00%	货币
3	中山市宜乐贸易有限公司	90.00	90.00	15.00%	货币
合计		600.00	510.00	100.00%	-

2018 年 4 月 13 日，公司于珠海市横琴新区管理委员会进行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并获取“粤横琴自贸资备 201800544”号备案回执。

2018 年 5 月 10 日，珠海尚妆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中山市宜乐贸易有限公司分别转让其持有的 5%、10% 的股权给尚洋科技、COSM' ETIKA FRANCE；同日，中山市宜乐贸易有限公司分别于尚洋科技、COSM' ETIKA FRANCE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8 年 5 月 10 日，珠海尚妆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将珠海尚妆注册资本由 600 万元增加至 11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其中尚洋科技认缴 300 万元，COSM' ETIKA FRANCE 认缴 200 万元。同日，尚洋科技、COSM' ETIKA FRANCE 签署了新的《合资企业珠海尚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8年6月13日，珠海尚妆取得横琴新区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珠海尚妆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660.00	660.00	60.00%	货币
2	COSM' ETIKA FRANCE	440.00	200.00	40.00%	货币
合计		1,100.00	860.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珠海尚妆未发生其他股权变动情况。

(2) 合法合规性

珠海尚妆设立、增资及股权变动均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95,443.73	554,466.13
净资产	-5,114,095.45	-5,149,021.67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489,664.22	649,957.65
净利润	34,926.22	-667,746.11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珠海尚妆主要从事彩妆产品的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属同一领域，具有一定的相关性。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珠海尚妆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因违法违规受到处罚的情况。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上海尚洋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20年1月8日
注册资本	310万元
实收资本	31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林佳均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运河北路292号1706、1708室

经营范围	化妆品、日用百货、电子产品、针纺织品、美容美发用品、布艺制品、木制品、工艺礼品（文物除外）的批发、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网上零售、进出口，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主办、承办、会展除外），礼仪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主办、承办、会展除外），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洋科技	161.20	161.20	52.00%	货币
林佳均	148.80	148.80	48.00%	货币
合计	310.00	310.00	100.00%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历史沿革					
<p>2019年12月5日，尚洋科技、林佳均签署《上海尚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尚洋，注册资本310.00万元。其中，尚洋科技认缴出资161.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2.00%；林佳均认缴出资148.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8.00%。</p> <p>2020年1月8日，上海尚洋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MA1HUT365L的《营业执照》。</p> <p>上海尚洋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p>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161.20	161.20	52.00%	货币
2	林佳均	148.80	148.80	48.00%	货币
合计		310.00	310.00	100.00%	-
<p>截至2020年10月29日，上海尚洋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合计310万元。</p> <p>自核准设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尚洋未发生股权变动。</p>					
(2) 合法合规性					
<p>上海尚洋的设立合法合规。</p>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	-------------	-------------

总资产	4,944,366.73	3,774,283.46
净资产	3,056,241.16	3,068,023.47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4,628,213.26	354,827.48
净利润	-11,782.31	-31,976.53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上海尚洋主要从事护肤产品的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属同一领域，具有一定的相关性。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上海尚洋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因违法违规受到处罚的情况。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香港刷匠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7年6月6日
注册资本	港币1万元
实收资本	-
法定代表人	余玉眉（董事）
住所	香港九龙红磡民裕街41号凯旋工商中心一期2楼2A1室35号房
经营范围	贸易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文投资	1.00		100%	港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历史沿革

2017年6月6日，香港刷匠取得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颁发的编号为“2542240”的《公司注册证明书》，香港刷匠在香港注册成立。

2017年9月1日，尚文投资获得广东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4400201700402号）。

香港刷匠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港币万元)	实缴出资额 (港币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文投资	1.00	-	100.00%	港币
合计		1.00	-	1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香港刷匠未发生其他股权变动情况。

(2) 合法合规性

香港刷匠设立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5,559.02	96,134.29
净资产	-477,068.63	-451,390.12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90,000.00	-
净利润	-25,678.51	238,812.01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香港刷匠未实际经营业务。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香港刷匠不存在因违法违规受到处罚的情况。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4月12日，香港刷匠董事签署了《撤销注册申请书》，并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提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香港刷匠相关注销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十) 香港尚洋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5日
注册资本	港币100万元
实收资本	-
法定代表人	余玉眉（董事）
住所	RM 35, UNIT 2A1, 2/F., PHASE 1, KAISER ESTATE, NO.41 MAN YUE STREET, HUNG HOM, KLN, HONGKONG
经营范围	护肤品、化妆品、香水贸易进出口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洋科技	60.00		60.00%	港币
COSM' ETIKA FRANCE	40.00		40.00%	港币
合计	100.00		100.00%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历史沿革

1) 香港尚洋设立

2016年4月5日，尚洋科技、COSM' ETIKA FRANCE、中山市必捷皮具制品有限公司、广州至上麦禾企业管理资讯有限公司在中国香港共同投资设立香港尚洋，投资总额为港币100万元。其中，尚洋科技认缴出资港币5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COSM' ETIKA FRANCE认缴出资港币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中山市必捷皮具制品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港币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广州至上麦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港币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

2016年4月5日，香港尚洋取得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颁发编号为“2355701”的《公司注册证明书》，香港尚洋在香港注册成立。

2018年7月4日，尚洋科技获得广东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4400201800359号）。

香港尚洋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港币万元)	实缴出资额 (港币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55.00	-	55.00%	港币
2	COSM' ETIKA FRANCE	30.00	-	30.00%	港币
3	中山市必捷皮具制 品有限公司	10.00	--	10.00%	港币
4	广州至上麦禾企业 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	--	5.00%	港币
合计		100.00	--	100.00%	-

2) 2016年8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8月18日，中山市必捷皮具制品有限公司、广州至上麦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香港尚洋10%、5%的出资额以10万元港币、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山市宜乐美妆产品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后，香港尚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港币万元)	实缴出资额 (港币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55.00	-	55.00%	港币
2	COSM' ETIKA FRANCE	30.00	-	30.00%	港币
3	中山市宜乐美妆 产品有限公司	15.00	-	15.00%	港币
合计		100.00	--	100.00%	-

3) 2018年5月,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8年5月10日, 中山市宜乐贸易有限公司分别与尚洋科技、COSM' ETIKA FRANCE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 约定中山市宜乐贸易有限公司将持有的香港尚洋10%的出资额(对应10万元港币注册资本)转让给COSM' ETIKA FRANCE, 将持有的香港尚洋5%的出资额(对应5万元港币注册资本)转让给尚洋科技。

本次股权转让后, 香港尚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港币万元)	实缴出资额 (港币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科技	60.00	-	60.00%	港币
2	COSM' ETIKA FRANCE	40.00	-	40.00%	港币
合计		100.00	-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香港尚洋未发生其他股权变动情况。

(2) 合法合规性

香港尚洋设立及股权变动均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 香港尚洋未实际经营业务。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香港尚洋不存在因违法违规受到处罚的情况。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24日，公司与中山市宜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所持香港尚洋的60%的股权转让给中山市宜乐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香港尚洋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程序，公司不再持有香港尚洋的股权。

（十一） 深圳尚洋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4年8月18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收资本	-
法定代表人	陈经尚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中心社区嘉喜路63号3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化妆套刷、工业精密毛刷、化妆手袋、布艺制品、精密模具、套装小五金制品、海绵设计、生产、销售。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洋科技	300.00		100.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历史沿革

1) 深圳尚洋设立

2014年8月12日，尚洋有限签署《深圳市尚洋化妆用具实业有限公司章程》，出资设立深圳尚洋，注册资本300万元，全部由尚洋有限认缴，占注册资本的100%。

2014年8月19日，深圳尚洋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40301111106271的《营业执照》。

深圳尚洋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有限	300.00	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00.00	0.00	100.00%	-
2) 注销				
截至 2020 年 4 月 1 日，深圳尚洋已结清税务事项。2020 年 5 月 15 日，深圳尚洋办理注销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企业注销通知书》。				
(2) 合法合规性				
深圳尚洋设立及股权变动均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深圳尚洋未实际开展业务。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深圳尚洋不存在因违法违规受到处罚的情况。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尚洋已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注销。

(十二) 鹿邑尚洋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1 年 11 月 7 日
注册资本	50 万元
实收资本	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魏志军
住所	鹿邑涡北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设计、生产、销售；化妆套刷、工业精密毛刷、化妆手袋、精密模具、布艺制品、套装小五金制品（需经前置审批的凭许可证经营）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洋科技	48.00	48.00	96.00%	货币
陈经尚	2.00	2.00	4.0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00%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历史沿革

1) 鹿邑尚洋设立

2011年10月19日，尚洋有限、陈经尚签署《鹿邑县尚洋化妆用具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鹿邑尚洋，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尚洋有限认缴4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6%；陈经尚认缴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

2011年11月7日，鹿邑尚洋取得鹿邑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1162800009458(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鹿邑尚洋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洋有限	48.00	48.00	96.00%	货币
2	陈经尚	2.00	2.00	4.0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00%	-

截至2011年10月31日，鹿邑尚洋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50万元。

2) 注销

2020年8月10日，鹿邑尚洋办理注销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鹿邑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企业注销通知书》。

(2) 合法合规性

鹿邑尚洋设立及股权变动均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鹿邑尚洋未实际开展业务。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鹿邑尚洋不存在因违法违规受到处罚的情况。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鹿邑尚洋已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注销。

(十三) 香港尚博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港币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港币 84.694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宜辉（董事）
住所	香港九龙观塘鲤鱼门道二号新城工商中心 517 室
经营范围	电子商务运营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文投资	60.00	60.00	60.00%	港币
光化国际有限公司	40.00	24.694	40.00%	港币
合计	100.00	84.694	100.00%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历史沿革**1) 香港尚博设立**

2017 年 4 月 21 日，尚文投资、光化国际有限公司签署《跨境电子商务投资协议》，约定共同出资设立香港尚博。

2017 年 7 月 11 日，香港尚博取得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颁发编号为“2554562”的《公司注册证明书》，香港尚博在香港注册成立。

2018 年 1 月 17 日，尚文投资获得广东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4400201800042 号）

香港尚博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港币万元)	实缴出资额 (港币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尚文投资	60.00	60.00	60.00%	港币
2	光化国际有限公司	40.00	24.694	40.00%	港币
合计		100.00	84.694	100.00%	-

2) 注销

2020年7月17日，香港尚博获取公司注册处告知：“公司注册已根据《公司条例》第751条经2020年7月17日刊登的第4017号宪报公告宣布撤销，而该公司亦由上述宪报公告刊登当日予以解散。”，香港尚博于2020年7月17日正式解散。

(2) 合法合规性

香港尚博设立及股权变动均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742,538.58

注：香港尚博已于2020年7月解散，2020年净利润金额为所欠股东款项转入营业收入所致。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香港尚博未实际开展业务。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香港尚博不存在因违法违规受到处罚的情况。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香港尚博已于2020年7月17日正式解散。

(十四) 苏州尚洋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22年5月6日
------	-----------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实收资本	-
法定代表人	陈经添
住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胜浦路 300 号 304-5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品牌管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专业设计服务；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美发饰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皮革、毛皮及其制品加工专用设备销售；竹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模具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海绵制品销售；金属工具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尚洋科技	240.00	-	80.00%	货币
苏州海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	10.00%	货币
安盈商业（广州）有限公司	30.00	-	10.00%	货币
合计	300.00	-	100.00%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2022 年 2 月 24 日，尚洋科技与苏州海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盈商业（广州）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出资协议》，约定共同投资设立苏州尚洋。

2022 年 5 月 6 日，苏州尚洋取得了苏州工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94MABM3NA260 的《营业执照》

苏州尚洋设立合法合规。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苏州尚洋成立于 2022 年 5 月，报告期内未经营业务。苏州尚洋将主要从事化妆品行业相关产品的线上销售业务。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苏州尚洋尚未开展业务。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1、风险描述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76.34% 和 75.22%。公司产品以 ODM 模式出口为主，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的化妆品品牌商和品牌零售商，公司与下游主要客户经长期合作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经营业绩与品牌商客户的经营情况相关度较高。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的市场份额下降或竞争地位发生重大变动，或公司与大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公司将面临订单减少或流失等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管理措施

公司将持续进行研发和设计投入，增强产品竞争优势，在巩固与现有客户黏性基础上，加大新客户开拓力度，分散客户集中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

（二）汇率波动风险

1、风险描述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6.44% 和 86.46%，外销收入占比较高，公司外销业务主要采用美元结算方式。报告期内，公司确认汇兑损失金额分别为 292.31 万元和 55.98 万元，分别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率为 10.54% 和 1.56%，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的业绩具有一定影响。2020 年 5 月以来，外汇市场持续波动，若人民币对美元长期持续升值或汇率发生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汇率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出现大额汇兑损失，公司将面临汇率变动带来的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2、管理措施

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人民币汇率变动情况，完善外汇管理机制；在汇率波动较大时，采取包括购买外汇期权等主动管理方式，对冲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兑损失金额。

（三）研发设计及创新能力降低的风险

1、风险描述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 ODM 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 ODM 模式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

的比例分别为 92.08%和 91.55%。得益于在美妆工具领域较强的研发设计和创新能力，公司与知名品牌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如果未来公司研发设计及创新能力降低，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管理措施

公司将持续加强在研发创新方面的资源投入，通过引进相关人才、增加资金投入、等方式不断强化公司在研发设计及创新方面的能力。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总体发展目标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化妆工具细分行业的领军者。公司积极运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持续创新开发化妆刷等美容美妆工具新产品，打造毛、管、杆、彩妆、彩妆包材、纸塑包材等上下游配套立体化的产业链体系，不断扩大产品市场份额，巩固公司在本细分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保障。

未来，公司将保持对消费者需求的持续关注，不断优化和丰富产品种类。通过积极研发改性及生物材料、开发包装废弃物循环利用技术，将其运用于美妆工具及彩妆包材纸塑领域，切实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企业社会责任，追求高质量的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计划切入彩妆、护肤等化妆产品领域，加快自有品牌建设，进行自有化妆品品牌的孵化培育和销售实现，开拓化妆品与化妆工具结合的一体化新品类，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二）具体发展计划

1、人才战略发展计划

（1）根据公司 3-5 年战略发展规划制订人才引进计划，主要包括公司战略性和关键性人才需求与培训计划。

（2）人力资源部每年根据公司经营计划，落实人力资源需求规划，建立基层、中层及高层人才储备与培养提升计划，重点打造在研发设计、工程工艺、市场营销方面的人才，做好人才梯队建设，同时有吸引力的、符合公司自身发展的绩效奖励机制。

2、技术研发计划

公司研发中心计划每年开发 60 款以上的新款化妆刷、30 款以上新款彩妆包材以及纸塑包材产品，4 款以上适用于行业的新型材料，并不断优化制造工艺。

研发方向主要围绕环保展开，以可降解、可循环/回收等环保理念为主的纤维毛、杆材料和替代性环保类材料及工艺为研发重点，着力开发 PLA、PHA、PCR 等生物性可降解、可回收的低碳

环保材料制造的化妆刷、其他化妆工具产品及环保减塑类包材。公司研发产品方向聚焦降低排放、可再生利用、节省能源与空间资源，符合国际知名品牌客户绿色发展理念，有助于公司深化与客户合作、树立公司在美妆工具行业的良好产品口碑，从而推动公司业绩持续增长。

3、业务发展计划

公司将强化客户前端市场调研分析，聚焦老客户业绩增长点，深度挖掘欧美等发达国家战略大客户，同时重点布局开发俄罗斯及周边国家以及波兰、东南亚等新兴市场。公司持续开拓创新国内外线上、线下平台销售渠道，加快客户开发引流；同时着力打造培育自有品牌，拓展自有品牌在全球各地区的品类覆盖，在快速响应市场需求的同时，对柔性订单客户进行沉淀、积累、转化，增强公司产品的客户粘性。

4、提高生产效率

公司紧密围绕降本增效的目标，致力于推动半自动化设备及工装夹具技术创新及员工技能培养，强化精益生产、标准化管理，提高投入产出比，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一、挂牌公司是否需要申请中国证监会核准股票发行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公开转让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由全国股转系统自律管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册股东为 17 人，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预计不超过 200 人。因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无需申请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履行的审批及内部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程序履行情况

2022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同时定向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履行情况

2022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尚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同时定向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3、其他审批程序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数量或数量上限

1、发行数量

适用 不适用

2、数量上限

适用 不适用

发行数量上限（股）	3,500,000
-----------	-----------

（三）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 发行价格或价格区间

发行价格（元/股）		
发行价格区间（元/股）	6	7

2、 定价原则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价格定价范围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属行业、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前次定向发行价格等多重因素，具体发行价格将在与投资者充分沟通的基础上最终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定向发行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定价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募集资金金额上限及资金用途

1、 募集资金金额上限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金额上限（元）	24,500,000
-------------	------------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项目具体内容	预计投入金额（元）
1	补充流动资金	购买原材料、发放员工工资	24,500,000
合计			24,500,000

3、 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16年9月9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2022年5月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对上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储存、使用、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进行了约定。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将在本次发行认购前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专项管理。公司将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4、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发行对象及认购金额**1、 确定发行对象**

适用 不适用

2、 未确定发行对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次发行为发行对象不确定的定向发行，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范围内，公司对单一认购对象认购资金无其他限制要求。

三、 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限售要求外，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无其他限售安排。

四、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五、 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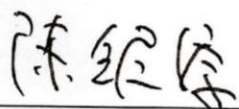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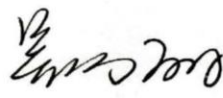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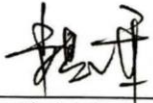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陈经尚	 陈经添	 吴巧丽
 魏志军	 宋勇林	

全体监事签字：

 倪世炳	 孔庆银	 梁建章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陈经尚	 吴巧丽	 王 姬
--	--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邵亚良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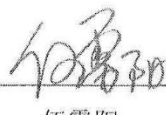


吴文成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程聪



伍雾阳



牟易伟



林宇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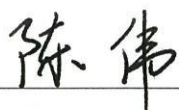
李航宇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陈 伟


郭 佳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程 秉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2022 年 5 月 30 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韩雁光



杨勇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5月30日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